

标段编号：2503-440343-04-01-479064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所城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一所城周边循环网提升、大鹏所城-较场尾联通疏散通道标段（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09日

附件 1：投标人须按照以下格式提供《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并保证其真实性，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我方参加大鹏所城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一所城周边循环网提升、大鹏所城-较场尾联通疏散通道标段（设计）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天津海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 90 ） %
	天津中联置业有限公司	出资比（ 10 ）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无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天津新城三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峡容城县水务有限公司、中节能国祯环保（泰州）有限责任公司、中山公用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阜阳市三峡一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联合环境技术（霸州）有限公司、宜昌高铁新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山汇昇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山汇创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山市京汉津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信环境治理（凉山）有限公司、绵阳津建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河北国津天创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青海中电建

		加西公路建设有限公司、阜阳葛洲坝国祯水环境治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大连东方春柳河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天津市赛英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华文供水技术杂志社有限公司、天津天伟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市赛英工程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宁诚志远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天津公路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天津市华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备 注		

注：

- 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军于立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3 月 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查询截图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30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营业执照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登记机关：天津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6年04月09日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注册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6973.16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天津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出版物印刷；出版物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企业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成立日期：1996年04月09日

核准日期：2025年05月21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1996年04月09日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天津中联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20000103065341B	查看
2	天津海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20103MA06Y1CK0W	查看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15307...

企业信用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307...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天津中联置业有限公司
认缴额 (万元)	10697.316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其他	10697.316	2022年4月29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出版物印刷；出版物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

15307...

企业信用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天津海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额 (万元)	96275.844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其他	96275.844	2021年3月25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出版物印刷；出版物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

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查询截图

公示系统！今天是：2026年2月27日 星期五

设为首页

首页

查询服务

年度报告自主申报

计量保证能力自我声明

营业执照作废声明

吊钩公告

公告信息

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请输入企业名称/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存续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主体登记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业绩情况信息

其他信息

信用监管名单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分级分类监管信息

企业承诺不实情况

守信承诺信息

特别标注信息

国网天津电力

企业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营业执照注册号	120101000012587
名称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登记状态	存续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注册资本	106973.16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04月09日
经营期限自	1996年04月09日	经营期限至	-
登记机关	天津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5年05月21日
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出版物印刷；出版物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人及出资信息

股东信息详情显示截止到2014年2月28日。2014年2月28日之后成立的企业只公示股东姓名，其他出资信息由企业自行公示。

序号	股东/发起人类型	股东/发起人名称	证照类型	证照编号	操作
1	企业法人	天津海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20103MA06Y1CK0W	详情
2	企业法人	天津中联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20000103065341B	详情

共 2 条5条/页<1>前往1页

首页

查询服务

年度报告自主申报

计量保证能力自我声明

营业执照作废声明

吊销公告

公告信息

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请输入企业名称/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股东信息 - 详细信息

序号	股东	累计认缴额 (万元)	累计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	天津海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275.844	0	其他	96275.844	2021年03月25日	-	-	-

共 1 条5条/页1前往1页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注册资本	106973.16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04月09日
经营期限自	1996年04月09日		经营期限至	-
登记机关	天津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5年05月21日
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出版物印刷；出版物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人及出资信息

示系统！今天：2026年2月27日 星期五

设为首页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股东信息 - 详细信息

序号	股东	累计认缴额 (万元)	累计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1	天津中联置业有限公司	10697.316	0	其他	10697.316	2022年04月29日	-	-	-

共 1 条5条/页1前往1页

名称	天津市联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登记状态	存续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注册资本	106973.16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04月09日
经营期限自	1996年04月09日		经营期限至	-
登记机关	天津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5年05月21日
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出版物印刷；出版物出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人及出资信息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10-7)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测绘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特种专用设备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出版物印刷；出版物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环保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拾亿零陆仟玖佰柒拾叁万壹仟陆佰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一九九六年四月九日

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登记机关

2025年04月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内企变字 2021 第 00000325 号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变更后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委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委将于 10 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企业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建立时间	1996年04月09日		
注册资本金	106973.16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101401203300M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12002462-10/6		
有效期	至2030年10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于立军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赵乐军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 (章) 2025 年 10 月 23 日 No.AF 0566035

附件 1：投标人须按照以下格式提供《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并保证其真实性，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我方参加 大鹏所城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一所城周边循环网提升、大鹏所城-较场尾联通疏散通道标段（设计）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比（ 42.34 ）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6.51） %
	北京城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出资比（5.64） %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出资比（3.41） %
	北京京国创优势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出资比（3.41） %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比（3.26） %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比（3.26） %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资比（1.72） %
	北京优能尚卓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出资比（1.69） %
	H 股股东	出资比（28.76）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注：

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 3 月 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查询截图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30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名称：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360785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裴宏伟

登记机关：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0年08月01日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360785M

企业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裴宏伟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0年08月01日

注册资本：134867.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登记机关：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对外劳务合作；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施工图设计审查；规划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管理；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造、代理、发布广告；教育咨询（不含中介及办学）；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产品设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环保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金属材料、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租赁机械设备；工程项目管理；水污染治理；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2001年09月14日

营业期限至：

■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10000005200393	查看
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原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10000000031223	查看
3	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20116000024258	查看
4	北京优能尚卓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110000015259923	查看
5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10000005019473	查看

共查询到 8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集团名称：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360785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裴宏伟
登记机关：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0年08月01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360785M
注册号：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34867.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企业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裴宏伟
成立日期：1990年08月01日
核准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对外劳务合作；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施工图设计审查；规划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管理；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造、代理、发布广告；教育咨询（不含中介及办学）；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产品设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环保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金属材料、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租赁机械设备；工程项目管理；水污染治理；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2001年09月14日
营业期限至：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6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110000014535280	查看
7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100001521128	查看
8	北京中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10112013605140	查看

共查询到 8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2024年度报告

0条修改记录

填报时间:2025年06月03日

企业年报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基本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10000101360785M

企业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 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5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企业联系电话: 88336100

企业电子邮箱: vpfl0722@163.com

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 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 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 是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 是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 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 工程勘察; 工程设计; 互联网信息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对外劳务合作; 施工总承包; 专业承包; 劳务分包; 施工图设计审查; 规划管理;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投资管理; 物业管理;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设计、制造、代理、发布广告; 教育咨询(不含中介及办学); 承办展览展示活动; 会议服务; 经济贸易咨询; 产品设计; 软件开发; 计算机系统服务; 销售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环保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金属材料、安全技术防范产品; 租赁机械设备; 工程项目管理; 水污染治理; 基础软件服务; 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

网站或网店信息

共计 1 条信息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

类型: 网站

网址: www.bjucd.com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600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4600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2	北京城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7600	2017年12月29日	货币	7600	2017年12月29日	货币
3	北京市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	4392.547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4392.547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4	北京盛达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18.4	2022年8月17日	其他	2318.4	2022年8月17日	其他
5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8785.0942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8785.0942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共查询到 10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2024年度报告

0条修改记录

填报时间:2025年06月03日

企业年报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基本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110000101360785M

企业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5号

邮政编码：100031

企业联系电话：88336100

企业电子邮箱：vpfl0722@163.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是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是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对外劳务合作；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施工图设计审查；规划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管理；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设计、制造、代理、发布广告；教育咨询（不含中介及办学）；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产品设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铁路机车车辆（含动车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环保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金属材料、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租赁机械设备；工程项目管理；水污染治理；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

■ 网站或网店信息

共计 1 条信息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

· 类型：网站

· 网址：www.bjucd.com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6	北京京国创优势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4600	2021年12月24日	其他	4600	2021年12月24日	其他
7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38793.7	2014年7月7日	其他	38793.7	2014年7月7日	其他
8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392.547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4392.547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9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7103.1118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57103.1118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10	北京优能尚卓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81.6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2281.6	2013年10月28日	其他

共 查询到 10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

末页

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企业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5号		
建立时间	1990年08月01日		
注册资本金	134867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000101360785M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11008645-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裴宏伟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汉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鲁卫东	职称或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研究总院有限责任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0年03月12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010107		

业务范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 (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4828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单位负责人变更为: 王汉军 以下空白  变更核准机关 (章) 2023年1月8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近五年（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倒算），企业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的业绩表（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企业同类工程设计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内容	备注
1	宝鹏通道工程 (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	33376.40 万元; 设计费: 24371.07 万元	2022 年 9 月 14 日	该项目为城市快速路，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60km/h，隧道总长 8.3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及隧道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景观绿化等。	
2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	设计费: 6774.44 万元	2021 年 3 月 26 日	项目建设范围为前山河流域的三乡镇和坦洲镇的所有河涌，包括但不限于西灌渠等 91 条河涌，总长度约为 209.552 公里。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污水泵站）、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生态护岸工程、岸线景观工程）、清淤及处置工程、污泥处理厂工程、水系循环及补水工程、流域水系连通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内容。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 248km，新建污水截污管总长 442.014km，其中三乡镇截污管长 217.374km，坦洲镇截污管长 224.64km，最大管径 DN1000，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一体化处理设施 18 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 2 座，污泥处理厂 1 座，双向补取水泵站 5 座。	

3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	设计费： 5268.81 万元	2021 年 9 月 23 日	本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 172 千米，新建污水截污管总长 424.85 千米，其中小榄镇截污管长 121.31 千米，东升镇截污管长 303.54 千米，最大管径 DN1000，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最大排水流量约 20 立方米/秒（172.80 万立方米/天）。清淤 48.98 万立方米，一体化处理设施 6 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 5 座，扩建污水处理厂 1 座，新建双向补取水泵站 14 座，技改泵站 4 座。
4	子长市城市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可研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3998 万元； 设计费： 3532 万元	2023 年 5 月 24 日	秀延街、安定路、开元大道、朝阳路、迎宾路、安兴路、冯家屯路、河滨路、富强路、环城北路、红彦路、富强一路、富强二路、富强三路、烟草专卖局西侧小区路、开元一路、开元二路、开元三路、开元四路、民生路、民乐路、曙光三路及曙光四路共 23 条路进行提升改造，长度约 11.2km，主要包含道路工程、市政管网改造、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智能交通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建筑节能改造工程、电力设施改造等内容。
5	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设计 I 标段	设计费： 3013.0148 万元	2023 年 2 月 28 日	全长约 11km，工程采用“主线高架/地面+地面辅道”的快速路建设形式，高架/地面主线快速路的建设规模为双向 6 车道，采用城市快速路建设标准，设计车速 80 公里/小时；地面辅道建设规模为双向 6 车道，采用城市主

				干路标准，设计车速 50 公里/小时。I 标段全长约 4.299 公里。	
--	--	--	--	--------------------------------------	--

注：①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其内容需包含工程名称、单位名称、工程规模、签订时间、合同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否则不予计取。

②业绩证明材料为原件扫描件，若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③业绩类别为市政公用工程，提供的合同中未能体现市政公用工程的还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④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中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且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

⑤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无法判断合同签订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⑥业绩提供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5 项业绩统计。

业绩 1: 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0-54-01-107816001001

标段名称: 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中标价: 33376.40万元(本项目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叁佰柒拾陆万肆仟元整(小写: ¥ 33376.40万元)的价格, 最终结算按合同规定的结算办法进行结算。)

中标工期: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5-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7-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7-13



查验码: 578167083001475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BPMWGS-2022-0001

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
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南山区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日期：2022年9月

一、合同书

本合同书由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与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1年9月19日 签署。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合同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
- 4、合同专用条款;
- 5、合同通用条款;
- 6、招标文件;
- 7、技术标准与规范;
- 8、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说明(如果有);
- 9、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主要参与人员的基本情况;
- 10、技术建议书。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工程概况及工作范围

1、工程概况:深圳交通运输局开展了《前海及西部港区货运交通组织优化方案》工作。2021年4月22日,《优化方案》经市政府六届二百六十一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要求市交通运输局会同前海管理局开展宝鹏通道宝安、南山段(妈湾跨海通道-侨城东路北延)、妈湾跨海通道蛇口-赤湾连接线工程方案研究工作,并原则同意对市政府六届一百四十三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宝鹏通道交通设计方案》进行调整。现市交通运输局已会同前海管理局完成相关规划调整工作,宝鹏通道宝安、南山段(妈湾跨海通道-侨城东路北延)已要求提上日程加快建设,未来由妈湾跨海通道-宝鹏通道疏解往中、东部货运交通。根据规划方案,宝鹏通道宝安、南山段(妈湾跨海通道-侨城东路北延)拟采用快速路标准,全长约18公里,隧道段约11.4公里(含盾构隧道4.4公里),桥梁段4公里,路基段1.8公里,全线采用双向6车道(局部双8)。

本次招标以规划的广深高速立交为界将宝鹏通道宝安、南山段(妈湾跨海通道-侨城东路北延)分为2个标段,即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和宝鹏通道工程(广深高速-侨城东路北延)两个标段分别进行勘察设计的招标,其中宝鹏通道-广深高速立交节点纳入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

道-广深高速)勘察设计招标范围。宝鹏通道(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全长约8公里,规划包含地下盾构隧道约4.4公里。

2、工作范围: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如需)、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设计所需要的专题研究,可行性研究勘察、初步勘察及详细勘察,项目前期设计专著(概算批复后或复函后)及依托本项目编制并印发有关技术报告或地方标准等技术成果文件(视项目及需求情况而定),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BIM勘察设计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注:专题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动漫、交通仿真模拟及交通疏解专题研究、效果图、航拍摄影等。

三、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1、项目建议书(如需):自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天内提交项目建议书送审稿;

2、方案设计阶段:自项目建议书通过或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天内提交方案设计送审稿;送审稿评审通过后10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方案设计文件。

3、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自方案设计批复之日起30天内提交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

4、工程勘察阶段:需根据设计进度要求控制自身的工作进度。

5、初步设计阶段(含初步设计概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后45天内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送审稿评审通过后15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6、施工图设计阶段(含施工图预算):乙方应在出具正式初步设计文件后30天内提交施工图送审稿,收到审图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并征得甲方同意后,20天内完成修改送审版图纸;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要求出具正式的施工图后30天内提交正式的施工图文件。

施工图预算编制:在甲方下达施工图预算编制通知后30天内,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

7、后续服务: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8、竣工图编制(如需):工程竣工验收后20天内完成。

注:1)以上勘察设计周期,如因政府或主管部门原因需要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相应调整其工作计划,积极配合甲方进行施工招标工作,提供施工招标图纸及其他文件,且乙方不得因该原因而提出索赔或补偿要求。

2)上述各时间段均不包含专家评审或主管部门的评审、审批时间,以及按专家评审或主管部门的评审或审批要求修改成果、进行专项评估、评价、专题研究及技术论证的时间。

3)乙方必须在甲方书面指令下开展工作,否则有关工作量不予认定。如因市政府决策或者政策原因取消该项目,中标人不得要求索赔,依合同条款按实清算。按照“技术与审批双流程推进”开展前期工作,严格控制各阶段技术工作时限。包含征求意见、内部审查、修改完善等环节,项目建议书不超一个月,方案设计与工可报告不超三个月,初步设计不超两个月,施工图设计不超三个月。从方案设计到初步设计,以及从初步设计到施工图设计,各有两周时间用于工作衔接。勘察单位必须认真谋划,精细安排,综合施策开展工作,以满足设计单位各阶段工作需要。

四、甲方和乙方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五、合同价：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叁佰柒拾陆万肆仟元整（小写：¥33376.40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肆佰捌拾柒万壹仟陆佰玖拾捌元壹角壹分（小写：¥31487.169811万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壹仟捌佰捌拾玖万贰仟叁佰零壹元捌角玖分（¥1889.230189万元），增值税税率为6%）。

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贰拾伍万叁仟叁佰元整（小写：¥6925.33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零壹元捌角玖分（小写：¥6533.330189万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叁佰玖拾壹万玖仟玖佰玖拾捌元壹角壹分（¥391.999811万元），增值税税率为6%）。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叁佰柒拾壹万零柒佰元整（小写：¥24371.07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玖佰玖拾壹万伍仟柒佰伍拾肆元柒角贰分（小写：¥22991.575472万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壹仟叁佰柒拾玖万肆仟玖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1379.494528万元），增值税税率为6%）。

其他审批事项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捌拾万元整（¥2080.00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陆拾贰万贰仟陆佰肆拾壹元伍角壹分（小写：¥1962.264151万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壹佰壹拾柒万柒仟叁佰伍拾捌元肆角玖分（¥117.735849万元），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价款的计算方法见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

六、合同价款的支付程序和时间见合同专用条款第七条。

七、各阶段服务要求及成果文件数量

1. 勘察阶段：勘察工作分为工可阶段勘察、初步设计勘察及详细勘察三个阶段，乙方需按甲方要求的工期提交符合要求的勘察成果文件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1.1. 勘察工作具体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查明沿线区域地质、构造、地貌、地层、水文地质条件，调查地下有害气体情况；
(2) 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特殊性岩土类型、分布、性质及对隧道工程的影响，提出防治措施的建议。

(3) 查明沿线的地表水、地下水条件，评价对隧道施工的影响；

(4) 确定沿线沿途施工工程分级、围岩分级，提出围岩的物理力学性质参数，评价洞室围岩的稳定性；

(5) 评价进出洞口、竖（斜）井、导坑、横洞等位置的工程地质条件以及岩土体稳定性，提出工程防护措施的建议；

(6) 进行本项目地质灾害评估工作，阐明工程建设区和规划区的地质环境条件基本特征；分析论证工程建设区和规划区各种地质灾害的危险性，进行现状评估、预测评估和综合评估；提出防止地质灾害措施与建议，并作出建设场地适宜性评价结论。

(7) 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测绘及地质灾害评估工作有关的其他一切事物。

2、其他各阶段服务要求及成果文件数量：

(1) 各设计阶段设计文件均达到国家和地方有关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相应阶段要求。

(2) 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成果以国家标准及当地报审要求为设计深度。

(3) 本项目涉及的法律法规、国家强制性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中关于工程设计标准及要求有所更新的，以最新为准；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冲突，以标准高的为准。

(4)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设计工作，并向甲方申请验收，甲方应组织召开验收会议，甲方验收过程中如有更改意见，乙方应根据双方协商一致的方案和时限，修改完善设计文件。

(5) 双方在对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验收确认后，甲方应签字认可，乙方必须将按约定整套设计文件交给甲方并办理交接手续。

(6)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如需）、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设计所需要的专题研究，项目前期设计专著（概算批复后或复函后）及依托本项目编制并印发有关技术报告或地方标准等技术成果文件（视项目及需求情况而定），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 BIM 勘察设计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注：专题研究包括但不限于动漫、交通仿真模拟及交通疏解专题研究、效果图、航拍摄影等。

2.1、成果文件数量

(1) 项目建议书阶段（如有）

■项目建议书文件	12 套	项目建议书送审稿
	12 套	正式项目建议书文件

(2) 方案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文件	12 套	方案设计文件送审稿
	10 套	正式方案设计文件
■工程估算	12 套	_____
■有关电子文档	12 套	含效果图、方案设计和估算
□彩色效果图	1 套	展示用
□整体模型	_____套	_____

(3)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	12 套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稿
--------------	------	--------------

12 套 正式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

(4) 设计阶段

■设计文件

12 套 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12 套 正式初步设计文件

12 套 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稿

12 套 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

■工程概算

12 套 送审稿

12 套正式稿

■电子文档 1 套 含效果图、初步设计和概算、施工图设计和预算

(5) 施工配合阶段

■设计变更图纸

12 套 (含采用的图集, 如有)

■各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参数指标配合招标

2.2 其他说明

(1) 上述(1)~(5)项中划“■”为乙方必须提供的设计成果,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需加晒图纸时, 乙方只收取晒图成本费。

(2) 设计图纸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3) 各阶段的所有成果及最终成果, 包括书面计算书、全部存档图纸等光盘为不加密、可编辑并不限制使用时间, 含*.DWG 文件格式。

(4) 乙方必须全面落实 BIM 应用的各项要求, 采用 BIM 开展技术工作(含技术研究、沟通汇报、报审报批、正向设计等), 提交各阶段勘察设计 BIM 成果, 满足相关勘察设计信息模型交付标准要求, 并通过相关专项验收。

为了鼓励使用国产 BIM 软件产品, 乙方开展 BIM 正向设计工作时, 按照道路里程桩号切分, 采用基于云架构和数据库技术国产化 BIM 图形平台正向设计工作量(含工具开发与应用等)不低于 30%, 有关国产软件须取得甲方认可。

八、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合同费用结清后失效。双方要恪守信誉, 严格履行。

十、本合同书一式十七份, 甲方八份, 乙方九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
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花东金

(签字)

时间：2022年9月14日

乙方(成为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
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王

(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牵头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伟赵
印建

(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成为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
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雷

(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1/2011

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勘察设计联合体分工证明, 我院负责本项目的设计部分工作。

联合体协议书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 参加 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勘察设计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主办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1) 联合体授权联合体主办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联合体主办人所提交的资质等级、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资料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2) 投标工作由联合体授权主办人负责; 联合体主办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 联合体主办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执行一切合同文件, 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 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主办人工作内容: 负责本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如需)、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设计所需要的专题研究, 项目前期设计专著(概算批复后或复函后)及依托本项目编制并印发有关技术报告或地方标准等技术成果文件(视项目及需求情况而定), 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BIM勘察设计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联合体成员工作内容: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勘察、初步勘察及详细勘察, 提供相应成果文件(包含BIM勘察设计成果)、技术资料、及后续服务等工作;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配合主办人完成项目建议书、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部分咨询工作。

(5) 如中标, 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 联合体主办人和成员共同与业主签订合同书, 并就中标项目向业主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主办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 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主办人负责;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设计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或双方的约定分摊。

3.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在上述(5)a所述的合同书规定的期限之后自行失效。

4. 本协议书一式十四份, 送交业主八份, 联合体主办人及成员共六份。

甲单位名称: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全称) 乙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全称)

董事长(职务)

总经理(职务)

法定代表人:

赵建伟(姓名)

法定代表人:

蒋鹏(姓名)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2年6月17日

日

期:

2022年6月17日

丙单位名称：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全称)

(盖章)

董事长(职务)

法定代表人：

何柏雷(姓名)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2年6月17日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业 绩 证 明

兹证明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主办人）/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标承担宝鹏通道工程（妈湾跨海通道-广深高速）勘察设计任务，合同额 33376.40 万元。该项目为城市快速路，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60km/h，隧道总长 8.3km，其中明挖段 2.65km（单孔宽度为 15.8m）；盾构连续段长 4.97km（隧道外径 14.5m，依次下穿地铁 11 号线、地铁 1 号线、穗莞深城际线、107 国道、地铁 20 号线、西乡河、地铁 12 号线等）；矿山法段长 0.68km（单孔宽度为 16.2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及隧道工程、管线工程、交通工程、景观绿化等。

该项目设计工作由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承担，包括方案设计、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阶段。

特此证明。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2024 年 7 月 29 日

业绩 2：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的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招标申请号20204117537。我单位委托广东信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经2020年11月10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			建设单位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坦洲镇、三乡镇、板芙镇、南朗镇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建设地点为中山市坦洲镇、三乡镇，项目建设范围为前山河流域的三乡镇和坦洲镇的所有河涌，包括但不限于西灌渠等91条河涌，总长度约为209.552公里。建设内容包：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污水泵站）、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生态护岸工程、岸线景观工程）、清淤及处置工程、污泥处理厂工程、水系循环及补水工程、流域水生态连通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内容。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248km，新建污水截污管总长442.014km，其中三乡镇截污管长217.374km，坦洲镇截污管长224.64km，最大管径DN1000，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最大排水流量约20m³/s（172.807m³/d）。新建污水提升泵站1座，一体化处理设施18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2座，污泥处理厂1座，双向补水取水泵站5座。项目总投资额为572403.81万元，工程规模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工程内容	(1) 勘察：包括工程物探、工程地形测量、水域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质勘探（包括初勘、详勘）、污染源调查、底泥检测等，具体勘测范围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2) 设计：项目范围内前期资料收集工作、工程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中标人参照建设单位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初步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中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报建所需的工程图纸及资料、协助本招标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工作、负责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具体设计范围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3) 施工（含采购）：①包含本工程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人工、包材料、包设备、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包项目自竣工验收合格等，保证流域水质可以稳定持续达标，投资可控），包管道检测与修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张现国	男	项目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高级	ZGR36042706	
2	刘先龙	男	安全员	助理经济师	初级	沪建安C(2012)0053078	
3	谭儒蛟	男	勘察项目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正高级	S04071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证书编号：AY111200254)
4	陈兵	男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059054	
5	黄伟财	男	施工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一级	沪141060807569	一级注册建造师
6	李维升	男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201510661	
7	刘赞	男	安全员	助理经济师	初级	沪建安C(2018)0093012	
8	文作永	男	安全员	助理经济师	初级	沪建安C(2012)0053135	
9	罗卫	男	安全员	助理经济师	初级	沪建安C(2018)0091684	
10	赖宏强	男	安全员			沪建安C(2018)0093016	

11	孙瑞征	男	运营管 理负责 人	高级 工程 师	10815B029401
----	-----	---	-----------------	---------------	--------------

联系人：罗军
联系电话：13810053415

复、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所涉及的范围，具体施工范围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②协助相关报批、报建：派出专人协助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凡工程涉及及到劳动、消防、环保、节能、绿色建筑、规划、卫生防疫、档案、质量等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河涌水质提升养护（含明渠水质提升养护、运营期明渠清淤、暗渠维护及运营期暗渠清淤）、河面保洁工程（含排水口垃圾清理）、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的维护管理、管网维护管理、水务信息化管理。具体运营内容由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中 标 价	¥3,878,923,600.00元	
完工 时间	96个月	质量 标准
备 注	中标价为3,878,923,600.00元（其中勘察费300元，设计费为6774.44万元，建安费工程费为332524.35万元（建安费工程费下浮率为10.01%），运营费为45309.01万元（运营费下浮率为16.00%）。	

建设单位：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和管理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建设集团（公章）



ZHC20201215005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备案，高编号。



合同关键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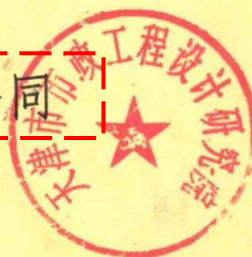
附件二 (GF—2015—0210)

合同编号: ZSJG-QSH-SJ-2021-0314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

设计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前山河流域、岐江河流域-板芙镇、南朗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一标段。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中发改投审【2020】83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建设范围为前山河流域的三乡镇和坦洲镇的所有河涌，包括但不限于西灌渠等 91 条河涌，总长度约为 209.552 公里。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污水泵站）、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生态护岸工程、岸线景观工程）、清淤及处置工程、污泥处理厂工程、水系循环及补水工程、流域水系连通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内容。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 248km，新建污水截污管总长 442.014km，其中三乡镇截污管长 217.374km，坦洲镇截污管长 224.64km，最大管径 DN1000，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最大排水流量约 20m³/s（172.80 万 m³/d）。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一体化处理设施 18 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 2 座，污泥处理厂 1 座，双向补取水泵站 5 座（详见可行性研究报告）。

4. 工程地点：中山市坦洲镇、三乡镇

5. 工程投资估算：项目总投资额为 572,403.81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410,569.51 万元，勘察费为 4,105.70 万元，设计费为 8,468.05 万元，运营费为 59,932.55 万元。招标控制价（上限价）为 391,165.67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详见附件 5。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设计质量合格标准规定及设计任务书的要求，通过评审及整治后水质标准符合约定要求。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详见本合同附件 1。

2. 工程设计阶段：前期资料收集、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项目范围内前期资料收集工作、方案设计、工程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乙方参照建设单位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初步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乙方须提供建设工程报建所需的工程图纸及资料、协助本招标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工作、负责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满足相关设计规范要求，并通过初步设计评审及施工图审查，保证河涌水质可以稳定持续达标，投资可控。具体设计范围由甲方确认后实施。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日期：合同生效后。

计划完成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共 90 天）。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补充条款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设计费率包干

2.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人民币大写）陆仟柒佰柒拾肆万肆仟肆佰元整（¥67,744,400.00 元）

设计费中标费率：1.65%

五、甲方代表与乙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代表：张建长。

乙方单位（全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陈兵。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其附录；
- （5）甲方要求；
- （6）技术标准；
- （7）甲方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且经双方书面确认达成一致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对同一事项或问题作出补充和修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

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山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拾 份，正本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副本 贰拾贰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拾 份。

【以下无正文】

【签章页】

甲方：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MB2D076621

地 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

民生办公区 9 楼

邮政编码：528400

法定代表人： 李伟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0760-88321002

电子信箱： wdbst_qsh@163.com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邮政编码：300185

法定代表人： 赵建伟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2-27815311

传 真： 022-27813621

电子信箱： tmedi@tmedi.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

兰州道支行

账 号：0302010809029676676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内企变字 2021 第 00000325 号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变更后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委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委将于 10 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业绩 3：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刘智晓	男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高级	S015577	
2	孙怀军	男	勘察项目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正高级	S034538	AV141200328
3	赵东军	男	设计项目负责人	正高级工程师	正高级	S027789	CS101200072
4	刘继峰	男	施工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	沪111050810901	(2009)11069
5	刘耀保	男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81411728	
6	张杰	男	安全员			沪建安C(2019)0101182	
7	余仲彬	男	安全员			沪建安C(2021)0009546	
8	赵栋	男	安全员			沪建安C(2021)0018521	
9	孙瑞征	男	运营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级	106138129401	

联系人：罗军
联系电话：13810053415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单位：【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总院有限公司、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的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招标申请号：2021917208。我单位委托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招标，经2021年05月27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0（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	建设单位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横栏镇、古镇镇、小榄镇、东升镇、民众镇、三乡镇、南头镇、黄圃镇、神湾镇、三乡镇		
招标范围	项目建设范围为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的所有河涌，包括但不限于涌宽面等257条河涌，总长度为431.78千米。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体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底栖生物修复工程、生态修复工程及生态护岸工程）、清淤工程、水生态修复工程、水生态信息化系统建设及智慧水务工程。本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总长424.85千米，其中小榄镇截污管长121.31千米，东升镇截污管长303.54千米，最大管径DN1000。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最大排水流量约20m³/s（172.80万立方米/天），清淤48.98万立方米；一体化处理设施6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2座，扩建污水处理厂1座，新建双向补水取水站14座，技改泵站4座。项目总投资额为444149.31万元，其中建安安装工程费为331902.74万元，勘察费为3319.03万元，设计费为6586.01万元，运营费为42226.41万元。招标控制价（上限价）为310988.64万元。		

工程内容	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及运营。
中标价	¥3,025,507,400.00元
完工时间	96个月
备注	本项目勘察费255.22万元，设计费58.84万元，建安安装工程费和运营费294626.71万元，建筑垃圾工程费和运营费下浮率12.50%

建设管理

建设单位：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2021年07月21日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备案号：ZSD20210729080

合同关键页

正 本

合同编号：ZSJG-XLDS-SJ-2021-0923

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
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
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
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

设计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岐江河流域-横栏镇、古镇镇，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民三联围流域，文明围流域，麻子涌流域、大芒刀围流域、竹排围流域）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第二标段。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中发改投审〔2021〕18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建设范围为岐江河流域小榄镇、东升镇的所有河涌，包括但不限于鸡笼涌等 257 条河涌，总长度为 431.78 千米。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包括截污管网工程和分散式一体化处理工程）、河道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包括滨岸湿地工程或河底森林工程、生态修复综合模块化治理工程、护岸生态改造工程）、清淤工程、水系循环及生态补水工程、水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工程等内容。

本项目检测与修复管道 172 千米，新建污水截污管总长 424.85 千米，其中小榄镇截污管长 121.31 千米，东升镇截污管长 303.54 千米，最大管径 DN1000，项目新建、技改泵站最大排水流量约 20 立方米/秒（172.80 万立方米/天）。清淤 48.98 万立方米，一体化处理设施 6 座，养殖废水一体化设施 5 座，扩建污水处理厂 1 座，新建双向补取水泵站 14 座，技改泵站 4 座。

4. 工程地点：中山市小榄镇、东升镇。

5. 工程投资估算：项目总投资额为 444149.31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331902.74 万元，勘察费为 3319.03 万元，设计费为 6586.01 万元，运营费为 42226.41 万元。招标控制价（上限价）为 310968.64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详见附件 5。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设计质量合格标准规定及设计任务书的要求，通过评审及整治后水质标准符合约定要求。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详见本合同附件 1。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工程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项目范围内前期资料收集工作、方案设计、工程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乙方参照建设单位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初步设计方案、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乙方须提供建设工程报建所需的工程图纸及资料、协助本招标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工作、负责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具体设计范围由甲方确认后实施。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日期：合同生效后。

计划完成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共 90 天）。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补充条款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设计费率包干

2.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人民币大写） 伍仟贰佰陆拾捌万捌仟壹佰元整
(¥52,688,100.00 元)

设计费中标费率： 1.59%

五、甲方代表与乙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代表： 孙杰豪

乙方单位(全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乐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甲方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甲方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且经双方书面确认达成一致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对同一事项或问题作出补充和修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中山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 叁拾 份，正本 捌 份，双方各执 肆 份，副本 贰拾贰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拾 份。

甲方：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MB2D076621

地 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

民生办公区 9 楼

邮政编码：528400

法定代表人：孙洋广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0760-88321002

电子信箱：zssw_xl@163.com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邮政编码：300185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2-27815311

传 真： 022-27813621

电子信箱：tmedi@tmedi.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

兰州道支行

账 号：0302010809029676676

甲方单位：(盖章)

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孙泽宇

地址：中山市民生路民生办公区 9 楼

电话：0760-88386192

2021 年 9 月 23 日

甲方监督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盖章)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明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电话：022-27815311

年 月 日

乙方监督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业绩 4：子长市城市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可研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招标人意见	
招标代理机构意见	同意
招标投标管理机构意见	同意

陕西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招标
中标通知书

(子)招(设)(2023)第05-02号

项目编号: E6106003531001517001001

工程项目: 子长市城市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可研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中标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负责人: 赵传亮

中标人及法定代表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赵建伟

招标人及法定代表人: 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孙建

招标投标管理机构: 子长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2023年05月22日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4-

-1-

工程项目	子长市城市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可研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	子长市城区						
建筑面积(m ²)		招标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	委托招标/公开招标				
结构和层数	/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行业规范要求				
工程立项批准部门及文号	子审服发【2023】101号						
中标价(万元)	39980000.00元(叁仟玖佰玖拾捌万元整)						
计划服务期限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项目 部 组 成 人 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赵传亮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证	高级	040785	路桥工程
	技术负责人	张建根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国家级	00012000317	岩土工程
	技术负责人	姚龙龙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	国家级	101200474(003)	测绘工程
	技术负责人	刘旭楷	正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证	高级	0025027	道路
	技术负责人	张贵生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国家级	A1144000718	岩土工程

-2-

合同主要条款: 详见合同

需要说明的问题: 1. 开标时间: 2023年05月15日14时30分
2. 开标地点: 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一厅
3. 中标通知书原件一式肆份

注意事项:
1、中标单位接通知后, 双方按我单位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管理有关规定签订承包合同, 并办理审查登记手续。
2、未办理上述手续, 不得进行工程设计。
3、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 一经发现, 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4、项目部成员须在岗履职, 发现擅离职守, 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3-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子长市城市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可研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发包人）：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设计单位（勘察设计公司）：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年 月

发包人：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设计人：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子长市城市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可研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工程地点为陕西省延安市子长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地方其它相关规范、规定及行业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项目名称：子长市城市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可研报告编制及勘察设计）



规模、阶段及设计内容：秀延街、安定路、开元大道、朝阳路、迎宾路、安兴路、冯家屯路、河滨路、富强路、环城北路、红彦路、富强一路、富强二路、富强三路、烟草专卖局西侧小区路、开元一路、开元二路、开元三路、开元四路、民生路、民乐路、曙光三路及曙光四路共 23 条路进行提升改造，长度约 11.2km，主要包含道路工程、市政管网改造、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智能交通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建筑节能改造工程、电力设施改造等内容。可研报告的编制；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勘察，施工图详细可研报告的编制；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勘察，施工图详细可研报告的编制；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勘察，施工图详细勘察工作，并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定的内容和深度出具成果报告；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书）、施工图以及相关辅助作后续技术服务等。

匡算总投资：145646.52 万元。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相关规划资料，现状道路、管线、桥梁、建筑、绿化施工图，道路及其他工程检测、管线调查	1	合同签订后五日内	
2	相交道路，相关衔接工程设计图纸。	1	合同签订后五日内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工作阶段	设计成果份数
可行性研究报告	纸质图纸 8 份
初步设计	纸质图纸 8 份
施工图	纸质图纸 8 份
勘测成果报告	纸质成果 6 份

第七条 费用

合同额为 3998 万元（大写：叁仟玖佰玖拾捌万元整）（其中，咨询费为 90 万元，设计费为 3532 万元，勘察费为 376 万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37716981.14 元，增值税税款为 2263018.86 元，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 % ）。

第八条 支付方式：

1. 咨询费用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咨询费用的 40%；

咨询成果提交后，支付至咨询费用的 90%；

咨询成果经过审查后，支付至咨询费的 100%。

2. 设计费用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设计费的 30%；

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提交成果，并经审查通过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50%；

施工图设计提交成果，支付至设计费的 80%；

施工图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后，支付至设计费的 97%；

项目竣工验收后，结清余款。

3. 勘察费用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 支付勘察费用的 30%;

完成初步勘察工作外业后, 支付至设计费的 50%;

施工图设计提交成果, 支付至设计费的 90%;

全部勘察工程结束, 并提交合格的勘察测绘报告后、施工图设计完成后, 结清余款。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 勘察设计人按本合同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的, 勘察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施工过程中, 勘察设计人须全程配合, 现场有变更或签证, 发包人提前 1 天通知, 勘察设计人须安排专业工程师参加所有相关会议。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 以致造成勘察设计人设计返工时 (发包人如有较小修改设计、变更设计, 勘察设计人将不另行收费), 双方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否则发包人不再向勘察设计人支付返工费。设计各环节内, 发包人签署确认书之前的修改发包人不支付任何费用, 并且勘察设计人需按照发包人要求修改至发包人满意为止。发包人签署设计成果确认后。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发包人应根据勘察人已进行的并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按本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同比例支付设计费，但勘察人违约的除外。

9.1.4 发包人要求勘察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需征得勘察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合理赶工费。

9.2 勘察人责任

9.2.1 勘察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出现合同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其质量负责。勘察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取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勘察人自行自费解决。

9.2.2 勘察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勘察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和资料。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3 勘察人不能接受发包人以外的任何关于设计变更方面的请求，否则发包人不予认可该部分的设计费用，并有权要求勘察人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支付比例不超过勘察设计费的 20%。

9.2.4 勘察人在设计服务期内因非不可抗力原因更换项目负责人或主设计师，必须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9.2.5 勘察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勘察人设计瑕疵给发包人或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损害的，勘察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赔偿

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支付比例不超过勘察设计费的 20%。

9.2.6 本工程勘察设计资料及文件中，材料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勘察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勘察设计人配合加工定货时，勘察设计人应予以满足，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勘察设计费内，不再另行计取支付。

9.2.7 勘察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勘察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勘察设计人应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勘察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增加工作量向发包人依据本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第十条 保密及知识产权

10.1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否则，违约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勘察设计人在设计过程中使用的发包人提供的文件和资料，在设计结束后必须全部归还给发包人。

10.2 在发包人付清相应价款后，该相应阶段勘察设计成果所有知识产权即归发包人所有，勘察设计人除享有设计成果的署名权外，不享受有设计成果的其他权利（勘察设计人用于自身广告宣传除外）。勘察设计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将任何咨询成果提供给第三方。

10.3 勘察设计人应保证其向发包人提交的工作成果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在先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否则，勘察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支付比例不超过勘察设计费的 20%。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1.1 由于勘察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向发包人支付该项目应收设计费万分之二的违约金，单期逾期超过 20 个工作日或累计逾期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视为勘察设计人根本违约，并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支付比例不超过勘察设计费的 20%。上述违约金和赔偿金可直接从设计费中扣除。

11.2 合同生效后，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勘察设计人不得擅自解除合同或终止合同履行，否则，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支付比例不超过勘察设计费的 20%。上述违约金和赔偿金可直接从设计费中扣除。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勘察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在本合同期间，因履行合同而产生的勘察设计人雇员、或其他第三人发生人身损害或工伤，或发生财产损失的，均由勘察设计人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及损失和费用，与发包人无涉。

13.2 勘察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发包人使用为止。

13.3 本工程项目中，勘察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勘察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3.4 发包人委托勘察设计师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勘察设计师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3.5 发包人委托勘察设计师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3.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陆份，勘察设计师陆份。

13.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3.8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

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子长市秀延街原煤建公司二排二层 209 室

电话：0911--7112801

邮编：717300

乙方名称：（盖章）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帐 号：0302010809029676676

电 话：022-27815366

2023 年 5 月 24 日

牛利

2023 年 5 月 24 日

子长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子审服发〔2023〕148号

子长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子长市城市有机更新项目 （城东片区）初步设计的批复

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你单位提交的《关于子长市城市有机更新项目（城东片区）初步设计批复的申请》（子政城管发〔2023〕77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组织专家充分论证，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子长市城市有机更新项目（城东片区）。

二、建设地点：子长市城区。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对秀延街、安定路、开元大道、朝阳路、迎宾路、安兴路、冯家屯路、河滨路、富强路、环城北路、红彦路、富强一路、富强二路、富强三路、烟草专卖局西侧小区

路、开元一路、开元二路、开元三路、开元四路、民生路、民乐路、曙光三路及曙光四路共 23 条路进行提升改造，长度约 11.2km，主要包含道路工程、市政管网改造、交通工程、照明工程、智能交通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建筑节能改造工程、电力设施改造等内容。

四、道路工程

(1) 线路：对秀延街、安定路、开元大道、朝阳路、迎宾路、安兴街、冯家屯路、河滨路、富强路、环城北路、红彦路、富强一路、富强二路、富强三路、烟草公司西侧支路、开元一路、开元二路、开元三路、开元四路、民生路、民乐路、曙光三路、曙光四路等 23 条路进行提升改造，长度约 11.2km。

(2) 技术标准：道路等级及设计速度：城市主干路 40km/h，城市次干路 40km/h、30km/h，城市支路 20km/h；沥青路面设计使用年限：主干路、次干路 15 年，支路 10 年。

(3) 路基路面：原则同意初步设计采用的路基横断面形式、组成参数和一般路基设计，路面采用沥青混凝土及其结构设计。

(4) 交通工程：全线标志、标线、护栏，智能交通、电子警察等交通安全设施设计执行了部颁规范及省厅有关文件精神。下阶段按照《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D81-2017）和《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细则》（JTG/TD81-2017）进一步优化完善交通安全设施，确保运营安全。

(5) 交叉口：本项目各个节点交叉口均为平面交叉口。

(6) 桥涵：新建一座 1-3x2.5 箱涵，原则同意桥涵设计方案。

五、市政管网工程

1、雨污分流工程

原则同意雨污水工程整治提质设计方案，采用雨、污分流制，现状合流涵原则上保留为雨水用，另新建污水管道。雨水管道采用Ⅱ级钢筋混凝土承插口管、橡胶圈接口、砂石基础，污水道采用 HDPE 缠绕结构壁管（B 型），砂石基础。

2、给水工程

原则同意给水工程整治提质设计方案，本工程给水主管均采用聚乙烯（PE）100 级给水管，公称压力 PN1.25MPa，部分特殊地段采用钢管（强度不低于 Q235），公称压力 PN1.6MPa，壁厚为 6mm。

3、燃气工程

原则同意燃气工程整治提质设计方案，本项目内普通段中压燃气管道采用 PE100 SDR11 系列埋地聚乙烯（PE）管、跨桥部分及两端连接埋地管道采用无缝钢管。

4、热力工程

原则同意燃气工程整治提质设计方案，热力管网采用双管制热水供热管网，闭式系统，枝状管网布置。本工程供热管道属于 GB2 类压力管道，设计、施工等应按 GB2 类压力管道要求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现行规范要求。

5、电力工程

本次电力工程缆线综合管网主要采用电力排管，排管采用沿道路一侧人行道下布置。共包括 12 条道路设置电力排管，电力

管道管材为 $\Phi 200$ 的BWFRP管，内径200mm，管壁厚6.5mm。本工程电力井设计使用年限50年，抗震设防烈度8度，0.20g，环境类别二类b。

6、通信工程

本次工程主要采用通信排管型缆线综合管网，排管采用沿道路一侧人行道下布置。共包括8条道路设置通信排管。

7、照明工程

原则同意照明设计方案，本工程设计5座160kVA箱式变电站为就近区域路灯供电。箱式变电站电源由城市10kV公网引入，供电负荷为三级负荷。照明供电采用TN-S系统，本工程电缆采用YJV-0.6/1kV型电力电缆。

六、景观绿化工程

原则同意景观绿化工程整治提质设计方案，包括街角公园、广场、铺装、绿植、景观小品、道路绿化改造、树穴石等，改造规模约48044 m²，总体植物选择以适宜延安和子长当地树种为基本要求，绿化浇灌工程设计采用预留快速取水阀人工浇灌和自动喷头浇灌相结合的方式。绿地给水水源由路侧市政给水预留阀门井接入。

七、建筑节能改造工程

原则同意建筑节能改造工程设计方案，包括外立面保温和翻新，屋面防水改造，沿街广告牌、空调栏修缮和改造，沿街面更换外窗和修缮台阶、局部新建围墙、整理立面零散电线等，改造规模约505987.42 m²。

八、电力设施改造工程

原则同意电力设施改造工程设计方案，包括电力排管电缆、环网柜、箱变、电缆分支箱、表箱等，电力排管改造长度约 17km，电缆改造长度约 164km。

九、总概算

核定项目总概算 139080.8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8608.01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5058.94 万元，预备费 9893.36 万元，融资费用为 5520.51 万元。

因该项目工程量过大，最终以审定的初步设计文本内容为准，请严格按照此批复规模、内容和标准开展下阶段工作；加强全过程投资控制，确保项目投资控制在批复概算的范围内；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切实加强项目建设管理，严格执行国家和我省有关环境保护、节能、绿色建筑管理规定，确保项目尽快建成发挥效率。

项目代码：2304-610623-04-01-345607

附件：子长市城市有机更新项目（城东片区）总概算表

子长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年5月26日



业绩 5: 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设计 I 标段

中标通知书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标通知书

(2022 年版)

项目名称	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设计 I 标段	交易登记号	E3302010000007448001
交易类别及阶段	☐ 代建 ☐ 总承包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材料设备 ☐ 其他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2 月 9 日递交的该标段设计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公示无异议，被确定为 I 标段中标人。 中标范围：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全线总体设计协调，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I 标段（包括道路、桥梁、配套建筑、给排水与管线综合、微型管廊、海绵、河道、路灯照明、公交站台、交通设施、景观绿化、环卫设施等附属设施）的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扩初、概算）、施工图设计、BIM 模型服务、施工配合服务、设计精细化管理，以及配合发包人融资方案涉及的设计内容等。 中标价：在《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 版）》设计收费基础上浮动-13%。 质量要求：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达到设计任务书及相关审批部门审批要求深度。 服务期限：总设计周期 60 日历天，其中方案深化、初步（含扩初、概算）设计 30 日历天，施工图设计 30 日历天。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工程开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于海，职称证书及证书编号：道路与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2019B003159。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5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法人章)	招标代理人：	(盖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八份，招标人四份，监管机构、招标代理人、中标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二份。

合同关键页

(GF—2015—0210)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设计 I 标段)



发包人: 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设计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宁波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发展中心

设计人（全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设计 I 标段 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设计 I 标段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甬发改审批〔2021〕79 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全长约 11km，工程采用“主线高架/地面+地面辅道”的快速路建设形式，高架/地面主线快速路的建设规模为双向 6 车道，采用城市快速路建设标准，设计车速 80 公里/小时；地面辅道建设规模为双向 6 车道，采用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车速 50 公里/小时。建设地点：西接邱隘立交，东至富春江立交。

I 标段全长约 4.299 公里。内容包含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全线总体设计协调，环城南路东延-梅山快速路工程（二期）I 标段（包括道路、桥梁、配套建筑、给排水与管线综合、微型管廊、海绵、河道、路灯照明、公交站台、交通设施、景观绿化、环卫设施等附属设施）的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扩初、概算）、施工图设计、BIM 模型服务、施工配合服务、设计精细化管理，以及配合发包人融资方案涉及的设计内容等。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西接邱隘立交，东至富春江立交。I 标段桩号范围 K7+385.746—K11+685.21。

5. 工程投资估算：建安费约 54.27 亿元，其中 I 标段限额设计暂定 19.50 亿元，具体以工可批复的建安工程费金额为准。

6. 工程进度安排：总设计周期 60 日历天，其中方案深化、初步（含扩初、概算）设计 30 日历天，施工图设计 30 日历天。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工程开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和宁波市颁布的现行标准、规范及规程。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3 年 2 月 28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3 年 4 月 29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其他价格形式；

2.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壹拾叁万零壹佰肆拾捌元整（¥30130148 元）（暂定）。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王家丰。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主设计师）：于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其附录；
- （5）发包人要求；
- （6）技术标准；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3. 设计人承诺本项目建设单位的更换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设计人按本合同约定提供设计服务,并切实、有效地做好与各建设单位的沟通、衔接工作,保证工程开展。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宁波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各方签字盖章并提交履约担保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副本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伍 份,设计人执正本 壹 份、副本 伍 份。

(以下签章页)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住 所: 鄞州区松下街 595 号住建局大楼

邮政编码: 315000

电 话: 0574-87197634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设计人名称 (盖章):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住 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电 话: 022-27815311

传 真: 022-27812622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银行帐号: 0302010809029676676

周子巍

附件 3：近五年（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倒算），项目负责人承担过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设计的业绩表

（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练象平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 年 10 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交通土建工程（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	
职务	深圳分公司院长		何专业何职称	道路与铁道工程正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AD241200055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合同金额（万元）	建成情况
1	天津东丽临空科技创新区基础设施项目	天津滨海创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项目涉及新建方山东道等四条道路及配套设施三处。包括四条城市道路的道路、排水、给水、交通、绿化、照明等工程，三处配套设施的总图、土建、工艺、电气、给排水及暖通等工程。	2021 年 6 月 11 日	1550 万元	已完成
2	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潮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项目拓宽改造道路总长 5.613km。项目设计按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辅道为城市次干路）。	2022 年 9 月 15 日	855.093 750 万元	已完成

			配套建设桥涵、排水、给水、电力、电信、燃气、照明、绿化、交通工程等市政配套设施。			
3	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设计	重庆数智产业园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市政道路工程）：道路长约 8.6km，设计时速为 20-50km/h，路幅宽度为 16-40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有桥梁 2 座，计长 180m；管廊工程约 10.1km，其中综合管廊约 1.7km，截污干管 4.7km，缆线管廊 3.7km；地面停车场占地面积约 12 亩，停车位约 389 个。	2023 年 8 月 14 日	686 万元	已完成
4	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以莲花大道主线以高架桥形式上跨北三环，改造全长 1270m，其中桥梁全长约 600m，挡墙段约 250m，新建车行道面积约 45158 平方米，新建人行道面积约	2023 年 7 月 14 日	716.6625 万元	已完成

			13029 平方米,桥梁面积约 11100 平方米,新建雨水管道约 2800m,新建污水管道约 1400m,管线迁改约 5300m(迁改管线包括给水、电力、燃气和通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等。			
5	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双富路(和厚道-双勤道)、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共 5 条道路的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 1 标段--道路、排水及配套工程	天津北辰科技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为总长度 3720 米,共涉及 5 条道路。道路等级:城市次干路、城市支路。主要专业包括:工程范围内的道路、雨水、污水、景观、照明、交通工程(含智能交通)等相关配套工程。	2021 年 4 月 15 日	690.4710 万元	已完成

注:①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担任同类工程项目负责人的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其内容需包含工程名称、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名字、工程规模、签订时间、合同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否则不予计取。

②业绩证明材料为原件扫描件，若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③业绩类别为市政公用工程，提供的合同中未能体现市政公用工程的还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④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中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且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

⑤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无法判断合同签订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⑥合同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及职务，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及职务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⑦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资历，提供职称证书、注册证书、近 3 个月社保证明（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等。

⑧业绩提供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5 项业绩统计。

姓名 练象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天津市河西区绥江道瀚景园3号楼1门9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262519781009417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天津市公安局河西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1.02-2041.11.0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练象平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 十月 九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二〇〇〇年 七月在本校
交通土建工程(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陈有兰
校 名: 长安大学
二〇〇〇 年 七月 三日
学校编号: 200005035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38751



专业技术系列 工程技术
Professional Series

专业名称 道路与铁道工程
Special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评审委员会 天津市高级工程师(正高级)
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Appraisal Committee

授予时间 2014年12月19日
Date of Conferment

证书编号 **S 035894**
Certificate No.



(加盖区、县、局、总公司钢印有效)

姓 名 练象平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8.10

Date of Birth

颁证时间

Date of Issue



姓名: 练象平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Road Engineering)	
证件号码: 352625197810094170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10月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0日			
管理号: 201910020120000232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 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练象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证书编号	AD241200055		
NO. AD0000300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有效期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练象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2625*****7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12000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246-AD01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401203300
校验码：W40120330020260228112204
查询日期：202502至20260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张洪海	420111196902014058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2	徐桂兴	13032219810504303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3	张占领	412702198101260510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4	赵晓飞	612101197903100619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5	赵娜	12010119810921302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6	高远	220104197911092617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7	谢斌	12011019740720031X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8	周莉	42010619781107362X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9	练象平	352625197810094170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10	靳灿章	133025197709165015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2月28日

业绩 1: 天津东丽临空科技创新区基础设施项目

中标通知书

设计中标通知书

设计招标备案编号为 12102021052009 的天津东丽临空科技创新区基础设施项目工程, 坐落在东至机场大道, 南至京山铁路, 西至航双路, 北至津滨大道, 报建总建设规模 6140 米, 项目总投资 168870.46 万元, 共分为 1 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第 1 标段, 工程名称为天津东丽临空科技创新区基础设施项目设计的工程, 确定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规模 6140 米, 工程质量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设计及相关服务总中标标价为人民币 (大写) 壹仟伍佰伍拾万元整 (¥15500000 元), 设计及相关服务中标总期限自 2021 年 06 月 22 日开始, 至 2021 年 06 月 28 日结束。

中标人员	姓名	专业	等级	证号	执业印章号/ 职称证书编 号

招标监督部门敬告:

- 1、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七条规定, 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5 日内, 向招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 2、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根据《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 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 应当将合同报建设工程合同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建设单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盖章)



日期: 2021 年 6 月 11 日



招标代理单位: (盖章)

负责人: (签字、盖章)



日期: 2021 年 6 月 11 日

招标监督部门：（备案章）

经办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共八份，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单位、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合同管理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各一份。



天津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JF-2015-072)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天津滨海创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本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天津东丽临空科技创新区基础设施项目。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 津丽审批投【2020】15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涉及新建方山东道等四条道路及配套
设施三处。道路总长约 6140 米,包括:方山东道(航双路至机场大
道段),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道路总长 3800 米;南北向规划
路(津滨快速路至方山东道段),城市次干路,双向四车道,道路总长
640 米;南北向规划路(津滨快速路至方山东道段),城市支路,双向
两车道,道路总长 780 米;东西向规划路(航双路至驯海路段),城
市支路,双向两车道,道路总长 920 米。四条道路同步实施给排水
管网、道路绿化及交通工程。配套设施三处,包括:垃圾中转站一
处,计划日处理垃圾 160 吨;停车场一处,占地面积 4234 平方米;
公交车站一座,建筑面积 5074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168870.46 万
元。

4.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 天津市东丽区临空科技创新区。

5.工程投资估算(元): 168870.46 万元。

6.工程进度安排: 2021 年 6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国家建设部、交通部及天津市现行设计有关规范、规程、标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 天津东丽临空科技创新区基础设施项目,包括四条城市道路的道路、排水、给水、交通、绿化、照明等工程,三处配套设施的总图、土建、工艺、电气、给排水及暖通等工程。

2.工程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阶段配合全部工作。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本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及施工现场配合等后续服务。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21 年 6 月 22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1 年 6 月 28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伍拾万元整 (¥ 15500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李辰。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练象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

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天津市东丽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盖章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4 份，设计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伟刘
印基

设计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合同专用章

伟赵
印建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地 址: 天津市东丽区平盈路8号 地 址: 天津市高新技术产业区
海泰南道30号

邮政编码: 300399

邮政编码: 300392

法定代表人: 刘基伟

法定代表人: 赵建伟

委托代理人: 李辰

委托代理人: 练象平

电 话: 022- 58775810

电 话: (022)27810989

传 真: 022-58775810

传 真: (022)2782766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tmedi@mail.tmedi.com.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
兰州道支行

账 号:

账 号: 0302010809029676676

时 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

时 间: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合同备案管理部门意见 (盖章)

练象平

业绩 2：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潮公易建中字【2022】第（112）号

招标人	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		
中标人	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工程起点位于潮州市意溪镇黄竹洋村省道 S231 线（意东一路）和省道 S232 线市区段改线外环大桥及连接线道路工程交叉口，终点位于潮州市华侨陶瓷厂与省道 S335 线对接（东山路口），路线全长 5.613km。		
建设规模	项目拓宽改造道路总长 5.613km。项目设计按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辅道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60km/h（辅道 40km/h），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向两车道），道路宽度为 50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道路宽度 50 米，断面布置形式为：3.5m 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6.0m 辅道+1.5m 绿化分隔带+12.25m 行车道+3.5m 中央绿化带+12.25m 行车道+1.5m 绿化分隔带+6.0m 辅道+3.5m 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行车间路面结构采用 26cm 水泥混凝土板+连接层（滑动封层）+5.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调平层+20cm 5.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上基层+18cm 4.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底基层。新建辅道路面结构采用 26cm 水泥混凝土板+连接层（滑动封层）+18cm 5.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18cm 4.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底基层+15cm 级配碎石垫层。 （2）、配套建设桥涵、排水、给水、电力、电信、燃气、照明、绿化、交通工程等市政配套设施。		
发包工程内容	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完成本工程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包含施工图勘察、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工程总承包管理、试运行至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保修，配合业主单位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配合招标人或业主单位的审计和审计的调查、项目建设阶段全过程的综合协调等工作。		
承包方式	总价合同（暂定合同价）		
招标控制价	70135.31 万元		
中标价（元）	657518531.25 元（大写：人民币陆亿伍仟柒佰伍拾壹万捌仟伍佰叁拾壹元贰角伍分） 中标下浮率：6.25%		
项目负责人及证书编号	勘察负责人姓名：张建根（证书编号：AY061200031） 设计负责人姓名：练象平（管理号：201910020120000232）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陈杰（注册编号：粤 1442021202204278） 总承包项目经理姓名：郝强（证书编号：s040647）	质量标准	合格
工期	1185 日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潮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合同编号：YDSL-2022-0915

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潮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承包人：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2022 年 9 月

合同编号：YDSL-2022-0915

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潮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承包人：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2022 年 9 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潮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工程起点位于潮州市意溪镇黄竹洋村省道 S231 线（意东一路）和省道 S232 线市区段改线外环大桥及连接线道路工程交叉口，终点位于潮州市华侨陶瓷厂与省道 S335 线对接（东山路口），路线全长 5.613km。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潮发改投审【2021】43 号）

4. 资金来源：市财政在地债资金中统筹安排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拓宽改造道路总长 5.613km。项目设计按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辅道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 60km/h（辅道 40km/h），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向两车道），道路宽度为 50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道路宽度 50 米，断面布置形式为：3.5m 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6.0m 辅道+1.5m 绿化分隔带+12.25m 行车道+3.5m 中央绿化带+12.25m 行车道+1.5m 绿化分隔带+6.0m 辅道+3.5m 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行车道路面结构采用 26cm 水泥混凝土板+连接层（滑动封层）+5.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调平层+20cm 5.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上基层+18cm 4.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底基层。新建辅道路面结构采用 26cm 水泥混凝土板+连接层（滑动封层）+18cm 5.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18cm 4.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底基层+15cm 级配碎石垫层。

（2）、配套建设桥涵、排水、给水、电力、电信、燃气、照明、绿化、交通工程等市政配套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施工总承包，完成本工程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包含施工图勘察、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工程总承包管理、试运行至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保修，配合业主单位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配合招标人或业主单位的审计和审计的调查、项目建设阶段全过程的综合协调等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19 日。

工期总日历天：1185 个日历天，其中①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包含施工图勘察、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出具达到送审要求的成果文件；②施工工期：1095

个日历天（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预算的成果要求及施工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安全和技术规范要求，满足行业主管部门审批要求并取得审批手续，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及以上并通过竣工验收手续（合同履行期间，若上述标准或规范有修改或重新公布，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柒佰伍拾壹万捌仟伍佰叁拾壹元贰角伍分（¥657518531.25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肆万壹仟捌佰壹拾贰元伍角零分（¥12941812.50元）；下浮率为6.25%。（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贰拾万玖仟贰佰伍拾柒元零角捌分（¥12209257.08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柒拾叁万贰仟伍佰伍拾伍元肆角贰分（¥732555.42元），增值税税率为6%）。包含：

1）施工图勘察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捌拾叁万陆仟壹佰贰拾伍元整（¥2836125.00元）；下浮率为6.25%。（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柒万伍仟伍佰捌拾玖元陆角贰分（¥2675589.62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壹拾陆万零伍佰叁拾伍元叁角捌分（¥160535.38元），增值税税率为6%）。

2）施工图设计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伍万零玖佰叁拾柒元伍角零分（¥8550937.50元）；下浮率为6.25%。（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捌佰零陆万陆仟玖佰贰拾贰元壹角柒分（¥8066922.17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肆拾捌万肆仟零壹拾伍元叁角叁分（¥484015.33元），增值税税率为6%）。

3）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伍万肆仟柒佰伍拾元整（¥1554750.00元）；下浮率为6.25%。（其中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陆仟柒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1466745.28元），增值税税款为（大写）捌万捌仟零肆元柒角贰分（¥88004.72元），增值税税率为6%）。

（2）建安费（含税）为：人民币（大写）陆亿肆仟肆佰伍拾柒万陆仟柒佰壹拾捌元柒角伍分（¥644576718.75元）；下浮率为6.25%。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总价合同（暂定合同价）。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郝强（S040647）。

勘察负责人：张建根（AY061200031）。

设计负责人：练象平（201910020120000232）。

施工项目负责人：陈杰（粤1442021202204278）。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潮州市新春路中段交通事务大楼潮州市公路事务中心五楼会议室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捌份。

【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潮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5100MB2C46513Q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新春路中段交通事务大楼

邮政编码：521000

法定代表人：蔡旭亮

委托代理人：陈映生

电话：0768-2350345

传真：0768-235034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潮州湘桥支行

账号：44050180689900000183

承包人：（公章）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3DC69P

地址：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北站二路恒大名都

二路恒大名都二期 1201 号商铺

邮政编码：521000

法定代表人：孙亚洲

委托代理人：/

电话：18994555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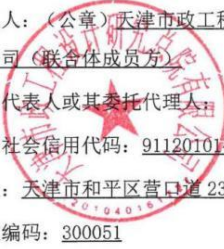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潮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

广场支行

账号：303119230000000196

承包人：（公章）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

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邮政编码：300051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2-27812622

传真：022-2781262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账号：0302010809029676676

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证明，我司负责勘察设计工作。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公司名称：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亚州

住所地：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北站二路恒大名都二期 1201 号商铺

成员方一公司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住所地：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5 号

成员方二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鉴于上述各成员公司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 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现就联合体申请及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由 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 作为牵头公司负责联合体在本项目的投标活动。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其授权代表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2、牵头公司代表联合体全体成员负责联合体在项目中的一切投标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组织编制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提交澄清文件以及处理与项目投标相关的一切必要的事宜。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的来往函件将通过牵头公司收寄。

3、牵头公司做出的同 省道 S231 线意东三路拓宽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 相关的行为对联合体全体成员均具有法律效力。

4、联合体成员各方在本项目中的工作职责、权利与义务如下：（需列述）

4.1 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 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 本项目施工、工程总承包管理、试运

行至工程竣工验收、工程保修，配合业主单位办理报建、报批、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配合招标人或业主单位的审计和审计的调查、项目建设阶段全过程的综合协调等工作。

4.2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作为联合体成员方一，负责完成本工程施工图阶段勘察（包含施工图勘察、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

4.3 / 作为联合体成员方二，负责 / 。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要求各自独立完成施工、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各自对发包人负责；若在承包范围内出现违约或侵权行为的，各自独立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5、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6、本协议经所有联合体成员盖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若本联合体未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本协议有效期与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若本联合体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则本协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业主单位与中标人双方履行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结束之日。

7、本协议一式 三 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 一 份。

8、本联合体提供的投标文件以联合体各方盖章或联合体牵头方的盖章有效，签名以联合体各方的授权代表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授权代表有效。

牵头公司名称(盖单位公章):广东潮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7月15日

成员公司一名称(盖单位公章):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7月15日

成员公司二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年 / 月 / 日

业绩 3：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投标时间）所递交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
设计（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项目经理：练象平。

中标金额：¥8660000.00元（大写：捌佰陆拾陆万圆整）。

工期：180 日历天，其中：详细勘察 75 日历天（该工作内容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同步进行，不列入总服务期限），初步设计 45 日历天，施工图设计 45 日历天，其他工作内容
90 日历天。

中标范围：勘察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地质勘察（一次性详细勘察，出具详勘报告并满
足设计及报建要求；土石比勘察，出具土石比调查报告）以及含设计及施工期间补充勘察，
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阶段的勘察服务，勘察成果必须通过审查。

设计要求：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等，
以及施工过程设计配合服务等所有与工程设计相关的工作，项目评审手续办理（含提供审批
部门要求的各项文件资料等）及其他相应的技术服务工作。各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必须
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要求。

专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土石方、边坡等，完善红线及相关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和业主提出的所有内容，确保该项目按图纸竣工后能够通过审核验收，正常运行，满足使用
要求。

工程勘察设计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质量标准：

1. 勘察、设计深度达到国家及重庆市相关规定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核。
2. 所有成果不仅要满足招标人要求，同时，需通过相关职能部门的审查或同意。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重庆数智产业园建设实业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合
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重庆数智产业园建设实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2023 年 7 月 26 日

三

大正十一年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重庆数智产业园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服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 (7) 勘察纲要；
- (8) 设计方案；
- (9) 主要人员汇总表
-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名称、投资及勘察设计内容

①项目名称：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设计。

②（市政道路工程）：道路长约8.6km，设计时速为20-50km/h，路幅宽度为16-40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有桥梁2座，计长180m；管廊工程约10.1km，其中综合管廊约1.7km，截污干管4.7km，缆线管廊3.7km；地面停车场占地面积约12亩，停车位约389个。
（以上内容须根据工程特点自行填写）

③项目地点：重庆数智产业园界石组团Q标准分区。

④项目立项：项目已立项。

⑤资金来源：争取政府专项债及业主自筹。

⑥勘察设计工作内容：勘察要求：工程地质勘察（一次性详细勘察，出具详勘报告并满足设计及报建要求；土石比勘察，出具土石比调查报告）以及含设计及施工期间补充勘察，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阶段的勘察服务，勘察成果必须通过审查。设计要求：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以及

施工过程中设计配合服务等所有与工程设计相关的工作，项目评审手续办理（含提供审批部门要求的各项文件资料等）及其他相应的技术服务工作。各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必须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要求。

4.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捌佰陆拾陆万元整 （¥） 8660000.00元。
其中：

（1）勘察费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万元整 （¥） 1800000.00元。本项目勘察费采用以下第 二 种合同价格形式，具体费用的计价原则和结算方式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①采用固定总价的，除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外，勘察费即为勘察费结算价。

②采用固定单价的，勘察费即为暂定价，其勘察固定单价为 120元/米。

③采用固定费率的，勘察费即为暂定价，其勘察固定费率为 %。

（2）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 陆佰捌拾陆万元整 （¥） 6860000.00元。本项目设计费采用以下第 一 种合同价格形式，具体费用的计价原则和结算方式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①采用固定总价的，除合同约定的其他费用外，设计费即为设计费结算价。

②采用固定单价的，设计费即为暂定价，其设计固定单价为 / 。

③采用固定费率的，设计费即为暂定价，其设计固定费率为 %。

5. 项目负责人： 练象平 。

6. 勘察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工程勘察设计严格执行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勘察设计的强制性质量标准，各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必须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要求。

7.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作。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9. 设计人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 2023年8月1日 ，实际日期以发包人在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为准。勘察设计服务期限从开始勘察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勘察设计日期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其中：详细勘察75日历天（该工作内容与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同步进行，不列入总服务期限），初步设计45日历天，施工图设计45日历天，其他工作内容90日历天。

10.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11.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拾贰 份，发包人 肆 份，设计人 肆 份，勘察人 肆 份。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法人章)
重庆数智产业园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丁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6664095746
地 址：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销富城路88号
邮政编码：400050
电 话：023-66218802
传 真：023-6621880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重庆农商行巴南支行界石分理处
账 号：1033010120010002958

签约时间：2023 年 8 月 14 日



设计人： (盖单位法人章)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伟赵印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邮政编码：300051
电 话：022-27827663
传 真：022-2782766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账 号：0302010809029676676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勘察人： (盖单位法人章)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汇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004789
地 址：成都市成华区龙潭总部经济城航天路33号
邮政编码：610051
电 话：023-60362308
传 真：023-6036230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二支行
账 号：51001426208050091399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朱

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设计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证明，我司负责设计工作。

(三) 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巴南区新型显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名称) 联合体牵头人, 由联合体牵头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 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职责分工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120101401203300M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设计方案、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等, 以及施工过程设计配合服务等所有与工程设计相关的工作, 项目评审手续办理 (含提供审批部门要求的各项文件资料等) 及其他相应的技术服务工作, 各阶段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必须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 要求。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15101002019004789	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地质勘察 (一次性详细勘察, 出具详勘报告并满足设计及报建要求; 土石比勘察, 出具土石比调查报告) 以及含设计及施工期间补充勘察, 设计、施工和竣工验收阶段的勘察服务, 勘察成果必须通过审查。

- 6. 由联合体牵头人委派本项目的委托代理人。
- 7.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 8. 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9. 本协议一式三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赵建伟 (签名或盖章)
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一名称: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朱文汇 (签名或盖章)



2023 年7 月13 日

注：1. 在联合体协议书第5条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中填写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名称应与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依法变更名称的应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2.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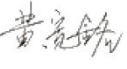


业绩 4：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中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HFJG2023-0021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 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中招标评标工作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九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请于规定时间内与我单位协商办理合同签订的有关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名）： （盖章） 2023年06月16日		
交 易 中 心 确 认 意 见	该项目已于二〇二三年六月九日在我中心完成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中标单位，并已按规定公示完毕，未接到任何单位投诉和提出异议，现予以确认。 （盖章） 2023年06月16日		
工 程 地 点	海丰县莲花大道和北三环交叉口	招 标 方 式	公开招标
联 系 人	苏城超	联 系 电 话	6622202
工 程 规 模	以莲花大道主线以高架桥形式上跨北三环，改造全长1270m，其中桥梁全长约600m，挡墙段约250m，新建车行道面积约45158m²，新建人行道面积约13029m²，桥梁面积约11100m²，新建雨水管道约2800m，新建污水管道约1400m，管线迁改约5300m（迁改管线包括给水、电力、燃气和通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		

	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等。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58015.5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29887.58万元, 勘察设计费915万元（最终以县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招标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及修改、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地形测绘），以及配合业主从工程实施到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服务，按国家有关规程规范的要求执行，由勘察设计单位完成的勘察设计及现场服务工作。
中标价	大写：玖佰零肆万肆仟柒佰柒拾伍元 小写：9,044,775元
项目负责人	练象平, 证书编号：正高级工程师S035894，--；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

工 程 地 点: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勘察设计师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勘察证书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

发 包 人: 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设 计 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3. 7. 14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 3 -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 7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勘察设计师（全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师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师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师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海丰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变更的复函》（海发改投审【2022】67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以莲花大道主线以高架桥形式上跨北三环，改造全长 1270m，其中桥梁全长约 600m，挡墙段约 250m，新建车行道面积约 45158m²，新建人行道面积约 13029m²，桥梁面积约 11100m²，新建雨水管道约 2800m，新建污水管道约 1400m，管线迁改约 5300m（迁改管线包括给水、电力、燃气和通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等。

4、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海丰县莲花大道和北三环交叉口。

5. 工程投资估算：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58015.5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9887.58 万元，勘察设计师费 915 万元（最终以县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5. 工程勘察设计师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质量要求：符合工程勘察规范、规程的要求，且符合国家规定的勘察深度要求。

工程设计质量要求：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城市规划、国家规定的设计规范、规程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且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注明工程使用年限。

二、工程勘察设计师范围、阶段及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及修编、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地形测绘）等，以及配合业主从工程实施到

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服务，按国家有关规程规范的要求执行，由勘察设计单位完成的勘察设计及现场服务工作。

三、工程勘察设计周期

勘察设计总工期为 85 个日历天（其中：工程勘察 15 日历天、工程设计 70 日历天）。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款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中标价即是签约合同暂定价，最终勘察设计费以县财政审核后的勘察设计费用乘以（1-中标人投标报价下浮率）为准，且勘察设计费最高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915 万元。

2、签约合同价为：

总勘察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玖佰零肆万肆仟柒佰柒拾伍元整（¥9044775.00 元）。（其相应的投标报价下浮率为 1.15%），本合同价含税。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8532806.60 元，增值税税款为 511968.40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6%；

其中：工程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佰壹拾陆万陆仟陆佰贰拾伍元整（¥7166625.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6760966.98 元，增值税税款为 405658.02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6%；

工程勘察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柒万捌仟壹佰伍拾元整（¥187815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格为 1771839.62 元，增值税税款为 106310.38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6%。

五、发包人代表与勘察设计师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叶标；

勘察设计师项目负责人：练象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2) 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勘察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服务。

八、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汕尾市海丰县 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设计人、勘察人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发包人（盖章）：海丰县交通运输局

设计人（盖章）：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Signature]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Signature]

组织机构代码：114415215900743240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01401203300M

地 址：汕尾市海丰县

地 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邮政编码：516400

邮政编码：30005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赵建伟

委托代理人: 雷学通

电 话: 022-27827663

传 真: 022-27827663

电子信箱: sanyuan@tmedi.com.cn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兰州道支行

账 号: 0302010809029676676

勘察人(盖章): 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黄振英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55895024756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55895024756

地 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1108房自编

之二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黄少杰

委托代理人: 黄振英

电 话: 020-89059876

传 真: 020-89059669

电子信箱: 645511061@qq.com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路

支行

账 号: 120922180010902

制

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证明，
我司负责设计工作。

附件 2：原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海丰县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北三环莲花立交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的牵头人。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及修改、初步设计、初步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以及配合业主从工程实施到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服务，按国家有关规程规范的要求执行，由设计单位完成的设计及现场服务工作；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负责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地形测绘），以及配合业主从工程实施到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服务，按国家有关规程规范的要求执行，由勘察单位完成的勘察及现场服务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广州华晖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少杰 (签字或盖章)

2023年5月29日

注：1、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2、投标人不是联合体的，不用提交本“联合体协议书”。

业绩 5: 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双富路（和厚道-双勤道）、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共 5 条道路的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 1 标段--道路、排水及配套工程

中标通知书

设计中标通知书

设计招标备案编号为 12132021012003 的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双富路（和厚道-双勤道）、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共 5 条道路的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工程，坐落在北辰区产城融合示范区核心区域内，报建总建设规模 3720 米，项目总投资 33453.08 万元，共分为 1 标段。

建设单位通过招标将第 1 标段，工程名称为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双富路（和厚道-双勤道）、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共 5 条道路的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 1 标段--道路、排水及配套工程的工程，确定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为中标单位，中标规模 3720 米，工程质量合格。

设计及相关服务总中标标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万零肆仟柒佰壹拾元整

（¥6904710 元），设计及相关服务中标总期限自 2021 年 03 月 20 日开始，至 2021

年 06 月 14 日结束。

中标人员	姓名	专业	等级	证号	执业印章号/ 职称证书编 号

招标监督部门敬告：

1、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七条规定，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5 日内，向招标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2、根据《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根据《天津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应当将合同报建设工程合同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建设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 2021 年 2 月 21 日

日期: 2021 年 2 月 21 日

招标监督部门: (备案章)

经办人: (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共八份, 其中建设单位、招标代理单位、中标单位、招标监督部门、合同管理部门、安全监督部门、施工许可证管理部门各一份。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天津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天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天津北辰科技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双富路（和厚道-双勤道）、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共 5 条道路的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 1 标段--道路、排水及配套工程。

2.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津北辰发改投资【2020】175号、176号、177号、178号、179号。

3.工程内容及规模：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双富路（和厚道-双勤道）、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共 5 条道路的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 1 标段--道路、排水及配套工程，建设规模为总长度3720 米，共涉及5 条道路。道路等级：城市次干路、城市支路。其中：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道路全长约810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16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000 的雨水管道1078 米，d400~d800 的污水管道945 米；双富路（和厚道-双勤路）道路全长

约1010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20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200的雨水管道约1444米；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道路全长约694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16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500的雨水管道1038米，d400~d600的污水管道916米；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道路全长约899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规划红线宽度30m，路口红线宽度36m，设计车速为40km/h，建设d300~d1800的雨水管道1157米，d400~d600的污水管道1363米，以及排水方涵；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道路全长约307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20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500的雨水管道495米，d400的污水管道442米，以及排水方涵。专业包括道路、雨水、污水、景观、照明、交通工程（含智能交通）等相关配套工程。

4.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北辰区，东至津武路，南至永定新河，西至京津城际铁路，北至九园公路。

5.工程投资估算（元）：334530800元，其中建安费236683000元。

6.工程进度安排：2021年3月20日至2021年6月14日。

7.工程主要技术标准：国家建设部、交通部及天津市现行设计有关规范、规程、标准。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工程设计范围：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双富路（和厚道-双勤道）、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新阳

道（双灿路-双锦路）共 5 条道路的道路及配套管线工程项目 1 标段--道路、排水及配套工程，建设规模为总长度3720 米，共涉及5 条道路。道路等级：城市次干路、城市支路。其中：慧盈道（双立路-双德路）道路全长约810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16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000 的雨水管道1078 米，d400～d800 的污水管道945 米；双富路（和厚道-双勤路）道路全长约1010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20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200 的雨水管道约1444 米；双阳路（新光道-新灿道）道路全长约694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16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500 的雨水管道1038 米，d400～d600 的污水管道916 米；新明道（双阳路-双锦路）道路全长约899m，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规划红线宽度30m，路口红线宽度36m，设计车速为40km/h，建设d300～d1800 的雨水管道1157 米，d400～d600 的污水管道1363 米，以及排水方涵；新阳道（双灿路-双锦路）道路全长约307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规划红线宽度20m，设计车速为30km/h；建设d300～d1500 的雨水管道495 米，d400 的污水管道442米，以及排水方涵。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人还负责需要二次深化设计的专业项目的审核与确认。

2.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

3.工程设计服务内容：本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主要专业包括：工程范围内的道路、雨水、污水、景观、照明、交通工程（含智能交通）等相关配套工程。（1）初步设计阶段完成项

目的初步设计及初步设计概算(2)施工图设计阶段完成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图纸深化(3)施工配合阶段完成技术交底及配合施工单位解决现场技术问题和施工图变更工作。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1年3月20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1年6月14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万肆仟柒佰壹拾元整(¥6904710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崔磊。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练象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 (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天津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盖章并经合同备案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3 份，设计人执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盖章)

设计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131039813314 组织机构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131039813314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地 址: 天津市北辰区永进道88号 地 址: 天津市高新技术产业区

海泰南道30号

邮政编码: 300400

邮政编码: 300392

法定代表人: 段玉国

法定代表人: 赵建伟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练象平

电 话: 022-26979231

电 话: (022)27810989

传 真: 022-26963562

传 真: (022)27827663

电子信箱: 29497724@qq.com 电子信箱: tmedi@mail.tmedi.com.cn

开户银行: 农行天津北辰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天津

市兰州道支行

账 号: 02040101040001610 账 号: 0302010809029676676

时 间: 2021年4月15日 时 间: 年 月 日

合同备案管理部门意见 (盖章)

张占领

张占领

4. 其他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 名	出生 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从 事专业	社保购买单位
1	练象平	1978 年 10 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道路与铁道工程正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	徐光辉	1987 年 6 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	主创设计师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	陈斌	1989 年 8 月	/	市政工程-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高级工程师	道路专业负责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	周鹏	1986 年 5 月	/	道路与桥梁工程高级工程师	交通专业负责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5	周志亮	1974 年 10 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道桥设计正高级工程师	桥梁专业负责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任雅琴	1981 年 6 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隧道设计高级工程师	隧道专业负责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杨艳青	1980 年 1 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建筑结构设计正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陆志景	1984 年 12 月	/	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	杨春宇	1988 年 3 月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机械、电气及自控工程（市政、公路、铁	电气专业负责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道)高级工程师		
10	孟祥川	1981年4月	/	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	景观绿化专业负责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朱晓媛	1983年2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	管线专业负责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	王蕴杰	1984年10月	/	给水排水高级工程师	海绵城市专业负责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	胡哲卿	1983年8月	信息技术高级工程师	BIM建模师	BIM专业负责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4	周习武	1982年11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市政工程-工程造价(市政、公路、铁道)高级工程师	造价专业负责人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5	袁愈锋	1988年10月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道路与桥梁工程工程师	设计人员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6	石红飞	1992年9月	/	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工程师	施工全过程配合人员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7	宋福东	1992年7月	/	道桥设计高级工程师	设计人员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	宋硕	1991年10月	/	道桥设计高级工程师	施工全过程配合人员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

2. 表中人员均须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中提前完成备案。

3.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主创设计师（徐光辉）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徐光辉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市政工程专业副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呈 报 单 位: 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身 份 证 号: 430503198706203516

证 书 编 号: 2021B008451

验 证 网 站: 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颁 证 机 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徐光辉

证书编号 AD241200140



NO. AD0000384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徐光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03*****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120014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246-AD06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光辉 社保电话号：635771576 身份证号码：4305031987062035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864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3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4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5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6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7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8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9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10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11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12	186438	14500.0	2320.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6	01	186438	12987.0	2077.92	1038.96	1	12987	779.22	259.74	1	12987	64.94	12987	51.95	12987	103.97	25.97
2026	02	186438	12987.0	2077.92	1038.96	1	12987	779.22	259.74	1	12987	64.94	12987	51.95	12987	103.97	25.97
合计			29675.84 14837.92			9533.44 3709.48				927.38			741.95 1483.8			370.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3d70cf894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6438 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道路专业负责人（陈斌）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陈斌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市政工程-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

评 审 机 构: 天津海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系列市政
工程专业副高级职称自主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申 报 单 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呈 报 单 位: 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身 份 证 号: 430421198908151459

证 书 编 号: 2022B008351

验 证 网 站: 使用时请通过“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

评审信息系统”查询核验真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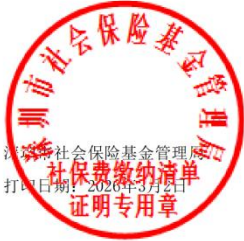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斌 社保电脑号：649570585 身份证号码：4304211989081514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864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3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4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5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6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7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8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9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10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11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12	186438	11900.0	1904.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6	01	186438	9346.0	1495.36	747.68	1	9346	560.76	186.92	1	9346	46.73	9346	37.38	9346 74.73 18.69
2026	02	186438	9346.0	1495.36	747.68	1	9346	560.76	186.92	1	9346	46.73	9346	37.38	9346 74.73 18.69
合计			23934.72	11967.36			7666.52	2991.84			747.96		598.36	1196.73	299.1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3d71290cb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6438 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交通专业负责人（周鹏）

姓名 周 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5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1403

公民身份号码 3424261986051446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3.12.05-2033.12.05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周鹏 性别 男 , 1986年05月14日生, 于 2004年09月

至 2008年07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

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合肥工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103591200805003498

2008 年 07 月 1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鹏

身份证号：3424261986051446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155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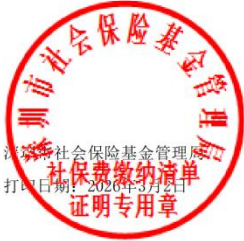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鹏 社保电脑号：625451224 身份证号码：3424261986051446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864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3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4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5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6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7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8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09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10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11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5	12	186438	14500.0	2465.0	1160.0	1	14500	725.0	290.0	1	14500	72.5	14500	58.0	14500	116.0	29.0
2026	01	186438	11777.0	2002.09	942.16	1	11777	706.62	235.54	1	11777	58.89	11777	47.11	11777	94.22	23.55
2026	02	186438	11777.0	2002.09	942.16	1	11777	706.62	235.54	1	11777	58.89	11777	47.11	11777	94.22	23.55
合计				31119.18	14644.32			9388.24	3661.08			915.28		732.22	1464.42		366.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3d712c54c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6438 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桥梁专业负责人（周志亮）

姓名 周志亮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10 月 17 日
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
街5号城建设计研究院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11974101731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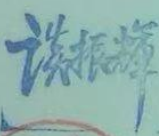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9.10-2032.09.10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57950

研究生 周志亮 性别 女
一九八四年十月十七日生，于一九九七
年九月至二〇〇〇年五月在
结构工程专业
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养单位: 
二〇〇〇年五月八日
编号: 200022S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周志亮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ZGA22002402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Qualification
专业 道桥设计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4年04月22日
Date of Conferment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周志亮

证书编号 AD241100005



NO. AD0000005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23日
- 2026年04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周志亮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17日

注册编号: S20071103888

聘用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0月23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周志亮
2025.11.13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周 志 亮

证 书 编 号 S071103888



NO. S0000908

发证日期 2007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周志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1*****25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110000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0864-AD00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S071103888

电子证书编号：S2007110388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0864-S020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8）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360785M 校验码: m4wh7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0302180907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周志亮	430521197410173125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隧道专业负责人(任雅琴)

姓名 任雅琴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6 月 11 日

住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发育
所1号楼4门307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381198106110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9.30-2035.09.3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任雅琴 性别 女

一九八一年 六 月 十一 日生, 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城市道路桥梁工程方向) 专业

四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长: 

校 名: 重庆大学

二〇〇三年 六 月三十日

重庆大学监制

Nº 0010660

证书编号: 106111200305004171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名 任雅琴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年07月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ZGB07030198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隧道设计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5年10月26日
Date of Conferment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2日
- 2026年06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任雅琴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年06月11日

注册编号: S20111104645

聘用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06日-2027年12月31日



任雅琴

个人签名: 任雅琴

签名日期: 2025.12.12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任雅琴

证书编号 S11110464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23231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任雅琴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381*****24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S111104645

电子证书编号：S2011110464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0864-S026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5) ∨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360785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校验码: a3rw1z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0302180711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任雅琴	511381198106110024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结构专业负责人（杨艳青）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杨艳青
证件号码	210921198001191416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01月
专 业	建筑结构设计
级 别	正高级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A05008661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资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9日
- 2026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杨艳青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1月19日

注册编号: S20131104926

聘用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0月15日-2028年10月14日



个人签名: 杨艳青

签名日期: 2025.12.29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杨艳青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921*****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S131104926 电子证书编号：S2013110492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0864-S06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8年10月14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6)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360785M 校验码: e0z84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0302180526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杨艳青	210921198001191416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陆志景）

姓名 陆志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2 月 27 日
住址 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分水
村分水队1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1841984122706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从化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8.26-2036.08.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陆志景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六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康建设

证书编号：110781200705004607

二〇〇七年 六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陆志景

身份证号：4401841984122706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给水排水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15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19001055875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陆志景

社保电脑号：614939482

身份证号码：440184198412270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864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3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4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5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6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7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8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9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10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11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12	186438	14700.0	2352.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6	01	186438	13652.0	2184.32	1092.16	1	13652	819.12	273.04	1	13652	68.26	13652	54.61	13652	109.22	27.3
2026	02	186438	13652.0	2184.32	1092.16	1	13652	819.12	273.04	1	13652	68.26	13652	54.61	13652	109.22	27.3
合计				30240.64	15120.32			9723.24	3780.08			945.02		756.02		1572.04	37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3d71b7c10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6438
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杨春宇）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杨春宇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机械、电气及自控工程（市政、公路、铁道）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市政工程专业副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0年12月26日

主 管 单 位: 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 222404198803090019

证 书 编 号: 2020B001773

验 证 网 站: 可通过“天津人力社保APP”进行证书查验

颁 证 机 关: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1日
- 2026年07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杨春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03月09日

注册编号: DG20191200495

聘用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0月15日-2027年12月31日



杨春宇

个人签名: 杨春宇

签名日期: 2026年0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杨春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2404*****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191200495

电子证书编号：DG2019120049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246-DG019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3）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401203300
校验码：W40120330020260228110403
查询日期：202502至20260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王蕊	120105198202262203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2	齐平	12010319810810262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3	宫霄	371427199203200174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4	陈伟楠	120107198803204538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5	梁玉其	131127198410163630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6	林涛	22010219831230101X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7	时光辉	412825198510084511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8	杨春宇	222404198803090019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9	张建兵	13042919850425343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10	高立鑫	132331198104210431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2月28日

景观绿化专业负责人（孟祥川）

姓名 孟祥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4 月 7 日

住址 北京市海淀区清缘东里5楼1门301号

公民身份号码 230107198104070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6.28-2034.06.28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孟祥川 性别 男 ,
1981 年 04 月 07 日生,于 2006
年 09 月至 2008 年 07 月在
本校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 专业
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见东北林业大学钢印无误)

东北林业大学制
No. 2003450

东北林业大学
校 长:  2008年 07月 02 日
编号: 102251200802000456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孟祥川
证件号码 230107198104070417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04月
专 业 园林绿化
级 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B05055066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资格。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360785M

校验码: vwnr0t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0302180625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孟祥川	230107198104070417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管线专业负责人（朱晓媛）

姓名 朱晓媛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2 月 28 日

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5号城建设计研究院

公民身份号码 3706851983022800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24-2036.02.24

北京工业大学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研究生 朱晓媛，性别 女，一九八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 市政工程 专业学习，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北京工业大学

校长：范伯元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100051200802000393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名 朱晓媛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3年02月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ZGB36032069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给水排水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6年08月28日
Date of Conferment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6日
- 2026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朱晓媛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年02月28日

注册编号: CS20185100742

聘用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5月12日-2028年05月11日



个人签名: 朱晓媛
朱晓媛
签名日期: 2025.12.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晓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685*****4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S185100742

电子证书编号：CS2018510074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100864-CS026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8年05月1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4）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360785M 校验码: jfqI9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0302180956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朱晓媛	370685198302280041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海绵城市专业负责人（王蕴杰）

姓名 王蕴杰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5号城建设计研究院
公民身份号码 13020319841023006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2.10.10-2032.10.10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蕴杰 性别 女， 1984 年 10 月 23 日生，于
2008 年 09 月至 2010 年 07 月在 环境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宁滨

证书编号：100041201002001385 2010 年 07 月 10 日



经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pproved by Beijing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Evaluation Committee, Confirmed to be with the senior specialized technique qualification.

姓 名 王 蕴 杰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年10月
Date of Birth
证书编号 ZGB36042612
Certificate No.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给水排水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8年08月26日
Date of Conferment
北京市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

BIM 专业负责人（胡哲卿）

姓名 胡哲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8 月 12 日
住址 天津市河东区十三经路18
号1号楼5栋505号
公民身份号码 120102198308121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天津市公安局河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4.26-2035.04.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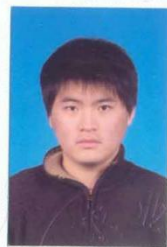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哲卿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 八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571200605002040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十 日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胡哲卿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信息技术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电子信息专业副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呈 报 单 位: 天津市南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 份 证 号: 120102198308121231

证 书 编 号: 2021B003036

验 证 网 站: 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颁 证 机 关

BIM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胡哲卿 参加 2019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 120102198308121231

证书编号: 2001001023016231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120102198308121231

Certificate Number: 2001001023016231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



1100072468

天津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职工）

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401203300
校验码：W40120330020260228112303
查询日期：202502至202602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参保情况		本单位实际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付绵	120104197512202141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512	11
			失业保险	202502	202512	11
			工伤保险	202502	202512	11
2	杨坤	140102198112146510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3	刘文颖	130282198510144532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4	杨祝平	320125198102285814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5	路军	120104197807274716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6	张旭滨	120107197007214511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7	黄俊	362232198709040010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8	肖桂清	230221198801083814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9	胡哲卿	120102198308121231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10	于立军	13080219710806141X	基本养老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失业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工伤保险	202502	202602	13

备注：1.如需鉴定真伪，请在打印后3个月内登录<http://hrss.tj.gov.cn>，进入“证明验证真伪”，录入校验码进行甄别。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缴费证明。

打印日期:2026年02月28日

造价专业负责人（周习武）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周习武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市政工程-工程造价（市政、公路、铁道）

评 审 机 构: 天津海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系列市政
工程专业副高级职称自主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申 报 单 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呈 报 单 位: 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身 份 证 号: 410322198211153814

证 书 编 号: 2022B008350

验 证 网 站: 使用时请通过“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
评审信息系统”查询核验真伪



颁 证 机 关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6日
- 2026年03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周习武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11月15日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201200003455

有效期: 2024年12月22日-2028年12月21日

聘用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周习武

签名日期:

2025.12.26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周习武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2*****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津1122022202301216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2028年01月22日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6年05月17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012000034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01200003455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12月2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习武

社保电脑号：809665563

身份证号码：4103221982111538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864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3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4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5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6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7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8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9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10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11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12	186438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6	01	186438	10177.0	1628.32	814.16	1	10177	610.62	203.54	1	10177	50.89	10177	50.71	10177	81.42	20.35
2026	02	186438	10177.0	1628.32	814.16	1	10177	610.62	203.54	1	10177	50.89	10177	50.71	10177	81.42	20.35
合计				25784.64	12892.32			8261.24	3223.08			805.78				1289.24	322.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3d71cf421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6438

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设计人员（袁愈锋）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袁愈锋

身份证号：4305241988100918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4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94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袁 愈 锋

证书编号 AD241200110



NO. AD0000355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袁愈锋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4*****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D241200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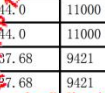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200246-AD050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姓名: 袁愈锋	社保电码: 801550350	身份证号码: 4305241988100918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 186438	计算单位: 元



11000	44.0	11000	88.0
11000	44.0	11000	88.0
11000	44.0	11000	88.0
11000	44.0	11000	88.0
11000	44.0	11000	88.0
9421	37.68	9421	75.37
9421	37.68	9421	75.37
539.36		118.71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3471d0ed90)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86438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施工全过程配合人员（石红飞）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中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石红飞

性 别: 男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市政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呈 报 单 位: 天津国兴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身 份 证 号: 320682199209126951

证 书 编 号: 2021C010865

验 证 网 站: 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石红飞

社保电脑号：647123698

身份证号码：3206821992091269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18643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3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4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5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6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7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8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09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10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11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5	12	186438	11000.0	1760.0	880.0	1	11000	550.0	220.0	1	11000	55.0	11000	44.0	11000	88.0	22.0
2026	01	186438	9457.0	1513.12	756.56	1	9457	567.42	189.14	1	9457	47.29	9457	37.83	9457	75.68	18.91
2026	02	186438	9457.0	1513.12	756.56	1	9457	567.42	189.14	1	9457	47.29	9457	37.83	9457	75.68	18.91
合计				22386.24	11193.12			7184.84	2798.28			699.58				1119.32	279.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3d71d3434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86438

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设计人员（宋福东）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宋福东
证件号码	130823199207244052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07月
专 业	道桥设计
级 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B05087234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资格。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360785M

校验码: bcoj9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0302180737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宋福东	130823199207244052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施工全过程配合人员（宋硕）



北京市职称证书

姓 名	宋 硕
证件号码	131022199110294214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10月
专 业	道桥设计
级 别	副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申报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ZGB05087247



经北京市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持证人具备高级工程师资格。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91110000101360785M

校验码: 2veeyk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60302182316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25年01月至2026年03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宋硕	131022199110294214	养老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医疗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生育保险	2025年01月	2026年01月	1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联合体牵头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综合实力

投标人简介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始建于1949年10月18日，2021年完成转企改制，是新中国成立之后组建的首批市政设计单位之一，国内专业最齐全的市政设计单位之一，国家认证的高新技术企业。

作为综合型国家甲级设计研究院，目前拥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工程咨询甲级综合资信、城乡规划编制甲级、测绘甲级、工程总承包甲级、工程监理甲级、特种设备（压力管道）设计许可、CMA检验检测认定等资质，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取得国家商务部批准的对外经营权，并成为商务部对外援助成套项目管理企业。

坚持“尚贤用能、人尽其才”的用人理念，广揽技术精英，实施人才战略，天津市政总院现有员工2600余人，拥有国家工程勘察设计大师4人，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大师1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天津市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及天津市授衔专家30余人，教授级高工100余人。

持续推进全国化市场布局，坚持零距离全过程服务，现下设二十四号院属经营生产单位，三十余个二级分院及外埠项目部。

秉承“诚信、包容、进取、共赢”的企业精神，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大型跨江跨河特种桥梁、大型互通式立交、隧道、大型给水、排水、污水处理、污泥后处置、固体废弃物处理、再生水利用、防洪工程、堤岸码头、新旧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及改造、海绵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土壤修复、轨道交通、地下空间、大型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综合管廊、工业与民用建筑、大型供热、城镇燃气、风景园林、城乡与交通规划等规划设计勘察方面在全国享有声誉。

坚持创新增效、科技争先，重视规范化服务和科学管理，1995 年荣获国家一级标准档案管理证书，1996 年在全国市政勘察设计行业率先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7 年获得全国首批试点项目质量管理体系分级认证 AAA 级证书。目前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国际标准认证。自 1978 年以来，荣获国家、部、市级科技进步奖 200 余项，优秀勘察设计奖近 600 余项，优秀咨询成果奖 100 余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90 余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70 余项。主编和参编国标、行标、地标 80 余项。

恪守“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谋发展，以服务赢信誉，以品牌占市场”的经营宗旨，致力于创新引领的国际型工程公司发展愿景，坚持设计理念更新，跟踪技术发展前沿，与国内外同仁合作共赢，开启美好未来。

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建立时间	1996年04月09日		
注册资本金	106973.16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101401203300M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12002462-10/6		
有效期	至2030年10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于立军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赵乐军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务范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 (章) 2025 年 10 月 23 日 No.AF 0566035

企业名称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建立时间	1996年04月09日		
注册资本金	106973.16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20101401203300M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12002462-6/1		
有效期	至2030年05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于立军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张建根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原发证日期: 2015年06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020106-kj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5月12日 No.BF 0089602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技术负责人：赵乐军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市政公用工程，公路，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建筑，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水文地质、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其他（城市规划）

证书编号：甲022024010569

有效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技术负责人：赵乐军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综合资信

业务：所有专业规划咨询和评估咨询

证书编号：甲022024030569

有效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1120355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有效期限：自2021年11月26日至2026年3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津）JZ安许证字[2024]001237



企业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单位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239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6月17日至2027年06月17日

发证机关：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0925Q11377R4L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位于 注册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办公/服务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海泰南道 30 号

其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

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城乡规划、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总承包、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

颁证日期 2025 年 9 月 16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

注: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签发人

梁英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9-M

本证书信息(包括证书有效性、监督保持注册资格等信息)可通过扫描本证书二维码查询,在本中心网站(www.isocgw.net),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中心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北路津龙公寓4号 邮政编码: 300074

中心网站: www.isocgw.net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0925E10855R4L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位于 注册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办公/服务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海泰南道 30 号

其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该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城乡规划、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总承包、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

颁证日期 2025 年 9 月 16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

注: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签发人

梁荣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9-M

本证书信息(包括证书有效性、监督保持注册资格等信息)可通过扫描本证书二维码查询,在本中心网站(www.isocgw.net),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中心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北路津龙公寓4号 邮政编码: 300074

中心网站: www.isocgw.net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0925S10731R4L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位于 注册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办公/服务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海泰南道 30 号

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ISO 45001:2018 标准

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造价、城乡规划、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总承包、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

颁证日期 2025 年 9 月 16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

注: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长城（天津）质量保证中心有限公司

签发人

梁荣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9-M

本证书信息(包括证书有效性、监督保持注册资格等信息)可通过扫描本证书二维码查询,在本中心网站(www.isocgw.net),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中心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北道津龙公寓4号 邮政编码: 300074

中心网站: www.isocgw.net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ERTIFICATE

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84025IP20433R0M

兹证明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1401203300M

注册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经营地址：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泰南道 30 号；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9490-2023 企业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

认证范围：

与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城乡规划、工程勘测相关的知识产权管理（需资质的凭资质）（不涉及分公司）

初次发证日期：2023 年 04 月 28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4 月 27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6 月 25 日

批准人



证书有效性需通过定期的监督审核确认保持。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博创众诚(北京)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城南嘉园益城园16号楼12层3-1211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OLS245C3832R0L

兹证明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1401203300M

注册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 239 号

经营地址: 天津市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海泰南道 30 号

符合 GB/T 27922-2011 标准规定的五星级要求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测、城乡规划、工程设计、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咨询所涉及的售后服务

发证日期: 2024 年 09 月 09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9 月 08 日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 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本证书通过定期 (12 月内一次) 监督审核合格后才能继续保持有效。

本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http://www.cnca.gov.cn> 上查询。

认证机构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国货东路263号A5永延综合楼一层02

认证机构批准号: CNCA-R-2020-656 联系电话: 400-036-9001



欧利斯认证



欧利斯认证有限公司

签发人: 阮泽风

3301050071254

企业获奖



项目编号：2025-D0166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获奖证书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光大水务（淄博）有限公司一分厂搬迁项目 被评为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2021D0020

获奖证书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咸阳路污水处理厂迁建提标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2021D0021

获奖证书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郑州市马头岗污水处理厂一期一级A升级改造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2021D0447

获奖证书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第一师十团-十二团大桥项目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文件

中设协字[2019]135 号

关于发布全国勘察设计行业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系列推举活动成果的通知

各地方、各部门勘察设计同业协会，中国人民解放军工程建设协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各分支机构，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广泛组织开展“我和我的祖国”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精神，按照全国勘察设计行业庆祝新中国成立七十年系列推举活动的工作要求，经各地方、各部门勘察设计同业协会推举，组委会进行初步审查、专业性审核和综合审查，推举出优秀勘察设计项目 538 项，优秀勘察设计企业 214 家，优秀企业家 185 位，科技创新带头人 168 位，杰出人物 118 位，优秀协会 52 家，优秀协会工作者 83 位，现予公布。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号召全国勘察设计同业协会、会员单位和广大从业人员，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结合推举活动成果，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在全

行业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讲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故事，讲好全国勘察设计行业“我和祖国共成长”的奋斗圆梦的故事，把爱国奋斗精神转化为实际行动，为实现勘察设计行业高质量发展、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 附件：1. 优秀勘察设计项目
2. 优秀勘察设计企业
3. 优秀企业家（院长）
4. 科技创新带头人
5. 杰出人物
6. 优秀协会
7. 优秀协会工作者



附件 2:

优秀勘察设计企业

(共计 214 家)

序号	企业名称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7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8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9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11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2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三峡集团)
15	浙江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16	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17	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8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19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21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23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24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25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	中冶赛迪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8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30	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33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4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6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37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8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0	中国轻工业长沙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41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42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北京设计分公司
43	西安长庆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4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45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6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8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9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0	昆明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51	北京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2	天津水泥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3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4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5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56	中国昆仑工程有限公司
57	上海纺织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8	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
59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60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61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2	中核新能核工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63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4	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
65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
66	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7	中兵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69	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
70	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1	山西信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72	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73	中航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4	中航长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5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调查规划设计院
76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
77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78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79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80	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1	中联西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	北京中宇瑞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83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4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85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6	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7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8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9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	北京市住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92	北京维拓时代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93	天津市建筑设计院
94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95	天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96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97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98	天津中怡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99	河北建设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河北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1	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102	山西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3	山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4	内蒙古工大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05	中冶西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6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107	辽宁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8	大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9	吉林省建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10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11	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东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13	吉林省林业勘察设计院
114	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115	大庆油田工程有限公司
116	方舟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117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8	华建集团华东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119	华建集团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21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122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23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124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25	上海市园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26	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7	上海经纬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28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129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1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33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4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135	浙江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6	温州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37	浙江省工程物探勘察院
138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39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140	安徽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141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142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143	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4	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146	厦门中平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47	江西省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48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49	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
150	江西省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

序号	企业名称
151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152	同圆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53	青岛腾远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154	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5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56	河南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157	河南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8	徐辉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59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60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1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
162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63	中冶集团武汉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64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65	湖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6	长沙市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67	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68	长沙市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69	湘潭市建筑设计院
170	长沙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171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172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173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174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75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6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177	广州市设计院
178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79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0	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181	海南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182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83	广西壮族自治区城乡规划设计院
184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85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设计研究院
186	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
187	重庆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
188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189	中衡卓创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90	重庆市设计院
191	重庆市勘测院
192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3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94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序号	企业名称
195	成都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196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197	贵州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98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9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	陕西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	陕西市政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3	陕西新鸿业生态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4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205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6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7	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8	青海省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9	宁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0	新疆兵团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设计研究院
212	新疆铁道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13	水利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214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卓越贡献奖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3A 证书



市政工程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MUNICIPAL ENGINEERING INDUSTRY CREDIT RATING CERTIFICATE

证书说明:
Notes: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e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it shall take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e unit to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for the change.

3.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4.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对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 结果为AAA。评价时间: 2024年11月21日。特发此证。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ianjin Municipal Engineering Design & Research Institute Co.,Ltd is rated as AAA credit grade by China Municipal Engineering Association. Evaluation time: November 21, 2024.

证书编号: 202436250400100001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 2024年11月21日
Date of Issu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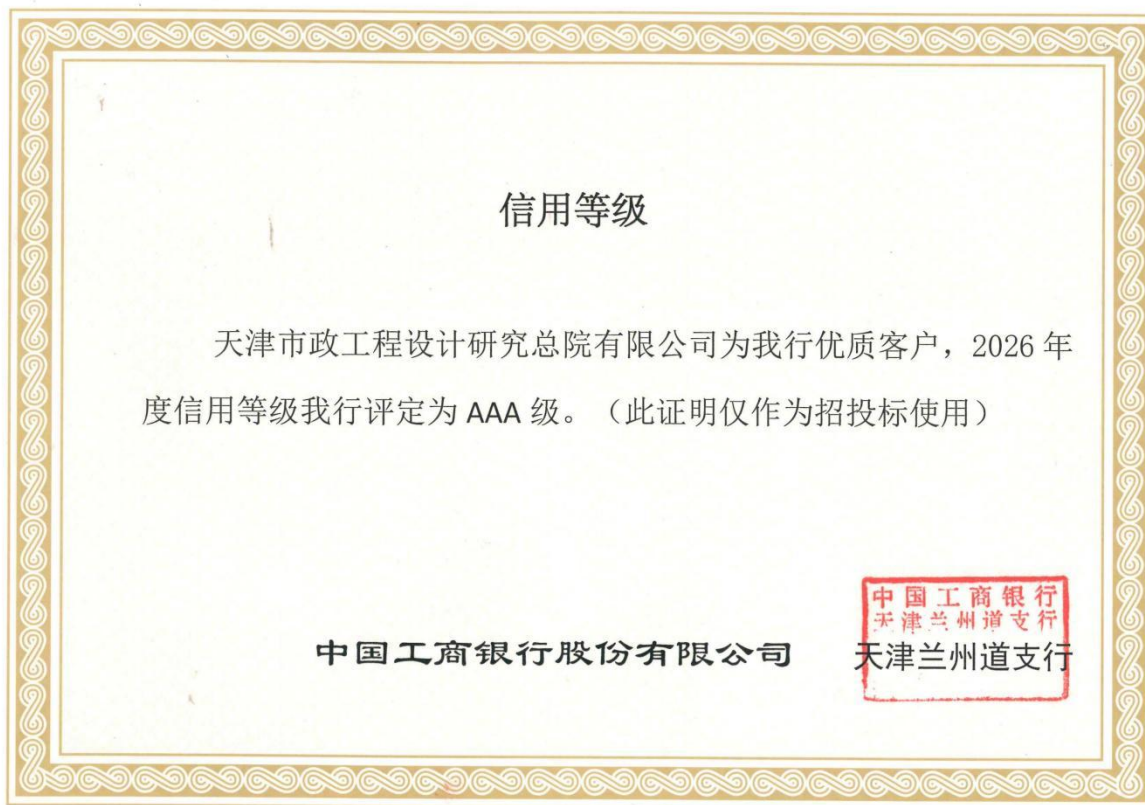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27年11月20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 www.zgsz.org.cn
Enquiring Website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China Municipal Engineering Association
2024年11月21日

信用等级 AAA 级



近3年纳税情况

2023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3)12证明 10000176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3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车辆购置税	2023-01-10至2023-01-10	32743.36	
车船税	2023-01-01至2023-12-31	8410.0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1524333.55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76216677.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5335167.44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286500.34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至2023-09-30	4542128.01	
其他收入	2023-01-01至2023-12-31	8361872.92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12-31	1127743.46	
房产税	2023-01-01至2023-12-31	126413.1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12-31	77644.60	
妥 善 保 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玖仟玖佰陆拾叁万玖仟陆佰叁拾肆元叁角贰分 ￥99639634.32



备注： 汇总（文书式） 第1/2页

填票人 网上办税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3)12证明 10000176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3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3-01-01至2023-12-31	32400.00	

以下内容为空。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贰仟肆佰元整 ￥32400.00



备注: 汇总(文书式) 第2/2页

填票人 网上办税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4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 (0116) 12 证明 0000096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06	¥31453008.82
增值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7-15	¥-7800.00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06-30	2024-04-18	¥3801619.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06	¥2201775.87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2-02	¥124744.72
印花税(滞纳金)	2024-01-01 至 2024-09-30	2024-10-28	¥10755.98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28	¥983626.25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2-02	¥71280.10
车船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01	¥7285.00
车辆购置税	2024-03-14 至 2024-03-14	2024-03-15	¥26336.28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06	¥943618.2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6-06	¥629078.83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5-07	¥32400.00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柒佰陆拾柒万肆仟捌佰贰拾肆元陆角伍分		¥47674824.65

妥善
保管

手
写
无
效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12 证明 0000096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7397094.82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肆仟柒佰陆拾柒万肆仟捌佰贰拾肆元陆角伍分 ¥47674824.65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 总共 2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5年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 (0121) 12 证明 000009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1-21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09	¥7549367.56
增值税	2025-12-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13322499.71
企业所得税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352107.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0	¥220429.45
印花税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6-01-20	¥216156.73
印花税(滞纳金)	2025-07-01 至 2025-09-30	2026-01-20	¥636.78
教育费附加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236346.88
教育费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20	¥110161.29
教育费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3	¥47930.05
教育费附加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74876.80
地方教育附加	2025-12-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266449.99
其他收入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14	¥2602703.31
其他收入	2025-07-01 至 2025-09-30	2025-10-17	¥1087486.17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壹佰万零伍佰零肆元陆角捌分		¥71000504.68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6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 (0121) 12 证明 000009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1-21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7878229.17
增值税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20	¥3672042.97
增值税	2025-07-01 至 2025-07-31	2025-08-13	¥1228517.14
企业所得税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2581519.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20	¥257043.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4	¥454369.93
房产税	2025-01-01 至 2025-06-30	2025-05-20	¥57701.96
印花税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6-01-20	¥142412.20
印花税	2025-07-01 至 2025-09-30	2025-10-27	¥232183.37
教育费附加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8	¥6662.86
教育费附加	2025-12-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399674.99
地方教育附加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09	¥150987.35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04-22	¥32400.00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壹佰万零伍佰零肆元陆角捌分		¥71000504.6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2 页，总共 6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 (0121) 12 证明 000009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1-21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1811647.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551476.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8	¥15546.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126815.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174712.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12-01 至 2025-12-31	2026-01-15	¥932574.98
房产税	2025-07-01 至 2025-12-31	2025-11-17	¥57701.96
印花税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16	¥209499.74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5-01-01 至 2025-06-30	2025-05-20	¥32457.80
教育费附加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54349.44
教育费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8-19	¥-142.68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 至 2025-01-31	2025-02-19	¥157564.58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7-01 至 2025-07-31	2025-08-13	¥24570.34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壹佰万零伍佰零肆元陆角捌分		¥71000504.6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3 页，总共 6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 (0121) 12 证明 000009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1-21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0	¥3148992.08
增值税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3774493.29
印花税(滞纳金)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6-01-20	¥379.95
印花税(滞纳金)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6-01-20	¥477.05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5-07-01 至 2025-12-31	2025-11-17	¥32457.80
教育费附加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4	¥194729.97
教育费附加	2025-07-01 至 2025-07-31	2025-08-13	¥36855.51
教育费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0	¥94469.76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8	¥4441.91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36232.96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4-30	2025-05-20	¥73440.86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8-19	¥-95.12
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75489.87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壹佰万零伍佰零肆元陆角捌分		¥71000504.6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4 页，总共 6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 (0121) 12 证明 000009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1-21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2-01 至 2025-02-28	2025-03-18	¥222095.27
增值税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3	¥1597668.43
增值税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8-19	¥-4756.07
增值税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2495893.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3	¥111836.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7-01 至 2025-07-31	2025-08-13	¥85996.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09	¥528455.73
教育费附加	2025-11-01 至 2025-11-30	2025-12-09	¥226481.03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13	¥31953.37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4	¥129819.98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8-01 至 2025-08-31	2025-09-10	¥49917.87
其他收入	2025-01-01 至 2025-03-31	2025-04-16	¥1151898.65
其他收入	2025-10-01 至 2025-12-31	2026-01-20	¥2634701.72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壹佰万零伍佰零肆元陆角捌分		¥71000504.6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5 页，总共 6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 (0121) 12 证明 0000090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和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1-21
纳税人名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01401203300M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6-01 至 2025-06-30	2025-07-14	¥6490998.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8-19	¥-332.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264214.53
车船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02-26	¥5410.00
教育费附加	2025-10-01 至 2025-10-31	2025-11-17	¥113234.80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9-01 至 2025-09-30	2025-10-20	¥62979.8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柒仟壹佰万零伍佰零肆元陆角捌分	¥71000504.68
----------	-----------------	--------------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6 页, 总共 6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财务状况:

2022 年审计报告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津审字[2023]第 0028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TIANJIN BRANCH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津238VL88XJS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路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7 层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邮编 300384 Tianjin,China,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津审字[2023]第 00285 号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路海泰信息广场B座7层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天津,中国,300384
邮编 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路海泰信息广场B座7层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邮编 300384 Tianjin,China,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此页无正文)



中国·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晓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雅丽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885,579,937.40	578,176,229.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25,429,254.24	5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三）	32,615,912.00	14,003,479.04
应收账款	七（四）	643,801,627.43	571,289,527.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五）	220,313,773.24	272,378,807.31
其他应收款	七（六）	83,823,805.35	62,366,319.63
其中：应收股利	七（六）	1,935,495.14	1,549,823.32
存货	七（七）	88,578.00	96,951.80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七（七）	88,578.00	95,76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91,652,887.66	1,557,311,315.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八）	48,456,96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九）	47,475,137.90	45,977,832.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十）	23,549,132.11	22,691,255.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一）	452,165,993.22	423,681,849.91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七（十一）	507,225,113.58	598,450,859.82
累计折旧	七（十一）	55,059,120.36	174,769,009.9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七（十二）		3,600,372.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三）	21,328,851.50	
无形资产	七（十四）	946,909.04	46,633,147.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五）	8,935,013.01	23,738,912.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857,996.78	566,323,371.22
资产合计		2,494,510,884.44	2,123,634,686.30

企业负责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六）	354,706,214.14	415,999,267.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七）	345,493,508.16	476,615,097.17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八）	22,559,696.63	21,508,368.31
其中：应付工资	七（十八）	16,902,750.99	16,858,344.21
应付福利费	七（十八）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十九）	17,765,488.61	24,415,492.48
其中：应交税金		17,312,968.29	23,965,796.72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	537,838,557.16	7,806,557.87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一）	6,180,887.91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20,729,610.49	39,768,065.01
流动负债合计		1,305,273,963.10	986,112,84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三）	14,948,240.57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四）	149,153,349.73	171,049,999.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五）	25,648,851.31	26,438,863.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750,441.61	197,488,862.71
负 债 合 计		1,495,024,404.71	1,183,601,710.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五）	1,069,731,600.00	1,069,731,6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069,731,600.00	1,069,731,6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69,731,600.00	1,069,731,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5,991.60	-2,669,306.5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六）	5,764,486.88	5,764,486.88
其中：法定公积金	七（二十六）	5,764,486.88	5,764,486.8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七）	-76,435,598.75	-132,793,804.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9,486,479.73	940,032,97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94,510,884.44	2,123,634,686.30

企业负责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八）	1,459,625,939.43	2,417,362,781.18
减：营业成本	七（二十八）	1,197,635,547.37	2,131,141,973.16
税金及附加		7,596,932.70	7,959,738.73
销售费用	七（二十九）	7,268,485.31	
管理费用	七（三十）	105,998,207.59	117,314,941.93
研发费用	七（三十一）	75,699,201.23	97,410,272.76
财务费用	七（三十二）	-2,437,173.88	-1,631,300.12
其中：利息费用		1,128,487.87	
利息收入	七（三十二）	3,743,685.40	1,966,372.2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七（三十二）	708.93	126.62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三）	16,554,322.50	12,513,492.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四）	5,345,259.76	836,956.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三十四）	668,805.46	206,120.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139,508.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8,159,785.85	-21,872,398.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1,063,188.41	11,409.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807,232.81	56,656,613.82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八）	632,408.67	821,536.30
其中：政府补助	七（三十八）	289,245.28	393,414.79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九）	240,353.46	958,334.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199,288.02	56,519,815.30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	3,077,514.78	-1,125,053.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121,773.24	57,644,868.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0,121,773.24	57,644,868.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一）	425,991.60	-2,669,306.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5,991.60	-2,669,306.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5,991.60	-2,669,306.5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547,764.84	54,975,562.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7,412,930.09	2,626,034,035.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99.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132,646.57	93,677,94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2,545,576.66	2,719,720,980.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7,719,049.00	1,800,851,955.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6,102,052.56	568,007,847.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76,850.36	33,287,433.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83,224.85	225,828,61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0,981,176.77	2,627,975,85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二）	291,564,399.89	91,745,12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6,500,000.00	72,984,305.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76,454.30	630,83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22,740.15	47,898.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299,194.45	73,663,03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95,190.19	17,642,284.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6,088,185.00	130,070,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883,375.19	147,712,38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15,819.26	-74,049,345.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5,16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5,16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5,161.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7.07	-126.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二）	315,085,564.44	17,695,65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二）	566,029,039.59	548,333,382.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二）	881,114,604.03	566,029,039.59

企业负责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1	1,069,731,600.00				-2,669,306.54	940,032,975.75
2						
3						
4						
5	1,069,731,600.00				-2,669,306.54	940,032,975.75
6					3,095,298.14	59,453,903.98
7					425,991.60	80,547,764.84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669,306.54	-21,094,260.6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1,069,731,600.00				425,991.60	999,486,479.73

会计机构负责人：甄晓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企业负责人：赵建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上 年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11,543,475.68				196,897,751.65				96,611,439.95	432,082,625.55		1,137,735,292.83	
二、本年年初余额	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													
4.其他	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4.其他	13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4													
1.提取专项储备	15													
2.使用专项储备	16													
（四）利润分配	17													
1.提取盈余公积	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19													
任意盈余公积	20													
盈余公积补亏	2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													
3.其他	23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7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8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9													
6.其他	3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													
五、本年年末所有者权益合计	32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杰

企业负责人：赵建伟

龙邹印铁

王杰印

赵建伟印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30731376140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2-1)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
负责人	刘勇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中所需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代理记账除外)；税务咨询(代理记账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7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7月24日至长期
营业场所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19号(天津市地震局内科研楼402)



2019年08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分所

负责人:刘勇

经营场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19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1201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0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七月三日

证书序号:500011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罗晓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11-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881108043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1D101410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07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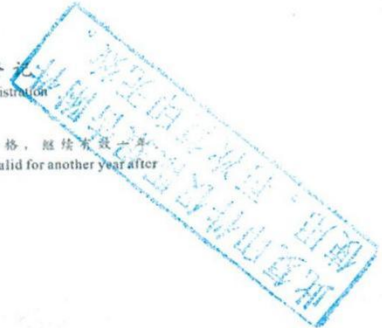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 3月 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 3月 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雅丽
Full name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2年9月2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注册会计师证号码 231084198209022529
CPA No.

天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1014110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2年8月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23 年审计报告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津审字[2024]第 00198 号

太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TIANJIN BRANCH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津24N24X3KLW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路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7 层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邮编 300384 Tianjin,China,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津审字[2024]第 00198 号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路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7 层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邮编 300384 Tianjin,China,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路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7 层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邮编 300384 Tianjin,China,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此页无正文,为大信津审字[2024]第 00198 号审计报告盖章页)



中国·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645,000,826.83	885,579,93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1,056,842.24	25,429,254.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三）	13,854,097.25	32,615,912.00
应收账款	七（四）	981,759,280.18	643,801,627.4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五）	148,970,126.85	220,313,773.24
其他应收款	七（六）	193,589,325.61	83,823,805.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六）	1,521,403.75	1,935,495.14
存货	七（七）	75,810.00	88,578.00
合同资产	七（八）	1,229,004.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85,535,313.42	1,891,652,887.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九）	110,190,204.00	48,456,96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	47,430,904.56	47,475,137.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十一）	30,882,314.50	23,549,132.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二）	435,853,184.34	452,165,993.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三）	11,862,640.71	21,328,851.50
无形资产	七（十四）	835,238.25	946,909.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五）	17,637,743.44	10,951,581.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4,692,229.80	604,874,565.60
资产总计		2,640,227,543.22	2,496,527,453.26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六）	278,798,604.22	354,706,214.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七）	591,970,853.46	345,493,508.16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八）	25,488,317.64	27,379,696.63
应交税费	七（十九）	33,045,372.85	50,020,042.50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	492,980,950.47	537,838,557.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一）	1,866,939.25	6,180,887.91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8,355,747.94	20,729,610.49
流动负债合计		1,432,506,785.83	1,342,348,516.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三）	10,689,301.87	14,948,240.57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四）	127,976,898.48	149,153,349.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五）	27,135,549.04	25,648,851.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801,749.39	189,750,441.61
负债合计		1,598,308,535.22	1,532,098,958.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五）	1,069,731,600.00	1,069,731,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78,968.32	425,991.6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六）		5,764,486.88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七）	-29,391,560.32	-111,493,583.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1,919,008.00	964,428,49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40,227,543.22	2,496,527,453.26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八）	1,618,449,593.08	1,459,625,939.43
减：营业成本	七（二十八）	1,311,716,025.74	1,197,635,547.37
税金及附加		15,649,001.26	7,596,932.70
销售费用	七（二十九）	10,264,508.76	7,268,485.31
管理费用	七（三十）	75,828,832.38	105,998,207.59
研发费用	七（三十一）	80,902,602.48	75,699,201.23
财务费用	七（三十二）	-3,555,986.87	-2,437,173.88
其中：利息费用	七（三十二）	1,064,193.68	1,128,487.87
利息收入	七（三十二）	4,756,460.75	3,743,685.40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三）	7,634,460.43	16,554,32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四）	2,397,455.22	5,345,259.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三十四）	601,673.56	668,805.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384,204.92	139,508.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46,739,782.04	-8,159,785.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38,010.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118,088.66	1,063,188.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632,616.23	82,807,232.81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九）	1,735,443.08	632,408.67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	57,113.22	240,353.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310,946.09	83,199,288.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一）	8,803,301.14	35,332,068.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07,644.95	47,867,219.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507,644.95	47,867,219.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二）	1,152,976.72	425,991.6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二）	1,152,976.72	425,991.6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四十二）	1,152,976.72	425,991.6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660,621.67	48,293,210.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建设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1,014,937.90	1,657,412,930.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6,543,887.09	285,132,64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7,558,824.99	1,942,545,576.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274,559.18	857,719,049.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7,378,211.28	686,102,05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785,113.59	53,076,850.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1,605,120.37	54,083,22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1,043,004.42	1,650,981,17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三）	-263,484,179.43	291,564,399.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79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5,751.06	4,676,454.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87.00	5,122,740.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92,838.06	806,299,194.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2,918.04	10,795,190.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6,739.20	766,088,18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9,657.24	776,883,37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三）	18,753,180.82	29,415,819.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8,695.24	5,895,16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8,695.24	5,895,161.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四十三）	-4,058,695.24	-5,895,161.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14	507.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四十三）	-248,789,603.71	315,085,56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三）	881,114,604.03	566,029,03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三）	632,325,000.32	881,114,604.03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 期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425,991.60		904,428,49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69,731,600.00				425,991.60		904,428,49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102,023.50		82,102,02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派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1,578,968.32		1,041,919,008.00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铁方

伟赵印建

杰王印英

郭铁印方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	上期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5,764,486.88	-132,887,235.77	942,608,65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69,731,600.00								5,764,486.88	-132,887,235.77	942,608,651.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5,991.60			21,393,651.95	21,819,643.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5,991.60			47,867,219.35	48,293,210.95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6,473,567.40	-26,473,567.4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6,473,567.40	-26,473,567.40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425,991.60		5,764,486.88	-111,495,583.82	964,428,494.66

法定代表人：赵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

邹铁印

王英杰印

赵建伟印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30731376140



(副本)
(2-1)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负责人 刘勇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出具相应审计报告；代理企业纳税申报，代缴税款，税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7月24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7月24日至长期

营业场所 天津市河西区友道路19号（天津在地震局内科研楼402）



登记机关

2019年08月02日

此复印件仅限报告附后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本营业执照于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请妥善保管。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500011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特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限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分所

负责人: 刘勇

经营场所: 天津市河西區友道路10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1201

批准执业文号: 津财会(2013)20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日





姓 名 罗晓龙
Full name 罗晓龙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11-08
Date of birth 1988-11-08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身份证号码 110105198811089432
Identity card No. 1101051988110894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1D101410235
No. of Certificate 1D101410235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 年 07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7 月 20 日



此复印件仅限报告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年4月19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冯香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03-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900419840320352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203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3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此复印件仅限报告附件使用，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chan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变更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24 年审计报告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津审字[2025]第 00290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TIANJIN BRANCH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验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津25GHHM830R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路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7 层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邮编 300384
Tianjin,China,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津审字[2025]第 00290 号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路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7 层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邮编 300384 Tianjin,China,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Tianjin branch
天津市华苑产业园区梅苑 07/F,Haitai Information Plaza B block,
Meiyuan Road,Huayuan Industrial Park
路海泰信息广场 B 座 7 层
天津,China,300384
邮编 300384

电话 Telephone: +86 (22) 23707388
传真 Fax: +86 (22) 2370738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此页无正文，为大信津审字[2025]第 00290 号审计报告盖章页）



中国 ·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20,649,215.18	645,000,826.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102,077,153.00	1,056,842.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三）	484,245.28	13,854,097.25
应收账款	七（四）	1,044,825,553.22	981,759,280.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五）	70,310,243.04	148,970,126.85
其他应收款	七（六）	209,548,822.14	193,589,325.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六）	1,738,847.88	1,521,403.75
存货	七（七）	63,324.47	75,810.00
合同资产	七（八）	8,099,322.81	1,229,004.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56,057,879.14	1,985,535,313.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九）	53,919,513.31	110,190,204.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	55,931,860.43	47,430,904.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十一）	38,270,923.17	30,882,314.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二）	429,053,329.73	435,853,184.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三）	5,210,936.57	11,862,640.71
无形资产	七（十四）	2,553,903.44	835,238.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五）	28,345,445.67	17,637,74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285,912.32	654,692,229.80
资产总计		2,569,343,791.46	2,640,227,543.22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六）	74,346,360.69	
应付账款	七（十七）	281,227,983.28	278,798,604.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八）	516,378,589.58	591,970,853.46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九）	42,828,380.16	25,488,317.64
应交税费	七（二十）	27,604,410.50	26,735,220.13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一）	348,366,518.63	492,980,950.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二）	2,020,509.98	1,866,939.25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22,426.26	8,355,747.94
流动负债合计		1,292,795,179.08	1,426,196,633.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四）	3,266,812.49	10,689,301.87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五）	108,572,678.46	127,976,898.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五）	28,612,755.23	27,135,549.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452,246.18	165,801,749.39
负债合计		1,433,247,425.26	1,591,998,382.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六）	1,069,731,600.00	1,069,731,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10,799.79	1,578,968.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七）	6,156,242.59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八）	55,397,723.82	-23,081,407.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36,096,366.20	1,048,229,16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69,343,791.46	2,640,227,543.22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九）	1,533,240,223.32	1,618,449,593.08
减：营业成本	七（二十九）	1,185,779,329.88	1,311,716,025.74
税金及附加		8,677,442.09	15,649,001.26
销售费用	七（三十）	9,438,879.26	10,264,508.76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一）	85,225,996.81	75,828,832.38
研发费用	七（三十二）	82,996,900.45	80,902,602.48
财务费用	七（三十三）	-2,101,114.22	-3,555,986.87
其中：利息费用		625,282.36	1,064,193.68
利息收入		3,009,865.45	4,756,460.75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四）	106,953.11	7,634,460.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746,678.28	2,397,455.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1,673.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20,310.76	-384,204.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七）	-72,300,606.07	-46,739,782.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八）	-282,804.28	-38,010.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九）		118,088.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513,320.85	90,632,616.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	1,562,871.09	1,735,443.08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一）	9,163,100.28	57,113.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913,091.66	92,310,946.09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二）	-722,282.35	2,493,148.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635,374.01	89,817,797.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635,374.01	89,817,797.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四十三）	3,231,831.47	1,152,976.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31,831.47	1,152,976.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四十三）	3,231,831.47	1,152,976.7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867,205.48	90,970,774.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铁龙



编制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0,477,039.48	1,581,014,937.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477.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229,161.53	1,446,543,88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8,782,678.20	3,027,558,82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234,624.62	697,274,559.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6,096,663.08	677,378,211.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01,530.24	144,785,113.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976,454.93	1,771,605,120.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5,509,272.87	3,291,043,00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26,594.67	-263,484,179.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6,754.28	2,775,751.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14.05	17,08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868.33	26,792,838.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9,324.85	2,062,918.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937,650.00	5,976,739.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26,974.85	8,039,657.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91,106.52	18,753,18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0,978.00	4,058,695.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0,978.00	4,058,695.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0,978.00	-4,058,69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16	90.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048,606.03	-248,789,603.7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2,325,000.32	881,114,604.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四)	421,276,394.29	632,325,000.32

法定代表人: 于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英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邹铁龙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本期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1,578,968.32		1,046,229,16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69,731,600.00						1,578,968.32		1,046,229,160.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1,831.47		87,867,205.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31,831.47		87,867,205.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4,810,799.79		1,156,066,366.20

龙邹铁印

王英杰印

于立军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英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英杰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上期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425,991.60		5,764,486.88	-111,493,583.82	964,428,49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69,731,600.00				425,991.60		5,764,486.88	-111,493,583.82	964,428,494.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2,976.72		-5,764,486.88	88,412,176.22	83,800,66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2,976.72			88,412,176.22	89,970,774.39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764,486.88	-1,405,621.45	-7,170,108.3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69,731,600.00				1,578,968.32			-23,081,407.00	1,948,229,160.72

法定代表人：于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杰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俊龙





姓名 Name 罗晓东
性别 Sex 男
身份证号 ID No. 1000-11-000
工作单位 Work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执业证书号 Membership Card No. 1101051500110004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请妥善保管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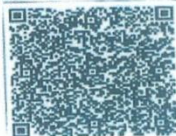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D1014102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地: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location of CPA
发证日期: 2015 07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110105150011000432
2015年7月20日
年度检验专用章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复印件仅限报告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年4月19日

2015 年 7 月 20 日



姓名 冯雪梅
Full name 冯雪梅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03-20
Date of birth 1984-03-20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身份证号码 239004198403203527
Identity card No. 2390041984032035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



本证书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620386



证书编号: 1100016203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检验日期: 2020 年 10 月 23 日
Date of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此复印件仅供附件使用
再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and Institute of CPA

2020 年 7 月 2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by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and Institute of CPA

2020 年 7 月 20 日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2689943A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07年04月25日			
类 型 分公司		营 业 场 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A栋1702			
负 责 人 甄曦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5 年 05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办公场所证明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
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智慧广场 A 栋 1702)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胡小红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350521198506051522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动物园路平丽花园第十幢一层

联系电话：0755-86306866

承租人（乙方）：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91440300662689943A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A 栋 1801

联系电话：0755-25315491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王坤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232301197401160312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 17 号长景阁 18E

联系电话：13028807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与深云路交汇处智慧广场A栋1702，租赁形式：☒整租/☐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765.53平方米，房屋租赁用途：科研厂房。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胡小红，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4000514941，房屋（☒是 /☐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精装（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列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2025年03月20日至2027年3月31日止（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1年）。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1个☒月/26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2025年03月20日至2025年05月14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套内建筑面积/☒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含税租金总额为人民币88000元（大写：捌万捌仟元整）。

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10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后15天内，应当向乙方开具税务增值税专用发票。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方式/方式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以转账方式支付时，乙方应当将租金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帐户：

户 名：胡小红

开户行：浦发银行深南中路支行

账 号：6225211110914800

3.4 双方约定, 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 年起每 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 ☒ 调增/☒ 调减 %, 具体如下:

(1) 自 2025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05 月 31 日, 含税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48258 元/月 (大写: 肆万捌仟贰佰伍拾捌元 整)。

(2) 自 2025 年 06 月 01 日至 2027 年 03 月 31 日, 月含税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88000 元 (大写: 捌万捌仟元 整)。

第四条 租赁押金

4.1 本合同签署后 3 日内,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两个 月 (不超过两个月) 租金的押金共计人民币 176000 元 (大写: 壹拾柒万陆仟 元整)。甲方收取乙方押金时, 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4.2 乙方支付的押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 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 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押金, 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 15 日内,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 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 将租赁押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 (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 (包括附属设施) 交还给甲方;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 在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之日起 30 日内将商注册地址迁移, 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 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等其他费用, 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如下 (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 随其调整):

水费: 按相关部门标准元/吨; 电费: 按相关部门标准元/度;

燃气费: 按相关部门标准元/立方米; 物业管理费: 按相关部门标准元/平方米/月;

其他: 。

5.2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 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 2025 年 03 月 20 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 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 (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 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见附件三) 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报有关部门审批的，还应由 ☒ 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由乙方负责向相关部门报批装修手续，甲方可提供必要协助。

☒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乙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 /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 / 元（大写： / 元整）。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如因装修需要向物业或相关机构支付装修保证金的，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乙方应保证装修期间符合相关部门要求以及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并承担消防安全责任，如因乙方施工不符合规定或未尽到消防安全责任导致租赁房屋存在安全隐患的，由此引发的所有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因此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用水、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和正常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8.3 本体维修责任由甲方负责，日常维修、维护等均由乙方负责。

8.4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房屋损坏或造成乙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乙方不得转租。

☒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且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 60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整体的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 当 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 /，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 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 甲方采取 ☒ 拍卖 / ☒ 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 其他 /。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见附件四）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 (1) 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7 日；
- (2) 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 (3) 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 (4) 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 (5) 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 (6) 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 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7 日；
- (2) 甲方无权出租房屋或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或者危及乙方安全或健康；
- (3) 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1) 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 (2) 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 (3) 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5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见附件五）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约定情形，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内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 甲方逾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或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第 2 项、第 3 项约定情形，乙方未解除合同的，违约行为发生期间甲方每日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月租金金额的两倍）。

(3) 租赁期间，甲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60 日书面通知乙方，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存在本合同第 11.2 条约定情形，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 乙方逾期交纳租金、押金或者其他费用，未达到合同解除条件或者虽达到合同解除条件但甲方未解除合同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租赁期间，乙方在不具备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情形下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至少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 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及时搬离并交还房屋。逾期搬离或拒不交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对租赁房屋进行改造、装饰装修或安装对房屋结构产生影响的设施设备的,应当将租赁房屋恢复原状,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若因乙方的前述行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赔偿损失。

(6) 乙方应在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工商地址迁移,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并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一个月租金金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三条 特别条款

甲乙双方应签订附件七《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以下简称“《责任书》”),全面、适当履行《责任书》规定的安全管理责任与义务。任何一方违反《责任书》的规定导致本合同项下房屋租赁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他人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4.1 甲乙双方约定以☒邮寄 ☒ 电子邮件 ☒ 微信☒短信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 其他地址/

☒ 微信号 ☒ 手机号/

乙方送达地址: ☒同首部通讯地址

☒ 其他地址/

☒ 电子信箱 ☒ 微信号☒手机号 13028807111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15.3 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还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收费、公证费、鉴定费等。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 30 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详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第十八条 合同保密条款

18.1 双方都应对合同内容保密，并对双方交易中知悉的对方公司信息予以保密，除履行本合同需要合理使用相关信息、向涉及的关联方及其聘请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披露、因遵循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及因政府主管部门的强制性要求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目的或披露给第三方。如乙方擅自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约定的内容，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收回该租赁房屋，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因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权利。

18.2 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该需要保密的信息依法进入公开领域之日止。

甲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5年3月19日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2025年3月19日

履约评价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1	锦围路（滨江大道-德国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4 年 7 月 8 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2	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等 4 个项目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9 月 20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3	金海路西湾小学人行天桥设计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4 年 11 月 14 日
4	月湾街（桂湾五路-怡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4 年 8 月 1 日
5	前海合作区铲湾渠土地平整和软基处理工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2 年 9 月 9 日

1、锦围路（滨江大道-德国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

附件4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公司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第 次 ☒ 阶段评价 第 3 次		评价日期	2024. 07. 08			
合同名称		《锦围路(滨江大道-德国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		合同编号	SJ2023109			
项目名称		锦围路(滨江大道-德国西路)市政道路工程						
履约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评价方面		序号	权重	评价内容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人员配备（10%）		1	5%	项目负责人要求：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参与项目，协调能力及专业水平	10	8	设计部/工程部	项目负责人协调能力有待提升。
		2	5%	项目人员要求：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8		其他配合技术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有待提升。
设计部分（65%）	设计质量（25%）	3	5%	规划解读及落实情况：对各相关规划解读或落实情况是否到位，否则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4	5%	设计接口处理：与相关设计接口是否正确、清晰、完整，否则每处（项）扣2分，扣完为止	10	4	设计部	接口不清晰。
		5	5%	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或按照《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年）核查成果完整性，每出现一次不符情况扣5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6	5%	施工图设计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图纸错、漏、空、缺等质量问题出现，每出现一次扣5分，扣完为止。	10	10	工程部	
		7	5%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设计任务情况，不积极落实的，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工程部	
	设计进度（15%）	8	1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配合情况（15%）	9	1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的相关会议，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成本控制意识（5%）	10	5%	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能够做到限额设计，控制工程成本；出现超上阶段批复投资全部扣完	10	10	成本预算部	
	保密工作（2%）	11	2%	委托的设计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诚信情况（3%）	12	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勘察部分 (25%)	设备配置 (5%)	13	5%	设备是否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配置到位, 包括数量、型号等, 未安排到位的每台设备扣1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质量控制 (5%)	14	5%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 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勘察文件 (5%)	15	5%	勘察大纲落实情况及勘察成果是否详实可信, 发现一次不落实扣2分; 若发现重大勘察事故, 弄虚作假导致工程变更或投资增加, 直接为不合格。	10	10	设计部	
	勘察进度 (5%)	16	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勘察报告及业主要求的其他技术成果要求等文件; 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 累计扣完为止。	10	4	设计部	勘察进场较慢。
	勘察服务 (5%)	17	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 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 缺席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2.0			
评价等级		(填写 优秀、良好、合格或者不合格)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王倩						
综合评价		该项目于2024年1月签订合同, 目前正在进行方案核查。设计单位在签订合同后, 能快速投入设计工作, 积极配合, 多次与地铁、供电局进行沟通并较好的完成设计任务。在约过程中, 乙方发挥了良好的服务水平, 成果质量基本满足我方要求, 但仍需加强对专项设计的统筹协调能力。综上, 本次合同履约评价为优秀。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 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 不能填写分数。 3、评价部门一栏为建议打分部门, 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4、优秀: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90%时, 评价等级为优秀; 良好: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80%, 小于90%时, 评价等级为良好; 合格: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60%, 小于80%时, 评价等级为合格; 不合格: 履约评价得分小于60%时, 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当年内季度履约评价中有两次不合格的, 当年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附件4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第 次 ☒ 阶段评价 第 4 次		评价日期	2024.08.09			
合同名称		《锦围路(滨江大道-德国西路)市政道路工程可研、勘察设计及专项评估合同》		合同编号	SJ2023109			
项目名称		锦围路(滨江大道-德国西路)市政道路工程						
履约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评价方面		序号	权重	评价内容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人员配备 (10%)		1	5%	项目负责人要求: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参与项目, 协调能力及专业水平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2	5%	项目人员要求: 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10		
设计部分 (65%)	设计质量 (25%)	3	5%	规划解读及落实情况: 对各相关规划解读或落实情况是否到位, 否则每处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4	5%	设计接口处理: 与相关设计接口是否正确、清晰、完整, 否则每处(项)扣2分, 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接口不清晰。
		5	5%	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或按照《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年)核查成果完整性, 每出现一次不符情况扣5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6	5%	施工图设计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 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 是否有图纸错、漏、空、缺等质量问题出现, 每出现一次扣5分, 扣完为止。	10	10	工程部	
		7	5%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设计任务情况, 不积极落实的, 发生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设计进度 (15%)	8	1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 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 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 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配合情况 (15%)	9	1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会议, 缺席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成本控制 意识 (5%)	10	5%	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 能够做到限额设计, 控制工程成本; 出现超上阶段批复投资全部扣完	10	10	成本预算 部	
	保密工作 (2%)	11	2%	委托的设计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 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诚信情况 (3%)	12	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勘察部分 (25%)	设备配置 (5%)	13	5%	设备是否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配置到位，包括数量、型号等，未安排到位的每台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质量控制 (5%)	14	5%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勘察文件 (5%)	15	5%	勘察大纲落实情况及勘察成果是否详实可信，发现一次不落实扣2分；若发现重大勘察事故，弄虚作假导致工程变更或投资增加，直接为不合格。	10	10	设计部	
	勘察进度 (5%)	16	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勘察报告及业主要求的其他技术成果要求等文件；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0	设计部	勘察进场过慢。
	勘察服务 (5%)	17	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6	设计部/ 工程部	勘察配合度不够。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2.0			
评价等级		（填写 优秀、良好、合格或者不合格）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王倩						
综合评价		该项目于2024年1月签订合同，目前正在进行方案核查。设计单位在签订合同后，能快速投入设计工作，积极配合，多次与地铁、供电局进行沟通并较好的完成设计任务。在约过程中，乙方发挥了良好的服务水平，成果质量基本满足我方要求，但仍需加强对专项设计的统筹协调能力。综上，本次合同履约评价为优秀。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评价部门一栏为建议打分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4、优秀: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90%时，评价等级为优秀； 良好: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80%，小于90%时，评价等级为良好； 合格: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60%，小于80%时，评价等级为合格； 不合格:履约评价得分小于60%时，评价等级为不合格；当年内季度履约评价中有两次不合格的，当年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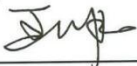
2、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等 4 个项目

附件4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第 次 ☒ 阶段评价 第 4 次		评价日期	2024.08.16				
合同名称	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昌路（福州大道-永和路）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盛三路（永和路—悦昌路）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盛一路（永和路—宝安大道）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等4个项目							
履约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评价方面	序号	权重	评价内容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人员配备（10%）	1	5%	项目负责人要求：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参与项目，协调能力及专业水平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2	5%	项目人员要求：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8			
设计部分（65%）	3	5%	规划解读及落实情况：对各相关规划解读或落实情况是否到位，否则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4	5%	设计接口处理：与相关设计接口是否正确、清晰、完整，否则每处（项）扣2分，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5	5%	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或按照《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年）核查成果完整性，每出现一次不符情况扣5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6	5%	施工图设计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图纸错、漏、空、缺等质量问题出现，每出现一次扣5分，扣完为止。	10	本次不涉及	工程部		
	7	5%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设计任务情况，不积极落实的，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设计进度（15%）	8	1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配合情况（15%）	9	1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会议，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成本控制意识（5%）	10	5%	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能够做到限额设计，控制工程成本；出现超出阶段批复投资全部扣完	10	本次不涉及	成本预算部	
	保密工作（2%）	11	2%	委托的设计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诚信情况（3%）	12	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附件4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第 次 ☒ 阶段评价 第 5 次		评价日期	2024.9.20				
合同名称	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昌路（福州大道-永和路）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盛三路（永和路—悦昌路）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盛一路（永和路—宝安大道）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等4个项目							
履约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评价方面	序号	权重	评价内容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人员配备（10%）	1	5%	项目负责人要求：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参与项目，协调能力及专业水平	10	8	设计部/工程部		
	2	5%	项目人员要求：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8			
设计部分（65%）	3	5%	规划解读及落实情况：对各相关规划解读或落实情况是否到位，否则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4	5%	设计接口处理：与相关设计接口是否正确、清晰、完整，否则每处（项）扣2分，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5	5%	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或按照《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年）核查成果完整性，每出现一次不符情况扣5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6	5%	施工图设计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图纸错、漏、空、缺等质量问题出现，每出现一次扣5分，扣完为止。	10	本次不涉及	工程部		
	7	5%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设计任务情况，不积极落实的，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工程部		
	设计进度（15%）	8	1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配合情况（15%）	9	1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成本控制意识（5%）	10	5%	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能够做到限额设计，控制工程成本；出现超上阶段批复投资全部扣完	10	本次不涉及	成本预算部	
	保密工作（2%）	11	2%	委托的设计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诚信情况（3%）	12	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勘察部分 (25%)	设备配置 (5%)	13	5%	设备是否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配置到位, 包括数量、型号等, 未安排到位的每台设备扣1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质量控制 (5%)	14	5%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 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勘察文件 (5%)	15	5%	勘察大纲落实情况 & 勘察成果是否详实可信, 发现一次不落实扣2分; 若发现重大勘察事故, 弄虚作假导致工程变更或投资增加, 直接为不合格。	10	本次不涉及	设计部	
	勘察进度 (5%)	16	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勘察报告及业主要求的其他技术成果要求等文件; 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 累计扣完为止。	10	本次不涉及	设计部	
	勘察服务 (5%)	17	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 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 缺席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10	本次不涉及	设计部/ 工程部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5%			
评价等级		(填写 优秀、良好、合格或者不合格)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该项目于2024年5月中标并签订合同, 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议书征求意见稿, 目前因拆迁问题街道办建议暂缓, 编制单位工作过程中存在规划解读工作不足, 设计接口处理不正确等问题, 阶段合同履约评价为优秀。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 在评分栏中填写: “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 不能填写分数。 3、评价部门一栏为建议打分部门, 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4、优秀: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90%时, 评价等级为优秀; 良好: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80%, 小于90%时, 评价等级为良好; 合格: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60%, 小于80%时, 评价等级为合格; 不合格: 履约评价得分小于60%时, 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当年内季度履约评价中有两次不合格的, 当年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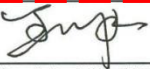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该项目于2024年5月中标并签订合同，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议书征求意见稿，目前因拆迁问题街道办建议暂缓，编制单位工作过程中存在规划解读工作不足，设计接口处理不正确等问题，阶段合同履行评价为优秀。
说明	1、本表用作设计顾问类或专项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评价部门为建议部门，其中安全质量部门指集团安全质量部门，设计管理部门和成本管理部门指各事业部或二级子公司的内设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配合评价。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顾问类合同履行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履约评价 第 次 ☒ 节点履约评价 第 6 次 ☐ 综合履约评价				评价日期	2024. 11. 14	
合同名称	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昌路（福州大道-永和路）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盛三路（永和路—悦昌路）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悦盛一路（永和路—宝安大道）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航站四路（天福路至机场九道段）市政道路工程等4个项目						
履约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评价标准	权重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1	人员配备 (20%)	项目负责人的业务水平、对项目责任心及组织协调能力。	10%	10	8	设计部	
2		其他项目人员要求，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10	8		
3	质量控制 (45%)	各专业提交的方案比选成果的分析逻辑是否清晰，考虑是否全面，分析的深度是否满足项目要求。每专业每出现处1次不满足上述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10%	10	10	设计部	
4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任务情况，不积极落实的，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10		
5		成果建议里是否有违反国家重要规范或政策文件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出现一次扣5分，扣完为止。	15%	10	10		
6		合理化建议是否有针对性、对比性，是否有充分的论证。	10%	10	10		
7	工作进度 (10%)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报告，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1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10	设计部	
8	配合情况 (10%)	是否能够及时配合业主、其他设计单位或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每发生一次不配合或不及时沟通协调的情况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10	设计部	
9	服务会议 (10%)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10		
10	保密工作 (2%)	委托的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2%	10	10	设计部	
11	诚信情况 (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3%	10	本合同不涉及		
1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违反与前海建投集团及其各级子公司签订的《廉洁协议》的，季度/节点/综合/合同总体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设计部	
		招标文件、合同及履约评价表中规定的其他直接判定季度/节点/综合/合同总体履约评价结果不合格的。	/	/	/		
		落实集团有关决议，并按照相关制度、流程应当判定季度/节点/综合/合同总体履约评价结果不合格的。	/	/	/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5		
评价等级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该项目于2024年5月中标并签订合同，目前已完成项目建议书征求意见稿，目前因拆迁问题街道办建议暂缓，编制单位工作过程中存在规划解读工作不足，设计接口处理不正确等问题，阶段合同履行评价为优秀。
说明	1、本表用作设计顾问类或专项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评价部门为建议部门，其中安全质量部门指集团安全质量部门，设计管理部门和成本管理部门指各事业部或二级子公司的内设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配合评价。

3、金海路西湾小学人行天桥设计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类合同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履约评价 第 次 ☒ 节点履约评价 第 1 次 ☐ 综合履约评价			评价日期	2024.11.14			
合同名称	金海路西湾小学人行天桥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金海路西湾小学人行天桥							
履约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评价标准	权重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1	人员配备（10%）	项目负责人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参与项目，协调能力及专业水平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5%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工程管理部门		
2		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5%	10	8			
3	设计质量（30%）	规划解读及落实情况：对各相关规划解读或落实情况是否到位，否则每处扣2分，扣完为止。	4%	10	8	设计管理部门		
4		设计接口处理：与相关设计接口是否正确、清晰、完整，否则每处（项）扣2分，扣完为止。	4%	10	8	设计管理部门		
5		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或按照《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年）核查成果完整性，每出现一次不符情况扣5分，扣完为止。	4%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6		施工图设计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图纸错、漏、空、缺等质量问题出现，每出现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本次不涉及	工程管理部门		
7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设计任务情况，不积极落实的，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3%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工程管理部门		
8		方案、施工图是否满足前海建投相关企业标准、技术指引等，未积极落实，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5%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工程管理部门/ 安全质量部门		
9		设计进度（1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15%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10	配合情况（10%）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10%	10	5	设计管理部门/ 工程管理部门/ 安全质量部门		
11		未按要求参加工地（监理）例会或监理单位组织的过程验收会议（含条件验收、（子）分部、（子）单位、竣工预验收及其他专项验收会议等），每次扣3分。			本次不涉及			
12		未定期（每月1次）进行设计巡查，每次扣3分。			5			
13		方案、施工图积极按照集团技术管理部门相关审查意见修改完善，未积极落实相关审查意见的，发生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本次不涉及		安全质量部门	
14	成本控制意识（5%）	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能够做到限额设计，控制工程成本；出现超上阶段批复投资全部扣完。	5%	10	本次不涉及	成本部		
15	保密工作（2%）	委托的设计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2%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16	诚信情况（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3%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17	勘察部分（25%）	设备配置（5%）	设备是否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配置到位，包括数量、型号等，未安排到位的每台设备扣1分，扣完为止。	5%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18		质量控制（5%）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2分，扣完为止。	5%	10	10	设计管理部门	
19		勘察文件（5%）	勘察大纲落实情况及勘察成果是否详实可信，发现一次不落实扣2分；若发现重大勘察事故，弄虚作假导致工程变更或投资增加，直接为不合格。	5%	10	本次不涉及	设计管理部门	
20		勘察进度（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提交勘察报告及业主要求的其他技术成果要求等文件；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累计扣完为止。	5%	10	本次不涉及	设计管理部门	
21		勘察服务（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缺席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5%	10	本次不涉及	设计管理部门/ 工程管理部门	
19	加分项	建设单位季度通报表扬，加5分	/	5	/			
		建设单位年度通报表扬，加10分	/	10	/			
		获得市级设计类、工程质量类奖项，加5分	/	5	/	设计管理部门/		

		获得省部级设计类、工程质量类奖项，加10分	/	10	/	工程管理部门/ 安全质量部门	
		获得国家级或国际级设计类、工程质量类奖项，加20分	/	20	/		
20	减分项	建设单位季度通报批评，扣5分	/	5	/		
		建设单位年度通报批评，扣10分	/	10	/		
21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由于勘察或设计原因，导致竣工验收未通过的，季度/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设计管理部门/ 工程管理部门/ 安全质量部门	
		由于勘察或设计错误，导致工程出现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一般及以上工程质量事故，季度/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安全设施设计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的要求的，季度/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无正当理由不履行合同的，季度/节点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该工程存在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违法分包或者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被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的。季度/节点/综合/合同总体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违反与前海建投集团及其各级子公司签订的《廉洁协议》的，季度/节点/综合/合同总体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招标文件、合同及履约评价表中规定的其他直接判定为季度/节点/综合/合同总体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落实集团有关决议，并按照相关制度、流程应当判定为季度/节点/综合/合同总体履约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	/	/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Σ加分项得分+Σ扣分项得分			96		
评价等级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说明		该项目于2023年11月中标，并月12月签订合同，目前已完成方案设计送审稿，报规划处进行审查。我司受深圳市前海蛇口自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为本项目代建单位。根据合同要求，阶段履约评价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1、人员配备方面：1）协调力度有待加强，图纸校审存在问题；2）方案重复修改，专业有待加强； 1、设计质量方面：1）5月9日局规划处处务会就提出要改双向六车道，至今未确定方案最终方案；管线规划修编与原单元规划未解读研究；2）路口和管线衔接设计存在不正确情况；3）方案不稳定，对匝道及管廊项目影响较大；4）未能及时取得方案核复。 2、勘察部分：未及时提交勘察成果； 综合以上情况，规划解读工作不足，设计接口处理不正确，勘察成果提交不及时等问题，阶段合同履约评价为优秀。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价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评价部门为建议部门，其中安全质量部门指集团安全质量部门，设计管理部门和工程管理部门指各事业部或二级子公司的内设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配合评价。 4、满分为100；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5、同一事由或事件被同时采取多项处理措施的，不重复扣分，按单项最高扣分计。 6、项目同时获市级、省级、国家级相关奖项的，不累计加分，按单项最高分计。 7、项目加分项累计超过20分的，按20分计。					

4、月湾街（桂湾五路-怡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附件 4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类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第 次 ☒ 阶段评价 第 1 次 ☐ 综合履约评价				评价日期	2024. 08. 01	
合同名称	月湾街（桂湾五路-怡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前期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ZX20241049	
项目名称	月湾街（桂湾五路-怡海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履约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评价方面	序号	评价内容	权重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人员配备(20%)	1	项目负责人的业务水平、对项目责任心及组织协调能力	10%	10	10	市政设计部	
	2	其他项目人员要求，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10	10		
质量控制(45%)	3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每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 1 分；图纸和设计文件应表达清晰，不得有歧义或二义性，内容、层次和结构安排合理，否则每项（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10	7	市政设计部	内容存在缺漏，在建设单位代表提醒后补齐相关意见及回复。
	4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顾问）任务情况，不积极落实的，发生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10	10		
	5	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出现一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15%	10	10		
	6	合理化建议是否有针对性、对比性，是否有充分的论证：	10%	10	10		
工作进度(10%)	7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报告，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 1 分，累计扣完为止。	10%	10	4	市政设计部	提交资料延误 3 日。
配合情况(10%)	8	是否能够及时配合业主、其他设计单位或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每发生一次不配合或不及时	10%	10	10	市政设计	

		沟通协调的情况口 2 分，扣完为止。				部	
服务会议(10%)	9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缺席一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10%	10	10		
保密工作（2%）	10	委托的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2%	10	10		
诚信情况（3%）	11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3%	10	本合同不涉及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100%	90.72			
评价等级	（填写 优秀、良好、中等、合格或者不合格）		优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本合同服务期间，咨询单位在人员配置、质量控制、工作进度、配合情况、服务会议等方面履约情况整体较好，满足合同要求。项目负责人及项目团队整体技术力量满足项目需求但专业技术水平及积极性可进一步加强；提交成果的深度、质量需要督办才能达到合同要求；工作进度方面有所拖延，偶有缺席会议现象。						
说明	1、本表用作咨询类或专项设计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满分为 100；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70（含）-80 为中等；60（含）-70 为合格；少于 60 为不合格。 4、评价部门一栏为建议打分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5、前海合作区铲湾渠土地平整和软基处理工程

附件4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公司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 季度评价 第 次 ☒ 阶段评价 第 3 次		评价日期	2022. 9. 9				
合同名称	前海合作区铲湾渠土地平整和软基处理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合同编号	QHKG-2018-632				
项目名称	前海合作区铲湾渠土地平整和软基处理工程							
履约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评价方面	序号	权重	评价内容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人员配备 (10%)	1	5%	项目负责人要求: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参与项目, 协调能力及专业水平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2	5%	项目人员要求: 人员素质水平及服务态度	10	10			
设计部分 (65%)	3	5%	规划解读及落实情况: 对各相关规划解读或落实情况是否到位, 否则每处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4	5%	设计接口处理: 与相关设计接口是否正确、清晰、完整, 否则每处 (项) 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5	5%	按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 或按照《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08年) 核查成果完整性, 每出现一次不符情况扣5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6	5%	施工图设计是否有违反国家规范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出现, 是否有各专业设计矛盾的情况出现, 是否有图纸错、漏、空、缺等质量问题出现, 每出现一次扣5分, 扣完为止。	10	10	工程部		
	7	5%	是否积极落实业主方其他设计任务情况, 不积极落实的, 发生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10	10	设计部/ 工程部		
	设计进度 (15%)	8	1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各种设计文件与资料, 按甲方要求调整时间的配合情况, 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 累计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提交正式竣工图的时间稍有滞后。
	配合情况 (15%)	9	1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 缺席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工程部	施工配合阶段出现不参加工地例会的情况。
	成本控制意识 (5%)	10	5%	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 能够做到限额设计, 控制工程成本; 出现超出阶段批复投资全部扣完。	10	10	成本中心	
	保密工作 (2%)	11	2%	委托的设计业务有保密要求时能够严格保密; 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诚信情况 (3%)	12	3%	有无串通施工、监理等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出现一次全部扣完	10	10	设计部	

勘察部分 (25%)	设备配置 (5%)	13	5%	设备是否按照合同条款约定的配置到位, 包括数量、型号等, 未安排到位的每台设备扣1分, 扣完为止	10	/	设计部	本次不涉及
	质量控制 (5%)	14	5%	是否严格执行规范和技术标准, 存在一处不符合规范和强制性标准的扣2分, 扣完为止。	10	/	设计部	本次不涉及
	勘察文件 (5%)	15	5%	勘察大纲落实情况及勘察成果是否详实可信, 发现一次不落实扣2分; 若发现重大勘察事故, 弄虚作假导致工程变更或投资增加, 直接为不合格。	10	/	设计部	本次不涉及
	勘察进度 (5%)	16	5%	是否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交勘察报告及业主要求的其他技术成果要求等文件; 每超过约定时间一个工作日扣2分, 累计扣完为止。	10	/	设计部	本次不涉及
	勘察服务 (5%)	17	5%	是否积极参加业主组织召开的会议和配合业主的其他要求, 不积极参加由业主主持相关会议和配合的, 缺席一次扣2分, 扣完为止。	10	8	设计部/ 工程部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1.0		
评价等级		(填写 优秀、良好、合格或者不合格)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黄义娟 黄少杰 张丰 费华 李恒						
综合评价		本次为该工程后续服务阶段进行第三次履约评价: (1) 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积极参与图纸会审和施工交底, 积极参与项目施工配合工作和相关例会, 积极配合项目A段甩项工作。(2) 由于国际学校项目占地、交通疏解实施困难等外部条件发生了变化, 设计单位积极配合研究方案, 及时提交变更图纸。(3) 设计单位积极配合各项竣工验收, 并及时提供竣工图。综合考虑本阶段合同履行情况, 本次履约评价为优秀。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 在评分栏中填写: “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 不能填写分数。 3、评价部门一栏为建议打分部门, 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4、优秀: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90%时, 评价等级为优秀; 良好: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80%, 小于90%时, 评价等级为良好; 合格: 履约评价得分大于等于60%, 小于80%时, 评价等级为合格; 不合格: 履约评价得分小于60%时, 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当年内季度履约评价中有两次不合格的, 当年年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内企变字 2021 第 00000325 号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变更后名称: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委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委将于 10 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联合体成员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实力

公司简介：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1599.HK）是为城市建设提供专业服务的科技型工程公司（原北京城建设计研究总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58 年，注册资金 13.48 亿元，2013 年 10 月，更名为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我们拥有中国设计及勘察行业的最高资质——**综合甲级资质**，并于 2014 年 7 月 8 日成功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截至目前为止，公司汇聚了 7000 多名的精英人才，3 名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8 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0 名北京市百万人才，1500 多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700 多名各类注册人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人员近 4500 人，为城市建设提供设计咨询、工程建设、投融资和科技产业化等全过程的综合解决方案。我们的城市轨道交通、建筑、市政、一体化设计、城市规划、工程经济等设计咨询团队，工程总承包、勘测、PPP、TOD、安全风险评估与管理等工程建设团队以及投融资、科技产业化的专业团队在业内享有极高的声誉与广泛的认可。设有规划、建筑、市政、装饰装修、土木工程、钢结构、道桥、供电、通信、信号、机电设备、车辆运输、技术经济等专业。专业配套、工种齐全、设备先进，能为工程建设项目提供全过程一条龙服务，并按照国际惯例为国内外工程实施工程总承包。与国内外知名设计院、事务所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聘请多位国内外的知名专家。我们致力于成为以设计为引领的城市建设综合服务商，促进人与城市、环境的和谐、可持续发展，是经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审定批准持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城乡规划编制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造价咨询甲级、工程勘察甲级、工程测绘甲级、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一级。1997 年第一家通过了北京市属 GB/T19001-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是北京市“重合同、守信誉”单位；首都精神文明单位；是为城市建设提供专业服务的科技型工程公司。

凭借科学的管理体制、创新的设计理念及优质的后期服务、雄厚的技术力量，骄人业绩的保证，创新的发展战略，业务不断拓展，实现了经济效益和产品质量的历史性突破，项目遍及全国各地。2008 年北京奥运会运动员公寓的设计，在理念上融入了绿色、科技、人文的三大奥运理念，创造了住宅建筑的新突破。体育场馆的设计，更值得我们骄傲与自豪。在 2003 年中国奥委会组织的规划设计方案竞标中，北京城建设

计发展集团与澳大利亚 PTW 设计公司、德国慕尼黑集团合作，一举赢得这北京 2008 年奥运村、奥运体育馆两个项目的设计工作，与此同时，公司成为北京 2008 年奥运主体育场项目的设计监理单位。**主要代表作品有：****校园建筑板块：**北京师范大学沙河新校区、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新校区总体规划设计、国防大学防务学院教学楼建设工程、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建筑及规划、中国社会科学院建筑及规划、国家检察官学院、中国-丹麦科研教育中心、北京舞蹈学院综合楼、西南交通大学犀浦校区办公大楼建设工程、西南交通大学国家轨道交通电气化与自动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综合实验楼、北京东郊法国国际学校项目、山东省药学院；**医疗板块：**高安市人民医院（瑞阳新区分院）、河南省人民医院地下智能停车及综合开发项目设计、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转化医学综合楼工程、北京市昌平区泰康昌平生命科学园泰康健康管理研究中心；**体育场馆建筑板块：**国家体育馆、国家体育场（咨询）、国家体育训练南方基地（代建管理）、冬季两项中心、北欧中心跳台滑雪场、北欧中心越野滑雪场三个奥运场馆规划设计、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代建管理）、新乡市平原体育(会展)中心建设项目、高安市全民健身体育中心（体育中心）、通辽奥林匹克体育场、济源篮球城、沁水县全民健身中心；**超高层：**天津市地铁东南角控制中心大厦（A、B）座、重庆市轨道交通两路口换乘节点物业开发设计、杭州地铁一号线控制中心大楼、上海市 11 号线嘉定城北路站综合开发、东直门综合交通枢纽及东华广场商务区、阿尔及利亚酒店、南京国际商城；**公共建筑板块：**城建大厦、金隅大厦、京仪大厦、北京北苑大酒店、北京城建科技大厦、中关村资质大厦、宁夏公安侦察指挥中心大厦、枣庄新行政区政府及人大办公楼；**交通枢纽建筑板块：**北京动物园公交枢纽、北京宋家庄交通枢纽、苹果园交通枢纽、一亩园公交枢纽、深圳市新深圳站交通枢纽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地铁控制中心及沿线开发项目板块：**北京地铁八通线指挥中心、北京市轨道交通路网指挥控制中心、天津地铁指挥中心、杭州地铁指挥中心、上海地铁 11 号线嘉定停车场上盖开发、重庆同家院子车辆段上盖开发等；在国内工程建设市场上树起了一座座丰碑的同时，也日益活跃于国际工程建设领域，市场遍及亚洲、欧洲、非洲多个国家，代表作品有：安哥拉 KK 新城、中国驻意大利、罗马尼亚、尼泊尔、和伊朗大使馆，安哥拉医院、塞拉利昂五星级酒店等。城市建设从城市规划开始。公司从事的城市规划工作，涵盖了城区、城镇、居住小区、商业街等。在住宅小区的建设中，不拘泥于芍药居住小区、北苑家园、古城家园等传统设计理念，创造性地设计出了别具一格的

通惠家园——这是全亚洲第一个地铁车辆段上盖开发的大型住宅项目。地下空间开发与利用是建设集约型城市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历史必然。在这一领域，我们又走在了技术前沿。中关村西区地下综合管廊与空间开发，已成为了众人瞩目的示范工程。在市政工程领域，公司始终坚持以顾客需求和工程要求为中心，以技术创新为发展动力，为顾客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公司业务遍布国内 60 多个城市，在 50 多个城市拥有分支机构，并延伸至安哥拉、越南、俄罗斯、巴基斯坦、哈萨克斯坦、莫桑比克、埃塞俄比亚、马尔代夫等海外市场。

半个多世纪以来，我们始终坚持设计城市、构筑未来的使命，完成了众多令世人瞩目的工程，获得了政府、客户的认可，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首都劳动奖状等众多荣誉，并于 2014 年 7 月 8 日成功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我们致力于成为以设计为引领的城市建设综合服务商，促进人与城市、环境的和谐、可持续发展。

本公司在技术创新开发方面，完成科研成果百余项，获国家、省、市各种科技进步奖励近百项，推广应用科技成果百余项次，拥有专利技术多项，是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我们始终坚持城市设计、构筑未来的使命，致力于构筑美丽城市梦想，促进人与城市、环境的和谐、可持续发展。我们用智慧和使命推动着城市的建设和发展。

企业简介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为城市建设提供专业服务的科技型工程公司，业务涵盖城市轨道交通、综合交通枢纽、地下空间开发、工业与民用建筑、市政、桥梁、道路等领域，拥有集设计咨询、工程建设、投融资、科技产业化、运营管理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全过程服务。

使命
设计城市
构筑未来

愿景
成为以设计为引领的
城市建设综合服务商

价值观
客户至上 诚信唯实
奋斗为本 追求卓越

企业精神
匠心 责任
创新 奋斗

历史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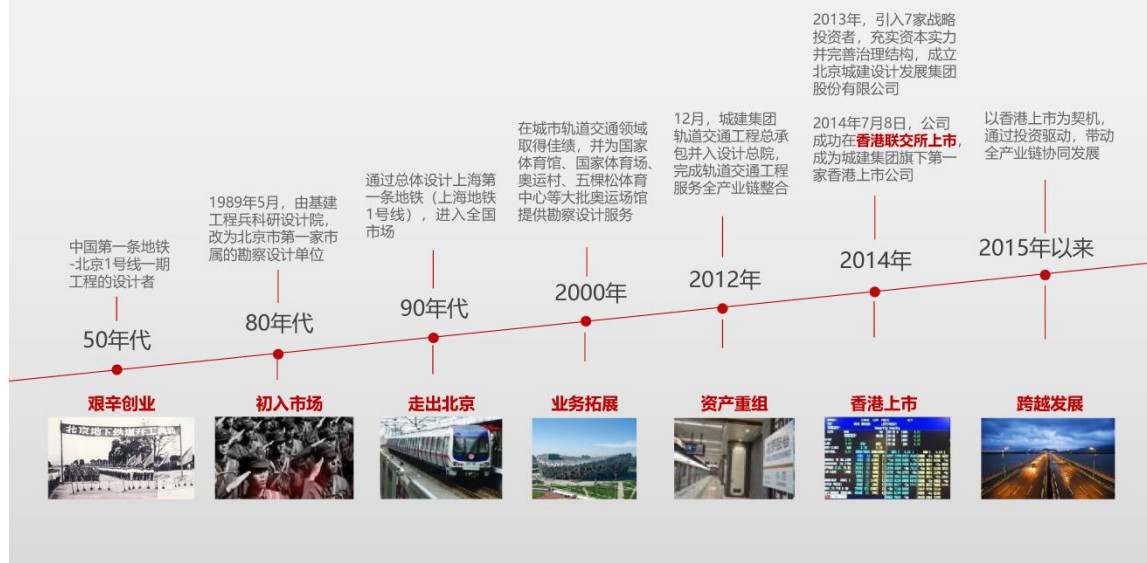
毛主席为北京地铁建设题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1599.HK) 的前身是北京城建设计研究院，成立于1958年，是专门为中国第一条地铁——北京地铁1号线勘察设计而成立的，是中国第一家城市轨道交通设计总体、总承包管理单位，也是中国最早的甲级岩土工程勘察、测绘单位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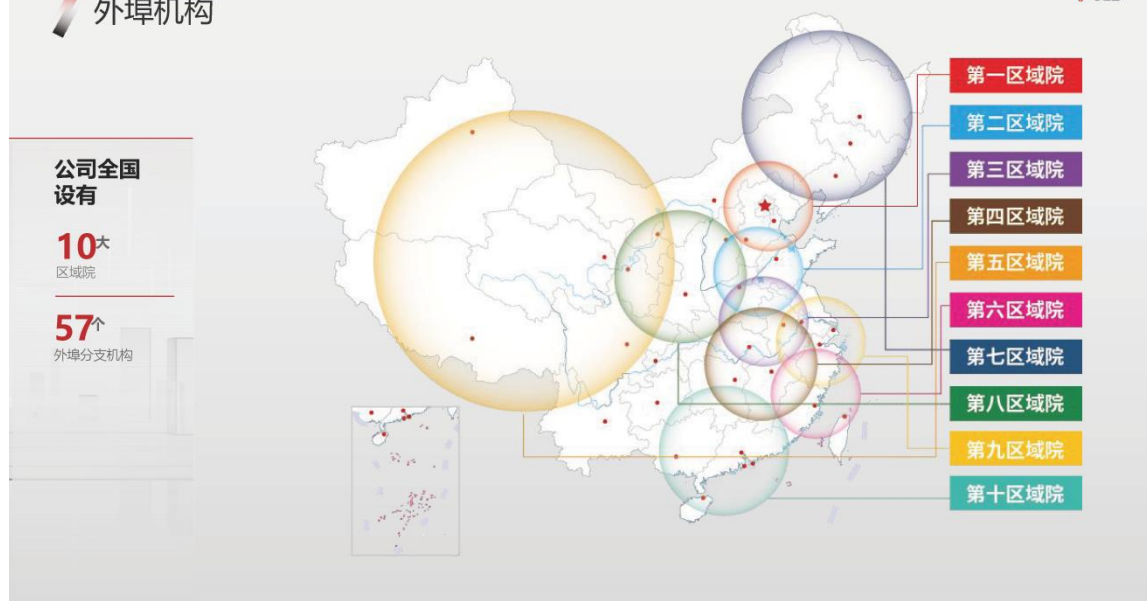


朱德、邓小平为北京地铁奠基

发展历程



外埠机构



市场分布



业务拓展

国内市场

70个城市

覆盖全国除台湾、
澳门以外的所有省
份（市/自治区）

国际市场

10余个国家

国际市场延伸至新加坡、
俄罗斯、哈萨克斯坦、蒙
古国、埃及、哥伦比亚、
以色列、土耳其、安哥拉、
越南、埃塞俄比亚、阿根
廷、马尔代夫、伊朗、柬
埔寨等国家



企业资质



1980年，获得国家颁发的001号的设计证书
是国内第一家设计咨询企业

公司拥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设计咨询行业最高资质)

工程设计资质综合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工程测量专业甲级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

工程监理（市政、建筑）甲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甲级

高新的企业

安全证书齐全

AAAA级 北京勘察设计协会综合信用等级AAA级

设计工程之先锋也信和信实信守信义

资质与不动产同属专业等级

工程的价格有成本控制

工程勘察专业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甲级

行业责任



服务四大重要行业协会

主办《都市快轨交通》杂志 (中文、英文, 双核心国家期刊)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轨道
交通分会
会长单位, 主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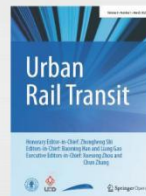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
设计咨询专委会
会长单位, 主办单位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轨道
交通分会
会长单位, 主办单位



中国节能协会城轨交通
节能委员会
会长单位, 主办单位



《都市快轨交通》创办于1988年, 是“中国科技核心期刊”和“中文核心期刊”双核心期刊。2015年, 创办了《都市快轨交通(英文版)》, 是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第一本英文国际学术期刊, 129篇论文被国际知名数据库SCI、EI双收录。

科技创新



我们是
国内城市轨道交通行业
主要标准规范的制定者

我们是
国内城市轨道交通行业
技术发展的推动者和引领者

主参编标准 **80** 余项
主编**23**项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规范
参编**60**多项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规范

《地铁设计规范》GB50157-2013
《城市轨道交通通风空调与供暖设计标准》国家标准 GR/T51357-2019
《轻轨交通设计标准》GB/T51263-2017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国家标准 GB50307-2012
《盾构隧道工程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GB/T51438-2021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察标准》第十册机电设备安装工国家标准 GCG103-2008
《地下结构抗震设计标准》GB/T51336-2018
《轻轨交通设计标准》GB/T51263-2017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T50308-2017
《城市轨道交通设施运营监测技术规范第3部分: 隧道》GB/T39559.3-2020
《跨座式单轨交通工程测量标准》GB/T51364-2021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标[2013]16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104-2008
《地铁限界标准》CJJ/T96-2018
《交通运输视频监控图像文字信息标注规范 第3部分: 城市轨道交通》JT/T1389.3-2021
《市域快速轨道交通规划与设计导则》RISN-TG032-2018
《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建标[2008]162号
.....

800 余项
拥有国家级、省部级
科技成果800余项

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线路设计和轨道工程关键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核心技术
轨道交通新型系统制式设计技术
地下结构创新工法和暗挖建造关键技术
环境敏感地段U形梁设计施工技术
通风空调多功能设备集成创新技术
既有线不停运情况下的系统全面升级改造综合技术
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技术
网络化管理和控制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一体化综合开发技术
预制装配式地铁站
轨道交通低式轨道减振技术
地铁环境保障与高效节能关键技术
安全风险管控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全生命周期大数据智能管理关键技术
重大地质灾害风险治理、监控及应急救援关键技术
.....

1100 余件
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1100余件

轨道交通低式轨道减振技术
地铁环境保障与高效节能关键技术
安全风险管控技术
综合勘察和精密测量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基础岩土工程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全生命周期大数据智能管理关键技术
重大地质灾害风险治理、监控及应急救援关键技术
《城市轨道交通U形梁》
《地下空间的施工方法》
预制装配式地铁站
轨道交通低式轨道减振技术
交通规划大数据平台
基于大数据与BIM技术的智慧运维平台
智慧消防技术
多功能集成通风及空调系统
直接蒸发式通风及空调系统
.....

4[↑]

国家级平台

12[↑]

省市级平台

10⁺

公司级平台

创新矩阵

政府授予的创新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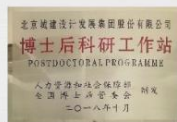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国家发改委)



交通应急研发中心
(交通运输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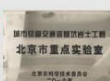
“科创中国”城市轨道交通
创新基地 (中国科协)



博士后工作站
(人社部)



北京市轨道交通工
程技术研究中心
(北京市科委)



深基坑岩土工程北
京市重点实验室
(北京市科委)



北京市轨道交通节
能工程技术中心
(北京市科委)



北京市企业技术中
心 (北京市经信委)



北京市设计创新中
心 (北京市科委)



北京市轨道交通
工程技术研究中
心 (北京市科委)



城市防灾与安全联合
研究中心
(联合清华大学)

内部创新平台

- 知名专家工作室
- 李国庆工作室
- 李金龙工作室
- 交通研究中心
- 数字研发中心
- 超限结构中心
- 工程计算中心
- 智慧工程院
- 唐超创新工作室

公司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科技进步奖等诸多国家级、国际级奖项。

国家技术发明奖、 国家科技进步奖 (8项)

地铁环境保障与高效节能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建筑环境理论及绿色建造关键技术
城市大型地下结构抗震设计理论与方法及应用
车辆轮轨激发的环境振动与噪声控制关键技术及产
业化
大型复杂结构减隔震关键技术及工程应用
广州地铁二号线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集成及应用
特大异型工程精密测量与锚固技术研究及应用
液化石油气移动式气焊焊接技术



菲迪克国际大奖

由公司担任设计总体总包的北京地
铁10号线获得FIDIC (菲迪克) 优
秀项目奖。该奖项被誉为“工程咨
询行业的诺贝尔大奖”。

这是北京市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次获
得此荣誉。



全国优秀勘察 设计奖、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 奖、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 设计奖 (115项)

北京市轨道交通首都机场线工程
北京地铁10号线一期工程
国家体育馆
伊朗德黑兰地铁一、二号线专题研究报告



詹天佑奖 (25项)

北京地铁八通线工程
深圳罗湖地铁枢纽工程
北京地铁5号线
北京奥林匹克公园B区奥运村
国家体育馆
奥林匹克公园 (B) 区奥运村



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 (33项)

北京西站地铁综合大厅
北京地铁八通线
北京地铁5号线
安外环北路
昆明地铁4号线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一期工程



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5号		
建立时间	1990年08月01日		
注册资本金	134867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10000101360785M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11008645-1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裴宏伟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王汉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鲁卫东	职称或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教授级高工
备注: 原企业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研究总院有限责任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0年03月12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010107			

业务范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AF 0474828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单位负责人变更为: 王汉军 以下空白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3年1月8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1110005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360785M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自2021年09月03日至2030年12月07日

2023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工程勘察 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资质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勘察业务，其规模不受限制。*****

证书编号：B111008645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3年12月22日

No.BZ 0017075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360785M

法定代表人：裴宏伟

技术负责人：于松伟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建筑，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甲012024010426

有效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Enterprises that Respect Contracts and Keep Promises 证书编号: ZGXY-18821386423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针对该企业的信用记录、经营状况、债务风险、发展前景、 结合社会口碑、公众认可度, 经审核评估, 确定该企业重合同守 信用等级为: AAA 颁发日期: 2024-03-16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 2027-03-15 Date of expiry 公示查询: www.xy315gov.com www.creditzg.com.cn  公示平台  招标信用	证书说明: Notes 1. 本证书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ree years from the date of evaluation. 2. 本证书自实行复审制度, 有效期内, 每年复审一次。经复审合格的, 贴复审标签后 可继续使用; 若状况发生变化的, 需要重新评定等级并更换证书。 This certificate has been reexamined once a year since the reexamination system was implemented. Those who pass the reexamination shall be labeled after reexamination Can continue to use; If the situation changes, it is necessary to re evaluate the grade and replace the certificate. 3. 有效期内企业变更名称的, 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If an enterprise changes its name in effect, it must obtain a certificate and go through the formalities of change at the issuing unit.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 不作他用。 This certificate only proves the credit status within the valid period of the enterprise, and will not be used for other purposes. 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altered or lent. 复审记录: Re-examination records: ☐ ☐  中联诚(北京)国际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Zhonglian Cheng (Beijing) International Credit Evaluation Co., Ltd.
---	---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 (2024) 6972 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 确定北京城建设计发展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511000727

发证时间：2025年10月28日

有效期：三年

批准机关：





[首页](#) [关于我们](#) [资讯中心](#) [投资者关系](#) [公司业务](#) [科技创新](#) [人力资源](#) [人才招聘](#) [联系我们](#)

[繁體](#) [English](#)

[内网入口](#)

标准规范

标准规范

技术研发

科研专利

科技奖项

作为国内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的领军企业，我们始终坚持以设计引领，标准先行，始终重视标准规范编制和管理工作，始终秉承良好的标准化意识。

截至2023年6月底，我们已经完成了242项标准的编制工作，主编完成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共计23项，参编完成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共计60项，是中国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标准规范的主要制定单位。

•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测领域

在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测领域，我们主编了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测技术规范》（GB 50911-2013）、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307-2012）、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T 50308-2017）等多项重要标准规范。

其中，主编完成的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勘测技术规范》是国内地铁工程勘测的重要遵循，为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安全开展、最大程度地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和生命安全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规范中首次提出了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阶段开展勘测工作，并明确了勘测工作的内容和技术要求。本标准荣获2016年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领域

在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领域，我们主编了国家标准《地铁设计规范》（GB 50157-2013）、国家标准《轻轨交通设计规范》（GB/T 51263-2017）、国家标准《盾构隧道工程设计标准》（GB/T 51438-2021）、国家标准《地下结构抗震设计标准》（GB/T 51336-2018）、行业标准《地铁限界标准》（CJJ/T 96-2018）等多项重要标准规范。

其中，主编完成的国家标准《地铁设计规范》是中国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第一部设计规范，是国内地铁工程建设的技术依据，在指导城市轨道交通设计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被称为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导规范，奠定了中国城市轨道交通标准体系的发展基础，对于后来构建多种制式轨道交通标准体系起到了关键性作用。这部规范第一版由施仲衡院士领衔主编，于1992年发布，在此后的30年间，我们在分析和总结国内及国际最新科技成果和建设经验的基础上进行了3次修编，对于不断提高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技术水平，促进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事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重大贡献。由施仲衡院士领衔修订的2003版《地铁设计规范》荣获2004年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我们主编的国家标准《轻轨交通设计规范》及英文版（Standard for Design of Light Rail Transit）是轨道交通行业标准规范的首部英文标准，填补了国内轻轨领域标准的空白。这部标准由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于松伟领衔编写，于2017年发布，在国内引导了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等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在安全、质量、节能、环保等方面提供可靠保障，在控制工程造价、运营费用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有效拓展了我国城市轨道交通等发展思路。这部标准还在越南轻轨1号线、哈萨克斯坦轻轨等海外工程中进行了充分实践，是中国标准体系走出去的重要里程碑。荣获2021年度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城协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

•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领域

在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领域，我们主编了国家标准《地下铁道工程施工标准》（GB/T 51310-2018）、行业标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104-2008）等多项重要标准。

其中，受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委托主编的国家标准《快速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标准》为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项目分类、建设规模、项目构成、总体布局、车辆选型、运营组织、建筑结构、车辆基地、系统装备、安全防护、技术经济指标等制定了建设标准，对项目编制和评审提供了统一标准，具有重要指导意义。这部标准第一版由沈惠康专家领衔编制，于1999年发布，在2008年又根据十年间标准实施过程中积累的经验进行了修订，坚持以人为本，以安全、节约、环保为原则，强化轨道交通运营的网络化理念。对《地铁设计规范》有所充实，更具可操作性，广受业内好评，荣获2009年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011年北京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 民用建筑领域

在民用建筑领域，我们主编了国家标准《建筑节能外墙传热系数及采暖供热量计算方法》（GB/T 23483-2009），参编了《近零能耗建筑技术标准》（GB/T 51350-2019）、《装配式住宅设计选型标准》（JGJ/T 494-2022）等多项重要标准。

此外，公司主编的《地下铁道工程施工标准》、《城市地下道路工程设计规范》、《有轨电车工程设计规范》等标准规范，先后获得了23项省部级以上奖项。

TO BE A DESIGN-LEADING
INTEGRATED SERVICE PROVIDER FOR
URBAN CONSTRUCTION

网站地图 法律声明
工业和信息化部版权所有 京ICP证 040257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577号



[首页](#) [关于我们](#) [资讯中心](#) [投资关系](#) [公司业务](#) [科技创新](#) [人力资源](#) [人才招聘](#) [联系我们](#) [繁體](#) [English](#)

[内网入口](#)

[标准规范](#)

[技术研发](#)

[科研专利](#)

[科技奖项](#)

技术研发

我们在从事提供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工程设计服务业务过程中，对相关专业技术不断总结并改进，致力发展本公司的核心技术和建立本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我们在智慧轨道交通、绿色建造技术、装配式轨道交通技术、轨道交通建筑节能减排、城市综合设计服务等领域拥有先进技术，视属我们的研发政策，每年我们总收入的若干百分比投入研究及开发中。

我们积极推进科技商业化，尤其是有节能及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安全环保等技术，大幅度提高产品的科技含量。

我们已与清华大学、天津大学、北京交通大学等国内著名高校分别建立了合作研发关系。

我们将有国家发改委批复认定的城市轨道交通绿色与安全建造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交通运输部批复认定的城市轨道交通综合应急技术与装备行业研发中心、北京市科委认定的北京市轨道交通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创新中心、城市绿色建造技术创新中心、深基坑岩土工程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北京市发改委认定的轨道交通节能北京市工程研究中心、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认定的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等国家及省部级科技创新平台，以及北京城建盾构技术中心、李国庆创新工作室、李金龙创新工作室、唐超创新工作室、科创中国城市轨道交通产学研协同创新基地等技术创新平台，在企业发展战略和科技规划指引下，紧密结合各平台建设目标，充分发挥政策支持和行业技术资源优势，引领企业各领域的理念创新和技术创新，有效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成果的应用与转化。

我们将有国家人社部、全国博管会批准设立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我们确立具体的技术问题和重点研究课题，调整技术研发方向，以求可满足市场需求为目的。我们已成立多个由经验丰富的高级专家担任带头人的专业化创新工作室及研究团队。

TO BE A DESIGN-LEADING
INTEGRATED SERVICE PROVIDER FOR
URBAN CONSTRUCTION

[网站地图](#) [法律声明](#)
工业和信息化部版权所有 京ICP证 040257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577号



[首页](#) [关于我们](#) [资讯中心](#) [投资者关系](#) [公司业务](#) [科技创新](#) [人力资源](#) [人才招聘](#) [联系我们](#) [繁體](#) [English](#) [内网入口](#)

标准规范
技术研发
科研专利
科技奖项

科研专利

我们视技术创新为我们的核心竞争力，并已开发一系列城市轨道交通和交通相关项目设计领域的专有技术。我们拥有700余项有效专利，登记计算机软件著作400余件。

我们在智慧轨道交通、绿色建造技术、装配式轨道交通技术、轨道设备及轨道结构、轨道交通建筑节能减排、城市综合设计服务等领域拥有多项专有技术。我们的多项创新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在智慧轨道交通方面：交通规划大数据平台、基于大数据与BIM技术的智慧运维平台、智慧消防技术、轨道交通全场景时空交互综合运行管理平台、一体化智能管控中心等，均已推广应用。

在绿色建造技术方面：我们有预制装配式车站绿色建造技术、预制装配式板式轨道绿色建造技术、轨道交通建筑节能技术等。绿色建造、节能减排等技术均已推广应用。

云交自动化系统CIRAS（金龙云）是公司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城轨综合服务云产品系统，该系统包含列车自动监控、电力监控、站台门、环境与设备监控、火灾自动报警、自动售检票、门禁、视频监控、乘客信息、广播、公务电话、专用电话、时钟、综合承载网等弱电各专业子系统，采用了高度整合云方案打破原有弱电系统架构，并对系统进行重新整合构建、深度集成、功能扁平化，同时互联互通办公自动化、乘客服务等系统。

在轨道设备及轨道结构方面：为解决各种工程设计需求及技术难题，坚持市场导向，研发了多类型、多系列的轨道设备及轨道结构。包括：扣件、道岔、伸缩调节器、装配式轨道结构、减振轨道结构、预制立柱等多个领域，取得了大量的技术创新成果，拥有发明专利近20项，实用新型30余项。

在地下空间通风方面：我们在地下通风及空调领域拥有数目众多的专有技术，且可能具备可观的商业化空间。我们的技术通解与有关地下空间通风的系统相配套，在空间利用、节能、减少二氧化碳排放方面具有突出优势。相关技术包括多功能集成通风及空调系统、直接蒸发式通风及空调系统和无冷却塔冷水式集成空调及通风系统等。同时，对于地下空间防排烟技术研究深入，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必要保障。对通风接口专业研究深入，对保温措施、装修装饰等与通风专业的结合均形成了自有的技术体系。

在地下结构方面：我们拥有多项领先的地下结构专有技术，填补了国内相关技术领域的空白。该技术包括暗挖地铁车站拱圈法施工方法、零距离下穿既有地铁结构控制变形方法、盾构法与浅埋暗挖法结合建造地铁车站施工方法等工法施工技术。

在高架桥方面：我们是中国唯一一家掌握U型梁技术（该技术主要适用于运营安全和景观设计要求较高的城市轨道交通高架桥梁结构）发明专利的设计单位。我们也是首家对U型梁技术及配套系统技术进行全面研究的公司，如轨道交通供电、环保系统、减振降噪系统、安全防护系统等。我们所开发的U型梁环保、经济，对中国轨道交通系统适用性强，部分U型梁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除已申请专利的技术之外，我们已在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设计技术和地下结构施工方法方面具有持续的技术研发能力。鉴于城市轨道交通项目设计的复杂性，技术研发能力是项目拥有人在选聘工程服务商时非常关注的的能力。我们相信，研发能力亦会成为我们的核心竞争力。

TO BE A DESIGN-LEADING
INTEGRATED SERVICE PROVIDER FOR
URBAN CONSTRUCTION

网站地图 法律声明
工业和信息化部版权所有 京ICP证 040257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577号



[首页](#) [关于我们](#) [资讯中心](#) [投资者关系](#) [公司业务](#) [科技创新](#) [人力资源](#) [人才招聘](#) [联系我们](#) [繁體](#) [English](#) [内网入口](#)

- 标准规范
- 技术研发
- 科研专利
- 科技奖项

科技奖项		
FIDIC奖		
北京地铁10号线工程	2016	FIDIC优秀项目奖
国家技术发明奖		
地铁环境保障与高效节能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2016	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国家科学技术奖		
建筑热环境理论及其绿色营造关键技术	2020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城市大型地下结构抗震设计理论与方法及工程应用	2017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车辆轮轨激发的环境振动与噪声控制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2011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大型复杂结构隔震减震关键技术及工程应用	2010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广州地铁二号线节能、环保和安全技术集成与应用	2006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液化石油气移动式气焊轨技术	1985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北京地铁5号线工程	2011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金奖
北京市轨道交通首都机场线工程	2011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金奖
北京地铁10号线一期工程	2011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银奖
国家体育馆	2008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金奖
国家体育馆(鸟巢)南密施工测量技术与实践	2008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金奖
奥林匹克公园(B)区奥运村	2008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银奖
国家大剧院施工测量技术研究与实践	2008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铜奖
国家体育馆岩土工程、工程勘察项目	2008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铜奖
北京市液化石油气第三储备厂	1993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优秀奖
第十一届亚运会昌平自行车赛场精密工程测量	1991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银质奖
.....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		
特大型航站楼项目工程测量	2022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一等奖
青岛市轨道交通3号线工程	2019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一等奖
北京市中低速磁浮交通示范线(S1线)西段工程勘察	2019	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一等奖
南京地铁三号线工程	2017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上海市轨道交通13号线金运路站-世博大道站工程	2017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15号线一期工程勘察、降水工程设计、第三方监测	2017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	2015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10号线二期工程	2015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9号线工程	2013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4号线工程	2011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5号线工程	2009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一等奖
.....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		
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第二期建设规划调整	2020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二等奖
北京市轨道交通新机场线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8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6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乌鲁木齐市城市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	2014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二等奖
郑州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高架线适用性研究	2014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青岛市地铁一期工程(3号线)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0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北京地铁十号线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09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武汉轨道交通二号线越江隧道系统工程关键技术研究》	2007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成都市快速轨道交通线网规划修编	2006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伊朗德黑兰地铁一、二号线专题研究报告	2003	全国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一等奖
.....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

北京轨道交通西郊线工程测量与风险监测综合技术应用	2019	全国优秀城市规划设计奖二等奖
长春市地铁2号线一二期工程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测量检测项目	2019	全国优秀城市规划设计奖二等奖
北京地铁14号线东段工程测量	2017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二等奖
南京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2009版）	2013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三等奖
温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	2011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三等奖
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调整（2004-2015）	2011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三等奖
北京市轨道交通亦庄线BT工程第三方监测	2011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三等奖
华联国际中心工程勘察项目	2009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二等奖
北京地铁4号线工程测量	2009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二等奖
西航大厦二期勘察项目	2009	全国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二等奖

.....

国家优质工程

北京轨道交通新机场线一期工程	2021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武汉市轨道交通6号线一期工程	2020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深圳市龙华新区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工程BOT项目及同步实施工程	2020	国家优质工程
石家庄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	2020	国家优质工程
济南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	2020	国家优质工程
合肥南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北广场工程	2018	国家优质工程
宁天城际轨道交通一期工程	2016	国家优质工程
南京至高淳城际轨道南京南站至禄口机场段工程	2016	国家优质工程
青岛地铁运营控制中心工程	2016	国家优质工程
重庆市轨道交通一号线（沙坪坝-大学城段）中梁山隧道工程	2014	国家优质工程

.....

詹天佑奖

郑州市南四环至郑州南站城郊铁路一期工程	2020	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重庆轨道交通十号线一期（建新东路-王家湾段）工程	2020	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济南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	2020	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武汉东郊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有轨电车示范线工程	2020	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7号线工程	2018	第十六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上海轨道交通12号线	2017	第十五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青岛地铁3号线工程	2017	第十五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南京至高淳城际轨道南京南站至禄口机场段工程（S1线一期）	2017	第十五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北京地铁15号线工程	2016	第十四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北京地铁九号线	2015	第十三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

城市轨道交通轨道结构装配化建造关键技术及应用	2021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软土地震工程建设对邻近地铁隧道振动控制关键技术与工程应用	2021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地上地下与室内外场景三维智能检测关键技术与应用	2020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地下铁道工程施工标准》GB/T 51310-2018	2020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城市轨道交通地上地下统筹改造规划关键技术及应用	2019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岩石地区地铁隧道结构防水型式及动态建造技术研究	2019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深厚软土层地铁盾构隧道修建与变形复位技术	2016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河南南部大中运量公交系统优化及鱼嘴地区交通组织设计规划	2016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地下穿越工程中多尺度有限元模型微元降控制方法的工程力学及设计技术研究	2015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重大地铁站热湿环境评估及地铁老线升级改造微通风空调关键技术	2014	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TO BE A DESIGN-LEADING
INTEGRATED SERVICE PROVIDER FOR
URBAN CONSTRUCTION

网站地图 法律声明
工业和信息化部版权所有 京ICP证 040257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577号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1: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总部办公区域))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2: 北京市丰台区张仪村路18号院13号楼城建设计大厦)	邮编: 100166)
(审核地址3: 北京市西城区官园小区玉廊园1号)	邮编: 100034)
(审核地址4: 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05号院1号楼3层)	邮编: 100050)
(审核地址5: 北京市通州区榆景东路2号院17号楼)	邮编: 1011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工程测量
岩土工程 (勘察、设计、物探测试检测监测) ★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没有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03年7月18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5年5月12日

有效期: 2025年5月12日至2028年5月15日

注册号: 02725Q10056R8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崇武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本证书共2页, 此页为第1页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1: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总部办公区域)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2: 北京市丰台区张仪村路18号院13号楼城建设计大厦 邮编: 100166)
(审核地址3: 北京市西城区官园小区玉廊园1号 邮编: 100034)
(审核地址4: 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05号院1号楼3层 邮编: 100050)
(审核地址5: 北京市通州区榆景东路2号院17号楼 邮编: 1011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 50430-2017《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没有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13年5月21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5年5月12日

有效期: 2025年5月12日至2028年5月15日

注册号: 02725Q10056R8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崇武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本证书共2页, 此页为第2页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1: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总部办公区域)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2: 北京市丰台区张仪村路18号院13号楼城建设计大厦	邮编: 100166)
(审核地址3: 北京市西城区官园小区玉廊园1号	邮编: 100034)
(审核地址4: 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05号院1号楼3层	邮编: 100050)
(审核地址5: 北京市通州区榆景东路2号院17号楼	邮编: 1011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没有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eer.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13年5月21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5年5月12日

有效期: 2025年5月12日至2028年5月15日

注册号: 02725E10047R4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崇武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1: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总部办公区域) 邮编: 100037)
(审核地址2: 北京市丰台区张仪村路18号院13号楼城建设计大厦 邮编: 100166)
(审核地址3: 北京市西城区官园小区玉廊园1号 邮编: 100034)
(审核地址4: 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05号院1号楼3层 邮编: 100050)
(审核地址5: 北京市通州区榆景东路2号院17号楼 邮编: 1011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360785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过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有附件/本证书没有子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13年5月21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5年5月12日

有效期: 2025年5月12日至2028年5月15日

注册号: 02725S10047R4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景武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

编号: A03052Q8/E4/H4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审核组长提交的对贵单位有关审核文件及推荐意见, 经本公司技术委员会审定, 结论如下:

通过再认证审核, 贵单位管理体系持续符合认证标准要求且运行有效, 批准贵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GB/T19001 —2016、GB/T50430 —2017)、环境管理体系 (GB/T24001 —2016)、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GB/T45001 —2020) 保持认证注册, 更新认证证书 (认证证书附后)。

(以上结论适用于认证证书所含多场所)

特此通知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序 号	2023 年						2024 年						备 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规模	资 产 负 债 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率	资产规模	资 产 负 债 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率	
1	2484954 万元	69. 30%	340964 万元	1038 938 万元	9101 4 万 元	8. 76%	245419 3 万元	67. 67%	315651 万元	867169 万元	52829 万 元	6. 09%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4）第011927号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设计）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城建设计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城建设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城建设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



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城建设计管理层负责评估城建设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城建设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城建设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



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城建设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城建设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页无正文，为城建设计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4）
第011927号）之签字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	3,409,637,416.83	4,281,497,900.23	短期借款	79	811,246,798.10	615,340,442.72	
△应收票据	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	-	
△应收账款	4	-	-	△拆入资金	81	-	-	
△应收款项融资	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	-	
衍生金融资产	7	-	-	衍生金融负债	84	-	-	
应收票据	8	55,323,275.64	28,431,054.55	应付票据	85	97,704,578.72	50,000,000.00	
应收账款	9	4,445,193,496.17	3,660,113,096.14	应付账款	86	5,816,233,270.88	5,334,962,836.66	
应收款项融资	10	-	-	预收款项	87	-	-	
预付款项	11	38,390,805.03	156,730,821.97	合同负债	88	2,546,434,370.53	2,896,665,105.76	
△应收利息	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	-	
△应收股利	13	-	-	△取得投资收益的现金	90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	-	
其他应收款	16	218,389,085.29	132,994,230.49	△应收保费	93	-	-	
其中: 应收股利	17	-	-	应付职工薪酬	94	447,914,927.58	402,601,838.81	
△未入息金融资产	18	-	-	其中: 应付工资	95	484,746,443.73	357,715,672.01	
存货	19	70,663,880.62	67,819,219.39	应付福利费	96	-	-	
其中: 原材料	20	58,579,490.92	46,794,383.68	应交税费	97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1,777,790.32	92,627.62	其中: 应交税金	98	239,093,285.13	195,370,845.61	
合同资产	22	4,978,325,366.56	4,466,198,600.33	其他应付款	99	226,452,084.65	185,198,477.24	
△保险合同资产	23	-	-	其中: 应付股利	100	312,387,193.39	335,215,325.69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	-	其中: 应付股利	101	17,674,592.72	20,034,155.32	
持有待售资产	25	-	-	△应付债券及融资	10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25,050,402.92	32,172,366.44	△应付债券及融资	103	-	-	
其他流动资产	27	162,821,015.39	94,610,616.90	持有待售负债	104	-	-	
流动资产合计	28	18,494,794,301.47	12,920,473,916.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806,051,888.69	422,638,973.65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106	820,871,978.41	743,771,427.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	-	-	流动负债合计	107	11,897,946,303.81	10,888,145,795.61	
债权投资	30	-	-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8	-	-	
长期股权投资	32	-	-	长期应付款	109	-	-	
△权益法投资	33	-	-	其中: 应付股利	110	4,493,767,939.93	4,761,120,938.49	
长期应收款	34	-	-	其中: 应付股利	111	-	-	
长期股权投资	35	10,007,805.62	16,358,380.02	其中: 应付股利	112	-	-	
长期股权投资	36	3,278,632,262.30	3,135,651,378.63	长期应付款	11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202,457,207.39	15,120,886.00	△保险合同负债	114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8,384,000.00	8,783,596.30	△保险合同负债	115	-	-	
投资性房地产	3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	214,051,791.54	212,196,445.91	
固定资产	40	1,254,443,340.21	920,249,001.05	长期应付款	117	8,281,881.27	11,057,425.33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41	1,945,981,198.76	1,363,547,269.32	长期应付款(工酬)	118	74,470,157.52	68,172,523.28	
累计折旧	42	697,857,818.55	613,258,268.27	应付利息	119	65,335,868.72	53,218,638.9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	-	应付股利	120	8,905,770.60	11,926,117.33	
在建工程	44	19,068,522.24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7,583,083.83	1,807,899.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350,587,406.83	357,490,765.27	
油气资产	46	-	-	其中: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	-	-	
使用权资产	47	310,262,156.27	327,533,446.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5,222,984,799.71	5,978,731,872.47	
无形资产	48	743,255,332.75	768,542,554.13	负债合计	125	17,220,931,103.52	16,867,877,668.09	
开发支出	49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50	5,740,795.57	5,740,795.57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	-	-	
长期待摊费用	51	160,192,557.53	61,416,703.10	资本公积	127	1,348,670,000.00	1,348,67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358,352,967.93	276,163,436.09	盈余公积	12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5,089,823,289.53	5,406,189,465.36	未分配利润	129	746,733,000.00	746,733,000.00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	-	-	其他综合收益	13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11,444,744,403.31	10,941,761,646.68	外币折算	131	601,937,000.00	601,937,000.00	
	56	-	-	其他权益工具	132	-	-	
	57	-	-	其中: 优先股	133	-	-	
	58	-	-	资本公积	134	644,892,577.08	644,892,577.08	
	59	-	-	其他综合收益	135	-	-	
	60	-	-	其中: 其他综合收益	136	-	-	
	61	-	-	专项储备	137	-	-	
	62	-	-	盈余公积	138	638,735,318.09	638,735,318.09	
	63	-	-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139	638,735,318.09	638,735,318.09	
	64	-	-	任意盈余公积	140	-	-	
	65	-	-	其他综合收益	141	-	-	
	66	-	-	其中: 其他综合收益	142	-	-	
	6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	-	-	
	68	-	-	其他权益工具	144	-	-	
	69	-	-	其中: 优先股	145	-	-	
	70	-	-	资本公积	146	-	-	
	71	-	-	其他综合收益	147	-	-	
	72	-	-	其中: 其他综合收益	148	-	-	
	73	-	-	专项储备	149	-	-	
	74	-	-	盈余公积	150	-	-	
	75	-	-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151	-	-	
	76	-	-	任意盈余公积	152	-	-	
	77	-	-	其他综合收益	153	-	-	
	78	-	-	其中: 其他综合收益	154	-	-	
资产总计	79	29,939,535,704.88	23,862,235,563.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	24,848,534,703.60	23,862,235,563.18	

注:表中各项目均为合并口径,其中:带△科目为金融资产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城建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行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一、营业总收入	10,399,376,188.87	10,467,986,154.34	41	加：营业外收入	5,597,444.43	6,313,379.52
2	其中：营业收入	10,399,376,188.87	10,467,986,154.34	42	其中：政府补助	2,060,000.00	1,934,000.00
3	△利息收入			43	减：营业外支出	2,065,497.40	1,364,593.97
4	△保险服务收入			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7,595,395.60	1,013,089,881.95
5	△手续费			45	减：所得税费用	107,453,367.57	115,413,917.82
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0,142,028.03	897,675,964.13
7	二、营业总成本	9,445,911,967.24	9,449,278,845.38	47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	其中：营业成本	8,475,444,565.62	8,600,547,874.12	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2,546,228.50	959,158,556.32
9	△利息支出			49	少数股东损益	37,495,799.53	-61,482,612.19
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0	（二）按经营持续分类：		
11	△保险服务费用			51	持续经营净利润	910,142,028.03	897,675,944.13
12	△分出保费的分摊			52	终止经营净利润		
13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6,789.66	-3,028,690.76
14	△减：摊回财务损失			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6,789.66	-3,028,690.76
15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51,093.58	-2,492,665.60
16	△退保金			5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520,000.00	-2,190,000.00
17	△赔付支出净额			5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5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68,905.42	-302,665.60
19	△保单红利支出			5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0	△分保费用			60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1	税金及附加	43,988,836.16	45,404,480.26	61	6.其他		
22	销售费用	82,992,496.29	77,575,992.73	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696.08	-536,025.16
23	管理费用	545,774,208.92	465,473,009.14	6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	研发费用	400,660,593.21	385,983,505.90	6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	财务费用	-101,546,732.96	-126,706,016.79	6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	其中：利息费用	290,798,965.11	320,405,208.99	66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27	利息收入	406,049,432.59	440,847,051.00	67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257,933.99	-20,196,406.81	68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9	其他			69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0	加：其他收益	10,519,970.78	44,459,252.86	7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696.08	-536,025.16
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231,057.52	184,932,111.12	71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303,532.91	217,557,351.65	72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3	11.其他		
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7,405,238.37	894,647,253.37
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596.00	191,628.00	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9,909,438.84	956,129,865.56
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441,948.47	-151,424,897.75	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95,799.53	-61,482,612.19
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772,034.75	-92,285,111.62	78	八、每股收益：		
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7,175.86	3,560,784.81	79	基本每股收益	0.65	0.71
4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4,063,448.57	1,008,141,076.40	80	稀释每股收益	0.65	0.71

注：表中“*”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科目为未执行新会计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盖章）

（盖章）

（盖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	-	844,862,577.08	-	10,565,405.64	-	555,446,070.75	-	4,227,762,522.39	6,787,259,576.86	6,987,335,826.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	-	844,862,577.08	-	10,565,405.64	-	555,446,070.75	-	4,227,762,522.39	6,787,259,576.86	6,987,335,826.49	
三、本年年初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027,543.17	208,007.50	83,286,248.34	-	533,673,167.67	614,137,860.74	641,653,707.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788,788.66	-	-	-	872,646,226.50	868,909,438.84	907,405,238.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208,007.50	-	-	-	208,007.50	208,007.50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117,597,127.94	-	-	-	117,597,127.94	117,597,127.94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117,791,120.04	-	-	-	-117,791,120.04	-117,791,120.04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339,263,814.34	-339,263,814.34	-339,263,814.3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43,286,248.34	-43,286,248.34	-43,286,248.34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43,286,248.34	-43,286,248.34	-43,286,248.34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转给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奖励基金	-	-	-	-	-	-	-	-	-	-	-	-	
转回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55,977,566.00	-255,977,566.00	-255,955,538.78	
4.其他	-	-	-	-	-	-290,753.51	-	-	-	290,753.51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290,753.51	-	-	-	290,753.51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	-	844,862,577.08	-	7,537,863.47	208,007.50	83,753,315.09	-	4,767,455,690.06	7,407,487,457.50	7,628,981,533.98	

注：如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则“+”为外币股权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芳

王 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上期金额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732,015,776.46		13,972,028.82	2,216,980.57	461,555,488.49	3,889,830,285.55	6,148,362,540.00	266,748,877.61					6,415,103,417.61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1	2,655,140.81	2,655,140.80						2,655,140.80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732,015,776.46		13,972,028.82	2,216,980.57	461,555,488.48	3,892,485,426.37	6,150,967,680.80	266,748,877.61					6,417,714,558.41	
三、本年年末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123,188.38		-3,458,622.18	-2,216,980.57	93,893,982.27	635,247,115.02	636,391,696.05	-96,770,627.59					558,621,268.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8,650.76			939,158,555.32	936,129,855.56	-51,482,612.19					884,647,253.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盈余公积补亏															
3.转回未分配利润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644,892,577.08		10,585,406.64		555,449,070.75	4,227,765,522.39	6,787,286,576.86	186,576,248.83					6,987,256,586.46	

注：盈余公积项目为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之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盖章）

（盖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货币资金		1	2,095,068,963.27	2,471,975,562.18	短期借款		78	389,216,398.34	78		
△货币资金		2	-	-	△其中:信用证		80	-	80		
△拆借资金		3	-	-	△拆入资金		81	-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	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	-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	83		
衍生金融资产		6	-	-	衍生金融负债		84	-	84		
应收票据		7	51,135,016.13	11,293,161.25	应付票据		85	95,704,578.72	50,000,000.00		
应收账款		8	2,463,623,965.76	2,079,642,212.28	应付账款		86	3,735,978,938.43	3,417,416,978.88		
应收款项融资		9	-	-	应收利息		87	-	87		
△应收利息		10	16,318,227.33	61,491,225.12	应收股利		88	1,446,913,509.93	1,769,293,871.81		
△应收股利		1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	89		
△应收保户赔款		12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	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	-	-	△存放同业资金		91	-	91		
应收账款中管理权		14	-	-	△应收款项融资		92	-	92		
其他应收款		15	-	-	△应收股利		93	-	93		
其中:应收股利		16	757,910,739.92	562,379,059.22	应付职工薪酬		94	281,672,762.26	318,660,014.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	-	其中:应付工资		95	254,976,925.11	289,341,338.21		
存货		18	-	-	应付利息		96	3,028,658.38	3,915,561.29		
其中:原材料		19	38,792,596.03	31,559,141.35	其中:职工工资及福利基金		97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20	29,561,552.49	39,591,156.14	应交税费		98	154,970,374.68	126,019,615.51		
其中: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	-	其中:应交税金		99	145,817,357.67	119,572,341.62		
合同资产		22	2,933,568,638.11	2,920,308,167.91	其他应付款		100	1,632,691,131.21	1,912,728,142.48		
△合同资产		23	-	-	其中:应付股利		101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4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	-		
持有待售资产		25	-	-	△应付分派账款		10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19,460,820.44	21,389,915.50	持有待售负债		104	-	-		
其他流动资产		27	50,074,809.25	25,243,597.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553,178,850.78	67,224,339.54		
流动资产合计		28	8,435,301,869.13	6,153,951,683.38	其他流动负债		106	671,868,367.79	604,178,157.54		
非流动资产:		29			其中:长期应付款		107	8,297,446,781.87	7,364,514,144.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	-	-		
债权投资		31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	-	长期应收款		110	15,007,833.33	1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33	-	-	应付债券		111	-	501,740,821.9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	-	其中:优先股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报表专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下同。

會計機構負責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1		1		—		—		34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		2		6,036,298,723.86		5,966,560,058.48		35		40,823,290.93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3		3		—		—		36		111,774,803.25		145,614,645.3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4		4		—		—		37		297,769.23		108,947.7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5		5		—		—		38		208,821,6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6		6		—		—		39		—		305,452,035.98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7		7		7		—		—		40		361,717,463.41		451,175,629.13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8		8		8		—		—		41		440,502,066.90		200,942,293.83	
△收到退保费及手续费		9		9		9		—		—		42		325,354,000.00		238,144,840.00	
△收到其他保业务现金净额		10		10		10		—		—		43		—		89,014,300.00	
△原户赔款及投资净增加额		11		11		11		—		—		44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2		12		12		—		—		45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		13		13		—		—		46		765,856,096.90		529,101,433.8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4		14		14		—		—		47		-404,138,633.49		-77,925,804.7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5		15		15		—		—		48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16		16		6,042,745.51		—		49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		17		17		1,249,025,811.27		1,478,605,509.11		50		799,996,309.06		1,015,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8		18		7,285,324,535.13		7,451,208,313.10		51		799,996,309.06		1,015,6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		19		19		4,141,540,571.36		3,970,421,888.03		52		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		20		20		—		—		53		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1		21		21		—		—		54		286,075,125.61		262,721,829.9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2		22		22		—		—		55		74,020,051.74		89,677,054.68	
△支付分拆出再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23		23		23		—		—		56		860,095,177.35		1,352,386,884.6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支付的现金		24		24		24		—		—		57		-60,095,177.35		-336,798,884.6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支付的现金		25		25		25		—		—		58		1,215,980.65		20,240,773.0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		26		26		—		—		59		-386,539,213.45		-215,326,421.8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7		27		27		—		—		60		2,457,653,052.10		2,672,989,483.9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		28		28		1,295,848,554.39		1,346,896,931.07		61		2,071,023,846.65		2,457,653,05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		29		29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30		30		195,310,275.80		260,597,08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		31		31		1,573,242,815.90		1,694,134,93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32		32		7,208,942,227.45		7,272,050,818.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3		33		33		76,382,307.68		179,157,494.5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82,307.68		179,157,49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度										本 期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	-	893,718,843.09	-	8,777,500.00	-	555,449,070.75	-	3,629,462,414.52	6,237,077,828.46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48,670,000.00	-	-	893,718,843.09	-	8,777,500.00	-	555,449,070.75	-	3,629,462,414.52	6,237,077,828.46	14
三、本年年末余额	-	-	-	-	-	-1,690,593.20	-	83,286,246.34	-	493,598,669.07	575,204,411.21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690,593.20	-	83,286,246.34	-	493,598,669.07	575,204,411.21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任意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	-	893,718,843.09	-	8,086,906.80	-	638,735,316.09	-	4,123,051,053.89	6,812,282,233.67	-

注：加△金额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加△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金额单位：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敬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盛达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 目	资本公积（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2	3	4	5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718,119,226.04		11,517,500.00		461,555,488.48		2,892,262,283.37	5,532,124,50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48,670,000.00	-	-	718,119,226.04	-	11,517,500.00	-	461,555,488.48	-	2,892,262,283.37	5,532,124,506.89	-	5,532,124,506.89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683,718,943.09	-	9,777,500.00	-	555,448,070.15	-	3,628,462,414.82	6,237,077,828.46	-	6,237,077,828.46

注：盈余公积项目为公积累计专用，加：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副本) (5-1)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乔久华,李尊农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税务服务；代理记账；（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备案信息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782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商务区18号院1号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传美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3-06-29
工作单位: 吉林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29006197306290565

Identity card No.

注册编号: 220100060005
执业证书编号: 220100060005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张传美
身份证号: 220100060005

2015 2013 2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20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2012 20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5 2014 2013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5 2014 2013



姓名 孙汉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7-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050219730713351X
Identity card No.

编号: 110001590110
Certificate

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日期: 2012年12月16日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5HT40BNBD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5）第013294号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设计）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城建设计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城建设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城建设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





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城建设计管理层负责评估城建设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城建设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城建设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





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城建设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城建设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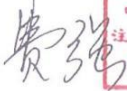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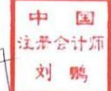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页无正文,为城建设计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3294号)之签字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6,509,037.14	3,409,637,416.83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077,123.88	55,323,275.6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012,733,311.84	4,445,193,058.17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866,709.62	38,390,805.06	预付款项			
△应收保赔			△应收保赔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218,173,521.70	218,389,080.29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股利	89,583,274.83	-	其中:应收股利			
△应收金融资产			△应收金融资产			
存货	94,924,327.96	70,663,880.49	存货			
其中:原材料	35,622,623.18	58,579,692.92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23,841,904.15	1,777,790.32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5,516,151,792.12	4,979,325,366.56	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861,336.39	25,050,402.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699,589.67	162,821,015.38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230,996,750.32	13,404,794,301.47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应收保赔和除数			△应收保赔和除数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653,992.11	10,007,940.62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49,404,050.96	3,279,653,262.3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7,795,796.03	202,357,20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78,000.00	8,36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4,222,353.74	1,251,643,340.21	固定资产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056,125,565.08	1,949,501,158.76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	791,903,209.34	697,857,818.55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29,387,773.83	19,068,522.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2,612,660.87	310,262,156.27	使用权资产			
开发支出	843,021,409.05	743,255,332.75	开发支出			
商誉	5,740,795.57	5,740,795.5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4,203,954.25	166,192,537.53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976,999.20	358,352,99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7,760,715.86	5,089,823,289.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10,928,503.47	11,444,744,402.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24,541,925,253.79	24,849,538,703.80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应付工资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			
其中:应交税金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股利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合同负债			△应付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保险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其中:资本溢价			其中:资本溢价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少数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张锦

初永

苗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03,664,264.89		9,597,242,660.00		9,062,096,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5,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32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214,4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821,6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58,54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76,75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2,337,350.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1,666,62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558,540.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876,752.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60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8,946,350.2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8,251,224.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7,197,57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8,451,330.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2,133,318.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0,584,64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387,07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64,030.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520,317.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8,856,286.9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2,487,402.6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31,115.6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會計師負責人，

和政 16

許亞蘭

注：加△指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
金业法定代表人：

注：加△楷体
金业法定代表人：

为金融企业专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	-	-	644,892,577.08	-	7,537,863.47	206,007.96	638,785,319.09	7,401,119,526.18	227,494,076.38	7,628,613,902.56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48,670,000.00	-	-	-	644,892,577.08	-	7,537,863.47	206,007.96	638,785,319.09	7,401,119,526.18	227,494,076.38	7,628,613,902.56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8,990,889.64	5,193,698.81	28,406,442.34	294,702,585.17	10,308,354.92	304,700,940.09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8,990,889.64	5,193,698.81	28,406,442.34	294,702,585.17	10,308,354.92	304,700,940.09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	-	-	644,892,577.08	-	16,528,753.11	5,389,706.77	667,141,761.43	7,695,822,111.35	237,792,431.30	7,933,614,542.65	-	-

注：加/减项目为金额，填“+”或“-”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644,892,577.08			644,892,577.08		10,565,406.64		555,449,070.75		4,227,494,990.37	6,786,581,645.44	199,976,249.83	6,986,567,89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48,670,000.00				644,892,577.08		10,565,406.64		555,449,070.75		4,227,494,990.37	6,786,581,645.44	199,976,249.83	6,986,567,895.07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7,543.17	206,007.90	83,286,248.34		533,873,167.67	614,137,863.74	27,517,206.75	641,655,707.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36,789.66				872,446,228.50	869,909,438.84	37,486,799.53	907,405,238.3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206,007.90				206,007.90		206,007.90
1.提取专项储备								117,597,127.84				117,597,127.84		117,597,127.84
2.使用专项储备								-117,597,127.84				-117,597,127.84		-117,597,127.84
（四）利润分配									83,286,248.34		-339,263,814.34	-255,977,566.00	-9,877,972.78	-265,965,538.78
1.提取盈余公积									83,286,248.34		-83,286,248.34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年金基金														
专项储备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5,977,566.00	-255,977,566.00	-9,877,972.78	-265,965,538.78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0,753.5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290,753.51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644,892,577.08		7,537,863.47	206,007.90	638,735,319.09		4,781,077,756.64	7,401,119,526.18	227,494,076.38	7,628,613,602.56

注：如A、B两项目为全纳项目，则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金额单位：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亮



[illegible]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六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下同。

金華佳實代數人

主管會計工作列表

会计机构负责人

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4年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692,718,843.09	-	-	638,735,319.09	-	4,122,867,382.69	6,812,282,239.67	11	12	13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48,670,000.00	692,718,843.09	-	-	638,735,319.09	-	4,122,867,382.69	6,812,282,239.67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405,726.22	-	-	28,406,442.34	-	232,510,708.00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二）利润分配	-	1,405,726.22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2.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670,000.00	694,124,569.31	-	-	667,141,761.43	-	4,146,268,356.72	6,878,651,964.18	-	-	-	6,878,651,964.18

注：加入前期项目为金额，如为负数，则用“-”号表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48,870,000.00				680,718,843.09				555,449,070.75		3,523,462,414.62	6,237,077,828.46	6,237,077,82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48,870,000.00				680,718,843.09				555,449,070.75		3,523,462,414.62	6,237,077,828.46	6,237,077,828.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计提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48,870,000.00				680,718,843.09				555,449,070.75		4,123,061,083.69	6,812,292,239.67	6,812,292,239.67

注：如本报告项目为合并报表项目，如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5-1)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出资额 8916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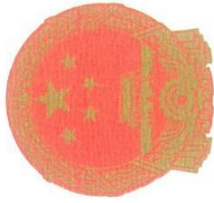
2025年02月2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登记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be changed

中新世纪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ina

2007年11月

同意变更
Agree to be changed

天中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ina

2007年11月

注册会计师工作登记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a CPA

同意变更
Agree to be changed

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ina

2007年11月

同意变更
Agree to be changed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ina

2007年11月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记
ation

姓名 唐强

证书编号: 110020540063

此证书自签发之日起有效, 超过有效期一年, 逾期无效。

证书编号: 110002540063

注册会计师协会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China

发证日期: 2007年11月

2008年3月





证书编号: 110101410346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9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刘鹏
证书编号: 110101410346

记
注册有效期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 刘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3-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321198603283373
Identity card no.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 月 日

转出: 大华
转入: 大华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1.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应当由转出方出具书面证明, 并经转出方所在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盖章。
2.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应当由转入方出具书面证明, 并经转入方所在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盖章。
3.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应当由转入方出具书面证明, 并经转入方所在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盖章。
4.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 应当由转入方出具书面证明, 并经转入方所在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盖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连续获得过“纳税信用 A 级”称号的网页截图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Beijing Municipal Tax Service, State Taxation Administration

北京 20°C

请输入关键字

本站热词: 减税降费 个税 增值税

首页

信息公开

新闻动态

政策文件

纳税服务

互动

您当前的位置: 纳税服务 > 公众查询 > 纳税信用A级企业公告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2年度

验证码:

4SC6

提交

重置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110000101360785M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共 1 条 1 页 1/1 转到 页 确定

您当前的位置: 纳税服务 > 公众查询 > 纳税信用A级企业公告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查询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年度:

2023年度

验证码:

39SG

提交

重置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评价年度
91110000101360785M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共 1 条 1 页 1/1 转到 页 确定		

获奖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1	济南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原 R1 线)工程	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 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 设计 二等奖。	中国勘察设 计协会	2023. 3
2	青岛-海阳城际(蓝色硅谷 段)轨道交通工程	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 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 设计 三等奖	中国勘察设 计协会	2023. 3
3	泉州台商投资区海湾大道 (海江大道-16#码头)工程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 量水平评价。	中国市政工 程协会	2024. 7
4	北京市轨道交通新机场线一 期工程	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 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 设计 一等奖。	中国勘察设 计协会	2023. 3
5	常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 工程总体设计	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 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 设计 一等奖	中国勘察设 计协会	2023. 3
6	泉州合商投资区海湾大道道 路与景观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综合成果评 价(道路桥隧)中，评价为 一等成果	北京工程勘 察设计协会	2023. 10
7	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智 慧物流园区配套道路、管网 及综合管廊二期工程(萃清 路)	市政公用工程综合成果评 价(道路桥隧)中，评价为 二等成果	北京工程勘 察设计协会	2025. 7
8	石家庄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 线一期工程水系统	工程设计项目一等成果	河北省工程 勘察设计咨 询协会	2024. 6

编号：2021D0384

获奖证书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 济南市轨道交通 1号线（原R1线）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编号：2021D0428

获奖证书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 青岛-海阳城际（蓝色硅谷段）轨道交通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证书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勘察及设计的 泉州台商投资区海湾大道（海江大道-16#码头）工程 通过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编号：市 243503705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

编号：2021D0429

获奖证书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 北京市轨道交通新机场线一期工程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一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03月

编号: 2021D0179

获奖证书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 常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一期工程总体设计 被评为二〇二一年度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一等奖。

特发此证, 以资鼓励。



评价证书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完成的“济南新旧动能转换先行区智慧物流园区配套道路、管网及综合管廊二期工程(萃清路)”, 在2025年“北京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价”市政公用工程综合成果评价(道路桥隧)中, 评价为二等成果。

特发此证。



证书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完成的石家庄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水系统，被认定为二〇二四年河北省工程设计项目一等成果。

证书编号：2024-1-0065-06

河北省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协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



履约评价

2024 年度优秀设计总承包单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5〕45 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勘察设计单位 2024 年度考核通报

各勘察设计总承包单位、各勘察设计监理单位、各工点设计单位：

二十载，风雨兼程，披星带月，厚德载运，深铁为民。新时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经营地铁，服务城市。百年品质，至臻至美。以高质量发展为指导，坚持践行科技创新思想，在各参建单位的共同努力下，1365N 技术管理体系及其蕴含的工匠精神已深入勘察设计单位一线，注重细节与经济，追求卓越和完美。

2024 年 12 月 28 日深圳地铁 3 号线四期工程、7 号线二期工程、11 号线二期工程、12 号线二期工程、13 号线工程南段、上水径停车场顺利投入试运营，新线（段）开通后，与多条既有线路连通，进一步补充了中心城区东西向轨道交通廊道，同时为坪地、大学城等片区居民增添了公共交通出行新选择，对完善深圳轨道交通网格、缓解中心城区交通压力、服务沿线重点功能区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各参建单位均按时完成了年度考核的各项设计任务！各参建单位为“保开工、保开通、保投资”所付出的努力和所做的工作有目共睹和富有成效。根据 2024 年各季度设计考评结果和责任状目标完成情况，深铁建设决定对以下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一、2024 年度优秀设计总承包单位（3 家）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给予以上三家单位各奖励 15 万元，分别从 27 号线、17 号线、20 号线二期的设计总承包合同的暂列金额中支付 15 万元。

二、2024 年度优秀勘察设计监理单位（1 家）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给予以上一家单位奖励 10 万元，从 19 号线的设计监理合同的暂列金额中支付。

三、2024 年度优秀勘察单位（2 家）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给予以上两家单位各奖励 10 万元，从 32 号线、22 号线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的暂列金额中支付。

四、2024 年度优秀工点设计单位 (5 家)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9 号线沙湖停车场工点设计)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5 号线工点设计)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7 号线工点设计)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7 号线二期装修设计)

江西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2 号线前期工程)

给予以上五家单位各奖励 10 万元，工点设计单位从工点设计合同暂列金额中支付，其余单位从相应项目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的暂列金额中支付。如：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从 25 号线工点设计合同的暂列金额支付 10 万元；江西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从 22 号线勘察设计总承包合同的暂列金额支付 10 万元。

五、2024 年度优秀勘察、设计、设计监理、审图人员(共 128 人)

1. 优秀设计人员 (89 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 10 人)：杨晓林 (16 号线二期)、王朝福 (16 号线二期)、焦雷 (16 号线二期)、谢灿 (16 号线二期)；陈梁 (27 号线)、曹

俊龙（27 号线）、王丽君（27 号线）、杜蕾（27 号线）、邓壹萍（27 号线）；彭志斌（27 号线）。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共 9 人）：叶亮（3 号线四期）、陈玉良（3 号线四期）；罗运真（3 号线既有信号系统更新改造项目）；刘敦兴（20 号线二期）、咎子卉（20 号线二期）、乐天晗（20 号线二期）、项宝（20 号线二期）、王炫翔（20 号线二期）；雷萌（3 号线四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共 22 人）：胡凯（7 号线二期）、吴祖标（12 号线二期）、孙爱华（12 号线二期）吕春波（12 号线二期）；阳文胜（17 号线）、龚雪（17 号线）、杨颖（17 号线）、陈晓丹（17 号线）；李航（22 号线）；曾海勇（25 号线）、马艳雪（25 号线）；丁称发（29 号线）、邱香港（29 号线）、陈红山（29 号线）；杨雅莉（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顾莉娜（7 号线二期）、罗春幸（12 号线二期）、张昱宇（25 号线）、杨东升（25 号线）、李燕江（25 号线）、刘冠德（25 号线）。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 15 人）：田治旺（11 号线二期）、袁钊（11 号线二期）；简正坤（科苑大道地下空间综合开发项目）；潘光怡（13 号线）、黄启明（13 号线）；胡文超（13 号线二期北延）、朱鹏飞（13 号线二期北延）、肖铁汉一（13 号线二期北延）；尹静（13 号线二期南延）、杨淦宇（13 号线二期南延）；陈军（25 号线）；林捷昂（32 号线）、王天水（32 号线）、孙威（32 号线）；李承隆（11 号线二期）。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共 11 人）：李广君（上水径停车场）；周圣富（5 号线西延）、马力（5 号线西延）；陈理承（8 号线三期）、肖锴（8 号线三期）；王明昇（22 号线）、曾佳亮（22 号线）、陈鹏（22 号线）、陶然（22 号线）；封钱根（22 号线）、吕维平（22 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共 11 人）：邓小训（6 号线支线二期）、余元波（6 号线支线二期）；任运能（15 号线）、石宏（15 号线）、汪雷（15 号线）、傅佳伟（15 号线）、陈庚俊（15 号线）；李旷怡（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张扬（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江胜学（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宗延朔（15 号线）。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共 1 人）：李献航（27 号线）。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共 5 人）：周剑（19 号线）、晏小波（19 号线）、卢振涛（19 号线）、李立（19 号线）、赵志强（19 号线）。

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共 2 人）：韩江（25 号线）；雷昌彪（20 号线二期）。

深圳市楚电建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共 1 人）：吴华金（17 号线）。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共 2 人）：胡正（13 号线二期北延）；李华（19 号线）。

中铁上海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共 1 人）：李健（29 号线）。

2. 优秀勘察人员 (16 人)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共 1 人): 符滨 (20 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共 4 人): 易焱华 (17 号线); 张军 (25 号线); 陈鹏 (29 号线); 孟桥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共 3 人): 吴儒芳 (13 号线二期北延); 庞千耀 (13 号线二期南延); 廖新亮 (32 号线)。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共 3 人): 余志江 (5 号线西延); 田文彪 (8 号线三期); 刁仁辉 (22 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共 2 人): 沈东东 (6 号线支线二期); 冯登 (15 号线)。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共 1 人): 刘猛 (19 号线)。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共 2 人): 张继伟 (16 号线二期); 何建凯 (27 号线)。

3. 优秀设计监理人员 (19 人)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共 4 人): 张珩 (3 号线四期); 阳博 (6 号线支线二期); 冯扬 (17 号线); 郑飞霞 (20 号线二期)。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共 2 人): 宋晓雪 (13 号线); 彭静萍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综合开发项目)。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 4 人）：王仕春（27 号线）；毛永富（22 号线）；樊山（8 号线三期）；余军（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共 4 人）：彭万利（11 号线二期）；单白羽（12 号线二期）；陈进（13 号线南延）；段成钢（25 号线）。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共 3 人）：吴文韬（16 号线二期）；刘莎（19 号线）；阙伟（29 号线）。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共 1 人）：胡建国（32 号线）。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共 1 人）：张蕊君（15 号线）。

4. 优秀审图人员（4 人）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共 2 人）：杨宝居（3 号线四期、20 号线二期）；丁宏志（11 号线二期、20 号线二期）。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共 1 人）：朱弋宏（25 号线）。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共 1 人）：马自强（22 号线）。

给予以上人员各奖励 2000 元，从相应项目勘察、设计总承包、设计监理、施工图审查等合同的暂列金额中支付。

磨铸十年剑，砺得梅花香。2025 年度，深圳市轨道交通建设迎来新征程，部分在建线路即将开通，五期线路及西丽

枢纽工程将全部进入繁重的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任务将更为艰巨，希望获奖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继续发挥排头兵作用；其它单位加倍努力、迎头赶上，在保证勘察设计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全面提高深圳地铁设计水平和艺术品质，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全力以赴、优质高效完成2025年的勘察设计工作！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5年1月15日印发

(共印1份)

观澜大水坑地区 15-01 地块场平工程-履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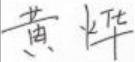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 年度第 2 次，累计：2 次)

项目名称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		
合同名称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 [2024]工程咨 询-3
合同价	406.82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城 建设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履约时间	2024年07月01日 至 2024年09月30日		
所处阶段	☐ 前期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综合评价 意见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全咨及设计勘察人员满足 要求，积极配合，本季度给予良好评价。		
评价人员 签名			
季度综合 得分	83.31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中等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单位 申诉方式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我署提 交申诉，逾期视作无意见。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 年度第 1次，累计：3 次)

项目名称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		
合同名称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 [2024]工程咨 询-3
合同价	406.82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城 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履约时间	2024年10月01日 至 2024年12月31日		
所处阶段	☐ 前期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综合评价 意见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全咨及设计勘察人员满足 要求，按照合同展开工作，积极协调配合，本季度给予良好评 价，妥否，呈领导审批。		
评价人员 签名			
季度综合 得分	80.51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中等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单位 申诉方式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我署提 交申诉，逾期视作无意见。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5 年度第 1次，累计：4 次)

项目名称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		
合同名称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 [2024]工程咨 询-3
合同价	406.82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城 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履约时间	2025年01月01日 至 2025年03月31日		
所处阶段	☐ 前期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综合评价 意见	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人 员配备齐全，项目部具有较好的统筹策划和组织协调能力，能有 序推进项目各阶段建设。2025年第一季度工作给予良好评价。 妥否，呈领导审批。		
评价人员 签名	黄桦		
季度综合 得分	81.43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中等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单位 申诉方式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我署提 交申诉，逾期视作无意见。		

附件3 联合体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观澜大水坑地区15-01地块场平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承担工作项目管理（除勘察管理、设计管理）、工程监理、专项工程技术咨询、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及全过程工程咨询中其他；

(2)联合体成员1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工作设计管理、工程设计；

(3)联合体成员2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工作勘察管理、工程勘察；

(4)联合体成员3 ，承担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科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王宏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溪径社区中旭祥云2栋A座1601 邮编：518172

联系电话：0755-82788490 传真：0755-82788459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王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邮编：100032

联系电话：010-88077117 传真：010-88077116

签订日期：2024年3月12日

成员2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马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五区六号 邮编：100020

联系电话：010-51972599 传真：010-51972598

签订日期：2024年3月12日

成员3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_____ 邮编：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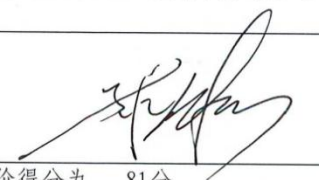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年度第 2次，累计：9次)			
项目名称	清泉外国语学校（初中部）		
合同名称	清泉外国语学校（初中部）（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会[2021]工程咨询-27
合同价	512.8696 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四川元丰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负责人	无
履约时间	2024/1/1至2024/3/31		
一票否决情况	否		
所处阶段	在建阶段		
优良率	53.027%		
优秀率	5.327%		
季度综合得分	80.18		
评价等级	良好		
综合评价意见	履约评价良好。		
经办人发起:清泉外国语学校（初中部）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2024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良好，季度综合得分80.18分。妥否，呈领导批示。			
		签名: 张志松	时间: 2024/5/7
项目负责人:履约评价为良好。妥否，呈领导批示。			
		签名: 杨志林	时间: 2024/5/7
部室主要负责人:拟同意，呈批。			
		签名: 刘伟印	时间: 2024/5/8
分管领导:同意。			
		签名: 陈沐	时间: 2024/5/9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3年度第1次，累计：3次）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工程咨询-22
合同价	1996.875187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华斌
履约时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所处阶段	☐ 前期阶段 ☒ 在建阶段 ☐ 保修阶段		
经办部室 评分	81		
综合评价意见	项目全过程咨询单位一季度安全未参与巡查排名，质量仅参与3月份巡查排名，质量得分80.6分，排名第6，安全质量量化不适用于一季度履约考核。该季度全过程咨询单位表现良好，团队克服多重困难，督促施工单位抓进度，重安全，确保了相关重要节点如期完成。但在全资技术方面，需增强专业性；监理方面人员仍需加强，多监管多沟通。		
评价人员 签名			
季度履约 评价得分	☒ 本季度内无即时评价，季度评价得分为 <u>81分</u> ☐ 本季度内有即时评价： ☐ 无不合格的即时评价，季度评价得分即不合格的即时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_____ ☐ 有不合格的即时评价，季度评价得分即不合格的即时评价评分为_____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单位 申诉方式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我署提交申诉，逾期视作无意见。		

备注：

- 1、综合评价意见中应详细描述扣分或加分的具体原因，如因被市区住建局或我署通报而扣分的，应叙述被通报的具体事件；
- 2、该表格适用施工、EPC、代建、监理、全过程咨询、勘察测量、设计、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3年度第2次，累计：4次）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工程咨询-22
合同价	1996.875187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华斌
履约时间	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所处阶段	☐ 前期阶段 ☒ 在建阶段 ☐ 保修阶段		
经办部室评分	85.74		
综合评价意见	该季度全过程咨询单位表现良好，在施工进度最关键的时刻有效管理、加大现场人员投入，有效统筹各参建方，克服多重困难，督促施工单位抓进度，重安全，保质量，确保了本季度重要节点如期完成。		
评价人员签名			
季度履约评价得分	☒ 本季度内无即时评价，季度评价得分为 <u>85.74分</u> ☐ 本季度内有即时评价： ☐ 无不合格的即时评价，季度评价得分即不合格的即时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_____ ☐ 有不合格的即时评价，季度评价得分即不合格的即时评价评分为_____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单位申诉方式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我署提交申诉，逾期视作无意见。		

备注：

- 1、综合评价意见中应详细描述扣分或加分的具体原因，如因被市区住建局或我署通报而扣分的，应叙述被通报的具体事件；
- 2、该表格适用施工、EPC、代建、监理、全过程咨询、勘察测量、设计、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 年度第 1次，累计：7 次)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合同编号	深龙华 建工合 [2022]工 程咨 询-22
合同价	1996.88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 标
履约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项目负责 人	殷华斌
履约时间	2024年01月01日 至 2024年03月31日		
所处阶段	☐ 前期阶段 ☒ 施工阶段		
综合评价 意见	第四季度项目处于收尾阶段整体较好，监理继续保持良好工作，安全管理较 平稳，未有重大危险源，收尾进度正常；质量、安全巡查排名均位于中游；全 资方面积极推进预算编制、合同招采、移交等事宜，协调各单位对项目推进有 一定作用，整体表现良好。		
评价人员 签名			
季度综合 得分	84.69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履约单位 申诉方式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我署提交申诉，逾期 视作无意见。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3年度第 1次，累计：6次)			
项目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合同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工程咨询-11
合同价	826.1400 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四川元丰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负责人	林灿雄
履约时间	2023/10/1至2023/12/31		
一票否决情况	否		
所处阶段	在建阶段		
优良率	50.457%		
优秀率	5.936%		
季度综合得分	88.41		
评价等级	良好		
综合评价意见	全资单位安全第三方巡查季度排名第2（2/39）通报表扬，质量排名中上游，全资方面整体表现较一般但较之前已改进，本季度控概方面不佳，需加强管理；监理方面现场人员投入较充足、专业性较强，本季度全面进入主体及部分精装修施工阶段监理部能抓住现阶段施工的难点、重点，对施工工序、隐蔽验收、材料报验等管控较好，对现场进度推进起到一定作用，现场如期完成四季度既定节点。综合考虑结合第三方巡查排名给予2023年四季度履约分88.41，履约评价结果为良好。		
经办人发起:办理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2023年4季度履约评价，妥否，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1/25
项目负责人:已核，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1/25
部室主要负责人:已核，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1/25
分管领导:同意			
		签名: 	时间: 2024/1/26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年度第 1次，累计：7次)			
项目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合同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工程咨询-11
合同价	826.1400 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四川元丰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负责人	林灿雄
履约时间	2024/1/1至2024/3/31		
一票否决情况	否		
所处阶段	在建阶段		
优良率	53.027%		
优秀率	5.327%		
季度综合得分	81.89		
评价等级	良好		
综合评价意见	全资单位本季度安全、质量第三方巡查排名均位于中上游，全资方面整体表现较好，本季度控概方面不佳，需加强管理；监理方面现场人员投入较充足、专业性较强，对施工工序、隐蔽验收、材料报验等管控较好，对现场进度推进起到一定作用，现场各个节点均按交付开学的计划如期完成。同时本项目在一季度取得2024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龙华区第一季度扬尘治理“十优”工地，综合考虑结合第三方巡查排名给予2024年一季度履约分81.19，履约评价结果为良好。		
经办人发起:办理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2024年1季度履约评价，妥否，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5/15
项目负责人:已核，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5/15
部室主要负责人:已核，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5/15
分管领导:同意。			
		签名: 	时间: 2024/5/15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年度第 2次，累计： 7次)			
项目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		
合同名称	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工程咨询-11
合同价	826.1400 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四川元丰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负责人	林灿雄
履约时间	2024/4/1至2024/6/30		
一票否决情况	否		
所处阶段	在建阶段		
优良率	57.393%		
优秀率	4.762%		
季度综合得分	83.87		
评价等级	良好		
综合评价意见	全资单位本季度质量第三方巡查排名第5（项目季度绿牌）、安全排名中上游，全资方面整体表现较好，本季度设计管理方面不佳，需加强管理和技术水平；监理方面现场人员投入较充足、人员认真负责、专业性较强，对施工工序、隐蔽验收、材料报验等管控较好，对现场进度推进起到一定作用，现场各个节点均按交付开学的计划如期完成。综合考虑结合第三方巡查排名给予2024年一季度履约分83.87，履约评价结果为良好。		
经办人发起:办理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2024年2季度履约评价，妥否，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7/24
项目负责人:已核，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7/24
部室主要负责人:已核，呈批。			
		签名:	 时间: 2024/7/24
分管领导:同意			
		签名:	 时间: 2024/7/24

企业履约优势

公司是中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设计规范的主要制定单位，截至 2024 年底，主编了《地铁设计规范》等 23 项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规范，参与编写了 60 多项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规范。公司是中国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科技创新的推动者，拥有城市轨道交通绿色与安全建造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等 14 个政府授予的创新平台，省部级科技成果近 800 项、专利 700 余件、软件著作权 400 余件，多项创新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公司全体员工 7000 多名，拥有国内城市轨道交通行业顶级专家阵容，由中国工程院院士、3 名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数百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领衔的专业团队，服务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全过程全专业领域。

公司业务遍布国内近 70 个城市，在 50 多个城市设有分支机构，并延伸至俄罗斯、越南、哈萨克斯坦、哥伦比亚、安哥拉等海外市场。

67 年来，公司始终以“设计城市 构筑未来”为企业使命，完成了多项令世人瞩目的工程，荣获国家技术发明奖、鲁班奖、菲迪克奖（FIDIC）等众多荣誉，获得政府、客户、社会的一致认可，公司致力于成为以设计为引领的城市建设综合服务商，促进人与城市、环境的有机融合、可持续发展。

为更好的配合深圳市业主的需求，公司在深圳设置分支机构，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6 月 10 日，员工 200 多名，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上梅林卓越城二期 A





分院自 2005 年成立以来，主要承接：新深圳站交通枢纽工程、深圳北站实验基地深化设计项目、2 号线、4 号线、6 号线、7 号线、10 号线 14 号线等工程、16 号线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27 号线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27 号线（吉华医院至杨美北段）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香港大学深圳医院二期项目地铁连接通道，轨道交通五期综合开发项目规划设计研究、机场东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可行性研究、光明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第四批新增管网类施工图设计、深圳大湾区先进能源与数字产业融合（暨深圳数据同城互备中心）数据中心可研及相关技术服务项目、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清泉外国语学校初中部、观盛二路一大和路下穿隧道及连接工程、龙岗金园软件园全过程工程咨询、龙华区第三实验学校、福城南产业片区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坪山区正本清源工程 EPC 总承包、深圳市龙岗区老墟镇万年置业城市更新项目、《深圳市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办法》编制、《深

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消耗量定额》编制。2023 年度南山区公共住房项目建筑设计咨询服务、南山区沙河街道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轨道交通布局可行性研究服务合同、南山智造深汕高新产业园项目等等。

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设计服务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2024233
合同编号:	2024-495
项目编号:	PJ08254

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设计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

委托方 (甲方): 高要区新桥镇人民政府

受托方 (乙方):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 年 05 月 25 日

委托方（甲方）：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人民政府

住所地：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联兴路 62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少哲

项目联系人：钟浩驹

联系方式：13556595867

通讯地址：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联兴路 62 号

邮政编码：526116

电话：0758-8471236

电子信箱：xq8471236@163.com

受托方（乙方）：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裴宏伟

项目负责人：郭云霞

项目联系人：郑辰龙

联系方式：13241779024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电话：010-88336192 传真：010-88336192

电子信箱：zhengchenlong@bjucd.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达成一致，就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设计服务事宜，签订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要求和验收方式

1.1.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的规划设计研究，并配合镇政府完成相应申报审批工作。

1.2. 具体要求：

根据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要求，对高要区新桥镇进行规划，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的同时，以文商旅融合为驱动，用运营思维串连和激活新桥镇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打造新桥镇特有的发展模式，让新桥镇成为“美丽圩镇”示范样板，提升镇域产业承载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通过乡镇建设规划评价要求，查漏补缺，建立项目库，有计划的建设“美丽圩镇”。

1.3. 验收方式：

成果要求：规划文件深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相应规定要求。乡镇建设规划应满足《关于做好典型镇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其他专项规划应结合镇发展规划要求，进行可持续发展新思路研究，注重规划的引领性、前瞻性、体系性及可持续性。乡镇建设规划的文件需进行“县委审核、市级复核、省级审查”的程序，进行修改后直至通过省级审查为止，将最终稿提交甲方。

1.4. 乙方应在 2025 年 5 月 31 日以前提交乡镇建设规划

(镇级审核稿)。

第二条 服务收费及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总金额为3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万元整),上述价款包含税费、人工费、打印费等本项目相关一切费用。除非甲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2. 支付方式:双方商定,合同价款采用以下方式支付:

(1) 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额的 30%;

(2) 乙方提供乡镇建设规划(终稿)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额的 70%;

(3) 如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财政局下达指标及额度的前提下,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周期时间为向财政局或上级资金管理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即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仅为甲方向相关部门提出经费申请的时间,非经费到达乙方账户的时间,只要甲方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向相关部门提出申请,就不承担逾期支付的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延误工程设计进度。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0 1028 7000 5603 471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2.3. 以上付款,甲方将以转账方式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并提交符合甲方财务制度的相关付款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

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人民政府

纳税人识别号： 11441283007152904P

地址： 高要区新桥镇联兴路 62 号

电话： 0758-8471236

2.4. 如乙方违约或其他原因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或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暂停或不予支付款项。

2.5. 如因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原因延迟审批而造成的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条 双方权利义务

3.1. 甲方

3.1.1. 为乙方技术咨询服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指定专人负责联络。

3.1.2. 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3.1.3. 监督及跟踪服务实施进度，对乙方工作提出改进建议。

3.1.4.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及时提交需要补充的资料；因甲方提交需要补充的资料不及时，影响合同履行或影响乙方咨询意见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3.1.5. 甲方若对服务过程、内容、结果有异议，应在有异议之日起或在相关报告收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乙方提出。

3.2. 乙方

3.2.1. 乙方应根据甲方认可的方案和本合同的要求，及时汇报服务实施进度，按时向甲方提交约定的项目成果，并接受甲方的工作改进建议。

3.2.2. 工作期间，乙方保证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前提下完成上述工作，并做到廉洁自律，并接受各方的监督，如发现有违法、违纪投诉，一经查实，愿接受相应的处罚。

3.2.3. 乙方对全部工作成果和结论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准确性负责。

第四条 知识产权

4.1. 乙方依本合同所完成的全部成果知识产权与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但乙方或者其职员在不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及其他义务的前提下，与甲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因非商业原因进行学术交流、论文发表、申报评奖等技术范畴活动提及本项目有关技术内容。

4.2.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自行使用或许可、泄露给第三方以任何方式使用服务成果，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4.3. 乙方承诺，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或财产权，同时，在交付本合同成果中也不会涉及或非法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或财产权。任何因甲方或相关用户在使用乙方提供的资料资源或交付的项目成果而受到侵权指控以及导致甲方或相关用户遭受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乙方必须负责妥善处理相关事务、积极消除上述影响，进

行公开的事实澄清，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该损失包括因处理纠纷支出的赔偿金、诉讼费用、鉴定费用、律师费用、交通食宿费用等。

第五条 保密条款

5.1. 双方承诺，对其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所有任何有关的信息及资料均负有保密义务。保密信息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内容、成果及过程产生之任何信息。

5.2.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外，未经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另一方及其聘用的员工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包括无权获知保密信息的公司职员）泄露，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如一方违反保密义务，则应当按照总费用的 20%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另一方有权继续追偿。

5.3. 本保密条款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除非保密信息持有方同意另一方解除保密义务或保密信息已经成为一般公众所知晓的公开信息。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乙方逾期完成任何一项工作超过合同约定期限 10 个工作日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此项工作转包给第三方的；

（3）乙方提交成果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4）经甲方提出工作改进建议后仍不整改的。

甲方如解除合同的，甲方向乙方邮寄书面通知的当日，合同即告解除（以甲方发出的邮寄凭证为准）。若甲方因以上原因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并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由乙方补足。若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除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还应停止违约行为，按约继续履行且承担总合同价款的 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意一笔款项中扣除上述违约金或赔偿费用。

6.2.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律师费、调查费、保全费、诉讼收费、公证费、鉴定费、执行费等。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败诉方须向另一方支付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聘请律师的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执行费及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第八条 通知与送达

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所载联系人、地址及手机号码适用于各方往来联系、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强制执行、诉前调解、诉外和解等争议解决程序）的法律文书送达，如有变更，应书面通知相对方。因当事人约定的送达地

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时，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或交邮后第7日视为送达。

甲方联系人：钟浩驹

手机号码：13556595867

乙方联系人：郑辰龙

手机号码：13241779024

第九条 其它

9.1. 本合同经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作为本协议附件）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如合同约定服务事项需要乙方具备相关资质的，乙方已经获得为甲方提供服务所需的所有必要的执照、批准和资质为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

9.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其它需要约定的事项。

(签字栏，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负责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5月2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4年5月25日



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设计服务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2024245
合同编号:	2024-579
项目编号:	PT08266

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乡镇 建设规划项目设计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

委托方（甲方）：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人民政府

受托方（乙方）：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05月25日



委托方（甲方）：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人民政府

住所地：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镇南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伟标

项目联系人：王细伟

联系方式：13928534003

通讯地址：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镇南路 2 号

邮政编码：

电话：0758-8113218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裴宏伟

项目负责人：郭云霞

项目联系人：郑辰龙

联系方式：13241779024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五号

电话：010-88336192 传真：010-88336192

电子信箱：zhengchenlong@bjucd.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达成一致，就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的设计服务事宜，签订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要求和验收方式

1.1.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乡镇建设规划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规划设计研究，并应甲方要求及时配合甲方完成相应的申报、审批工作。

1.2. 具体要求：

根据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以及甲方的要求，对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进行典型镇的建设规划，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的同时，以文商旅融合为驱动，用运营思维串连和激活蛟塘镇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打造蛟塘镇特有的发展模式，让蛟塘镇成为“美丽圩镇”示范样板，提升镇域产业承载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通过典型镇评价要求，查漏补缺，建立项目库，有计划的建设典型镇。

1.3. 验收方式：

成果要求：规划文件深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相应规定要求。典型镇建设规划应满足《关于做好典型镇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其他专项规划应结合镇发展规划要求，进行可持续发展新思路研究，注重规划的引领性、前瞻性、体系性及可持续性。典型镇建设规划的文件需进行“县委审核、市级复核、省级审查”

的程序，进行修改后直至通过省级审查为止，将最终稿提交甲方。

1.4. 乙方应在 2025 年 5 月 31 日 以前提交典型镇建设规划项目设计的所有文件（终稿）给甲方；

第二条 服务收费及支付方式

2.1. 本合同总金额为¥3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万元整），上述价款包含税费、人工费、打印费、差旅费、返工费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除非甲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乙方应提供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6%）原件给甲方。

2.2. 支付方式：双方商定，合同价款采用以下方式支付：

（1）合同签订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乙方提供典型镇建设规划项目设计的所有文件（终稿）且设计文件完成并通过所有申报、审批程序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总额的 70%。

（3）如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在财政局下达指标及额度的前提下，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周期时间为向财政局或上级资金管理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即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仅为甲方向相关部门提出经费申请的时间，非经费到达乙方账户的时间，只要甲方在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向相关部门提出申请，就不承担逾期支付的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延误工程设计进度。

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如下：

户 名：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1100 1028 7000 5603 471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北环支行。

如乙方需变更上述收款信息，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3. 以上付款，甲方将以转账方式支付，注意在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先向甲方开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原件并提交符合甲方财务制度的相关付款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人民政府

纳税人识别号：11441283007152840R

地址：肇庆市高要区蛟塘镇镇南路2号

电话：0758-8113218

2.4. 如乙方违约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或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暂停或不予支付款项，且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5. 如因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原因延迟审批而造成的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条 双方权利义务

3.1. 甲方

3.1.1. 为乙方技术咨询服务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不包括支付本合同约定外的其他费用），并指定专人负责联络。

3.1.2. 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3.1.3. 监督及跟踪服务实施进度，对乙方工作提出要求和
建议。对于乙方指派的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工作人员，甲方有权
要求乙方及时更换。

3.1.4.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及时提交乙方书面要求
补充的资料；因甲方提交补充的资料不及时，影响合同履行或影
响乙方咨询意见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3.1.5. 甲方若对服务过程、内容、结果有异议，应在有异
议之日起或在相关文件收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

3.2. 乙方

3.2.1. 乙方应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规定，按国家技
术规范、标准、规程的要求、甲方认可的方案提供本合同约定的
服务，及时汇报服务实施进度，按时向甲方提交约定的项目成果，
并接受甲方的工作要求及建议，承诺及时响应和改进。

3.2.2. 乙方对全部工作成果和结论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准
确性负责。

3.2.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现行的国家和省有关
规范和标准。

3.2.4.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国家有关标准及规定。

3.2.5. 乙方交付项目成果，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
并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并进行充分
的解释工作、及时处理施工过程中有关设计问题和配合参加竣
工验收事宜，且承诺对上述服务不另外收费。如甲方需乙方到
现场配合工作的，乙方需及时响应并积极配合。

3.2.6. 乙方在本合同期间应充分听取甲方的意见，需及时响应并作出相应调整，否则甲方有权对乙方最终提交的材料不予认可，并要求乙方无条件予以及时返工。

3.2.7.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其所提交的项目成果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审批要求的，乙方应无条件予以及时返工。

3.2.8. 因情势变更（例如政策变化等）或乙方原因导致乙方需返工的，乙方需及时返工，且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更多的服务费用。

3.2.9. 乙方应指派经验丰富的、有资质、数量充足的工作人员负责跟进本项目，并应自行负责他们的工资报酬、社保、因工作产生的相关费用等。

3.2.10. 如乙方指派的工作人员产生人身、财产损害，或致他人产生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自行负责。

3.2.11. 工作期间，乙方保证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前提下完成上述工作，并做到廉洁自律，并接受各方的监督，如发现有违法、违纪投诉，一经查实，愿接受相应的处罚及负责有关赔偿事宜。

第四条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其他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2. 乙方依本合同所完成的全部成果知识产权与所有权归

甲方所有,但乙方或者其工作人员在不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及其他义务的前提下,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以因非商业、盈利的原因进行学术交流、论文发表、申报评奖等技术范畴活动提及本项目有关技术内容。

4.3.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自行使用或许可、泄露给第三方以任何方式使用服务成果,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4.4. 乙方承诺,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或财产权,同时,在交付本合同成果中也不会涉及或非法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或财产权。任何因甲方或相关用户在使用乙方提供的资料资源或交付的项目成果而受到侵权指控以及导致甲方或相关用户遭受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乙方必须负责妥善处理相关事务、积极消除上述影响,进行公开的事实澄清,并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该损失包括因处理纠纷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律师费、交通食宿费、财产保全担保费、财产保全申请费等。

第五条 保密条款

5.1. 双方承诺,对其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取得的所有任何有关的信息及资料均负有保密义务。保密信息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内容、成果及过程产生之任何信息。

5.2.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外,未经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另一方及其聘用的员工不得以任何方式向本合同以

外的任何第三方(包括无权获知保密信息的公司工作人员)泄露,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如一方违反保密义务,则应当按照总费用的 20%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另一方有权继续追偿。

5.3. 本保密条款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除非保密信息持有方同意另一方解除保密义务或保密信息已经成为一般公众所知晓的公开信息。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乙方存在以下任意一种情形的,甲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 乙方逾期完成任何一项工作超过合同约定期限 5 个工作日的;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此项工作全部转包给第三方或将相关工作肢解后分别向第三方转让的;

(3) 乙方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4)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的;

(5) 经甲方提出工作改进建议后仍不整改或整改次数达到两次及以上仍未达到本合同要求的;

(6) 经甲方要求更换工作人员后,乙方坚持不更换或更换次数达到两次及以上仍未达到本合同要求的;

(7) 根据合同第三条第 3.2.6 项、第 3.2.7 项和第 3.2.8 项的约定,乙方返工次数达到两次及以上仍不能达到本合同要求的;

(8) 乙方存在违反合同第三条第 3.2.11 项的情形的;

(9) 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或第五条约定的。

甲方如解除合同的，甲方向乙方邮寄书面通知的当日，合同即告解除（以甲方发出的邮寄凭证为准）。若甲方因以上原因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无条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并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由乙方全部补足。若甲方不解除合同的，乙方除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还应立即停止违约行为，按约继续履行且承担总合同价款的 20%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任意一笔款项中扣除上述违约金或赔偿费用。

6.2. 甲方逾期支付乙方当期费用，乙方有权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当期公布的 1 年期 LPR 的标准向甲方追索该笔款项的利息。甲方无合理理由逾期 30 个工作日支付乙方当期费用，乙方可中止履行本合同；无合理理由逾期 45 个工作日支付乙方当期费用，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应支付乙方对应已履行项目成果的合同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实际损失的，应由甲方补足。

6.3.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工作进度延迟或不能履行的，甲方除了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外，还有权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 向乙方主张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由乙方补足。

6.4.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包括

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律师费、调查费、保全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执行费等。

6.5. 由于不可抗力事由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时，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得知相关消息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否则因此引起的扩大损失由不及时通知一方承担。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败诉方须向另一方支付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聘请律师的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执行费及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第八条 通知与送达

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所载联系人、地址及手机号码适用于各方往来联系、文件送达及争议解决时(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强制执行、诉前调解、诉外和解等争议解决程序)的法律文书送达，如有变更，应书面通知相对方。因当事人约定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时，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或交邮后第7日视为送达。

甲方联系人：王细伟

手机号码：13928534003

乙方联系人：郑辰龙

手机号码：13241779024

第九条 其它

9.1. 本合同经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作为本协议附件）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如合同约定服务事项需要乙方具备相关资质的，乙方已经获得为甲方提供服务所需的所有必要的执照、批准和资质为合同生效的前提条件。

9.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其它需要约定的事项：_____。

（签字盖章栏，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负责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王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宋伟

日期： 年 月 日